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4 月

2022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胡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贤娜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2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7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8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以上备查文件置备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供投资者查询。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宝鹰股份	指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国资委	指	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大横琴集团	指	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
航空城集团	指	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宝鹰建设	指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航城置地	指	珠海市航城置地有限公司
珠海建控	指	珠海建投控股有限公司
珠海建赢	指	珠海建赢投资有限公司
宝鹰建科	指	广东宝鹰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高文安设计	指	深圳高文安设计有限公司
鸿洋电商	指	上海鸿洋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巨潮资讯网	指	http://www.cninfo.com.cn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宝鹰股份	股票代码	002047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宝鹰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Bauing Construction Holding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Bauing Decoratio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胡嘉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华侨城东部工业区 F1 栋 107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3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7 年 11 月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桥头社区桥塘大道”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华侨城东部工业区 F1 栋 107 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四路 303 栋 3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40		
公司网址	www.szby.cn		
电子信箱	zq@szby.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于泳波（代）	吴仁生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四路 303 栋 3 楼	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四路 303 栋 3 楼
电话	0755-82924810	0755-82924810
传真	0755-88374949	0755-88374949
电子信箱	zq@szby.cn	zq@szby.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四路 303 栋 3 楼
------------	-------------------------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84987N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公司上市以来至 2013 年 12 月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前主营业务为：生产经营水龙头、卫浴洁具及配件。2013 年 12 月重大资产重组后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综合建筑装饰设计与施工。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公司成立至 1997 年 9 月，公司控股股东为庆津有限公司；1997 年 9 月至 2013 年 12 月，公司控股股东为 GLOBE UNION (BVI)；2013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0 年 1 月 19 日，公司控股股东为古少明先生；2020 年 1 月 20 日至 2023 年 3 月 6 日，公司控股股东为航空城集团；2023 年 3 月 7 日至今，公司控股股东为大横琴集团。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朝铖、何英武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王刚、王大为	2022 年 1 月 27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3,727,104,747.54	4,669,446,321.16	-20.18%	5,954,903,194.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87,973,450.17	-1,652,300,923.15	-32.42%	110,968,935.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79,360,642.62	-1,684,548,408.54	-29.37%	102,846,154.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9,610,565.59	165,093,689.20	-257.25%	796,014,182.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7	-1.24	-18.55%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4	-1.20	-20.00%	0.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19%	-49.33%	-55.86%	2.68%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 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元）	9,129,293,200.16	10,648,920,527.44	-14.27%	12,028,846,647.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55,379,974.09	2,530,183,340.30	-58.29%	4,180,840,100.75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3,727,104,747.54	4,669,446,321.16	公司无与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0.00	0.00	公司无与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3,727,104,747.54	4,669,446,321.16	公司无与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业务收入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95,131,630.78	1,118,323,569.99	960,387,673.09	953,261,873.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396,011.20	-5,943,841.82	-72,691,612.72	-2,063,941,98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011,926.30	-7,028,510.45	-72,523,374.46	-2,055,796,831.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492,370.34	-128,623,768.12	-1,272,908.26	33,778,481.1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96,879.99	51,027.43	478,340.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69,820.78	10,448,412.98	9,449,176.5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31,314.1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80,500.0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958,842.65	30,366,566.74	-507,440.92	
减：所得税影响额	-512,352.14	9,359,366.70	1,698,286.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33,017.81	39,655.08	330,322.50	
合计	-8,612,807.55	32,247,485.39	8,122,781.1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装修装饰业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

建筑业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是许多产业赖以发展的基础性行业，公司所处的建筑装饰行业是建筑业的一个重要子行业，其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水平密切相关。建筑装饰的作用是改善建筑居住环境、优化建筑物外观和品质、完善建筑物物理性能和使用功能，根据建筑物使用性质不同可进一步细分为建筑幕墙、公共建筑装饰和住宅装饰装修三大类。与土木建筑业、设备安装业等一次性完成的工程业务不同，建筑装饰不是一次性的投入和消费，它具有重复循环实施的行业属性，每个建筑物在其使用寿命周期内都需要进行多次装饰装修和维护保养。因此，建筑装饰行业属于业态长青、资源永续型行业，其发展具有乘数效应和市场需求可持续性的特点。

受益于我国经济的高速增长，建筑行业经历了多年的高速发展红利期。随着我国经济结构改革逐步深化，经济发展从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我国建筑装饰行业作为高质量发展重要组成部分，也将坚定不移践行这一发展目标。当前我国对于环保需求相应提升，因而生态文明建设也被放在更加重要的位置，建筑装饰行业将迎来新的增长动力，每个建筑物在主体结构竣工后到使用寿命结束前，均需多次进行装饰装修，这使装饰装修行业具有长期且持续的盈利来源。当前市场竞争加剧，行业优质企业将利用自身的资源、品牌、技术、管理质量等优势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同时通过产业整合实现加快成长，巩固行业领先地位。因此，国内建筑装饰行业，尤其对于行业领先企业的发展空间依然前景广阔。

近年来，国家提出一系列促进经济发展的重大决策部署，每一项重大决策的实施落地都将会进一步推动区域内基础设施的建设，为综合性装饰企业带来广阔的发展空间：

1. 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市群、都市圈的发展战略

近年来，发改委已批复长三角一体化、粤港澳大湾区、京津冀协同发展等 19 大城市群，以及南京都市圈、成都都市圈、重庆都市圈等 6 大都市圈。19 大城市群、6 大都市圈有望成为新的区域经济增长动力。城市配套基础设施的建设将对建筑装饰行业的发展起到强大的支撑作用；

2. 传统基建领域及新型基建领域发展空间增大

习总书记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报告中指出，要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优化基础设施布局、结构、功能和系统集成，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2022 年 4 月 26 日，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提出现代化基础设施五大领域，分别是加强交通、能源、水利等网络型基础设施建设，加强信息、

科技、物流等产业升级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以及加强国家安全基础设施建设。国家战略通道、城市群内连接线、生态环保、智慧城市的发展，将为能够提供综合解决方案及拥有大型承建能力的建筑装饰企业带来更多发展机遇；

3. 推进建筑业全面转型升级

为了贯彻推进“3060 碳达峰、碳中和”的重大战略部署，国家逐步加快对绿色建筑和节能建筑的政策布局。中央发布“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明确未来建筑行业的装配式、绿色低碳、信息化、新型工业化大方向；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等部门发布《建筑节能与可再生能源利用通用规范》《“十四五”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规划》《城乡建设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关于报送整县（市、区）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方案的通知》等一系列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对建设绿色低碳城市、推广绿色建筑及建筑节能、打造绿色低碳县城和乡村等方面提出了绿色节能、碳达峰等工程建设的具体目标。国家的政策支持为综合性装饰企业带来广阔的发展空间，随着装配式建筑渗透率的持续提升，必将推动装配式建筑和 BIPV 行业快速发展；

4. 信息化、数字化、新科技赋能，实现建筑业新腾飞

随着 5G、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的广泛应用，BIM 技术、智慧建造、数字建造等新技术将与建筑行业深度融合，打破建筑行业的“孤岛效应”，推动传统建筑业要素配给效率变革与转型升级，实现降本增效和管理提升，大大提高行业的生产能力、生产效率和安全性，构建更加智能美好的人居环境，从而促进建筑行业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如何运用新技术与工程建设相融合，创建工程建设新模式，将成为构建建筑企业核心竞争优势的关键点。在庞大的应用需求和国家政策的支持下，新型建筑装饰企业将实现新腾飞。

（二）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是国内最早一批从事建筑装饰工程业务和行业内拥有最齐全专业资质的企业之一，是全国领先的综合建筑装饰工程承建商和高新技术企业，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力位居全国公共建筑装饰行业领先地位，是全国公共建筑装饰行业为数不多拥有“中国驰名商标”的企业；公司连续多年蝉联“中国建筑装饰行业装饰百强”第三名，在业内享有很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在行业竞争中处于第一梯队。

近年来公司凭借自身优势不断提升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力，连续参与了北京大兴国际机场、港珠澳大桥、香港机场、珠海机场改扩建工程、金沙江白鹤滩水电站、海口市国际免税城项目、深圳国际会展中心、武汉国际博览中心、深圳大运会体育场馆、珠海方正 PCB 高端产业基地、珠海空港国际智慧物流园、京基大梅沙喜来登国际酒店、南充明宇（川东北金融中心）凯悦嘉轩酒店、深圳科技馆（新馆）、南山区科技创新中心、南山区档案服务大厦、中关村东升科技园二期等一系列经典工程的建设，并先后获得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建筑装饰行业科学技术奖、中国国际空间设计大奖、

省市级优质工程奖（施工、设计）等数百项奖项，其中参与建设的北京大兴国际机场工程荣获国家级“百项经典工程”殊荣。公司将继续发挥在服务高端客户方面的资源、技术、管理和先发优势，致力于建筑装饰业务结构优化及市场化拓展。

2022 年 12 月，公司参建的北京市 CBD 核心区 Z14 地块商业金融项目、内蒙古医科大第二附属医院迁建工程、眉山春熙广场 1 栋及地下车库项目入选 2022~2023 年度第一批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工程名单。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装修装饰业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作为控股平台型上市公司，主要通过旗下宝鹰建设、宝鹰建科等全资子公司开展各类业务，公司以弘扬工匠精神、打造精品工程的服务理念，致力于为大型企业、高档酒店、政府机构、跨国公司、大型房地产企业等客户提供包括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综合解决方案、承建管理在内的综合一体化全流程服务。

公司以智能系统工程、智慧城市项目、智慧建筑及装配式建筑等智能建造为核心，主要业务范围涵盖：装饰装修工程、幕墙钢结构工程、建筑总承包、集成智能化工程、建筑消防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安防技术工程、专业洁净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展览展会工程。承接的项目包括机场、高端酒店、轨道交通、医院、剧院、学校、体育场馆、高档写字楼、商业综合体等公共建筑和住宅精装修、建筑幕墙等多种业态项目类型。下一步公司将会推动以智能化、装配式、BIM、3D 应用、AR/VR 应用、光伏建筑一体化等为主的科技创新技术在建筑装饰领域的应用，加快公司业务向战略纵深方向延伸和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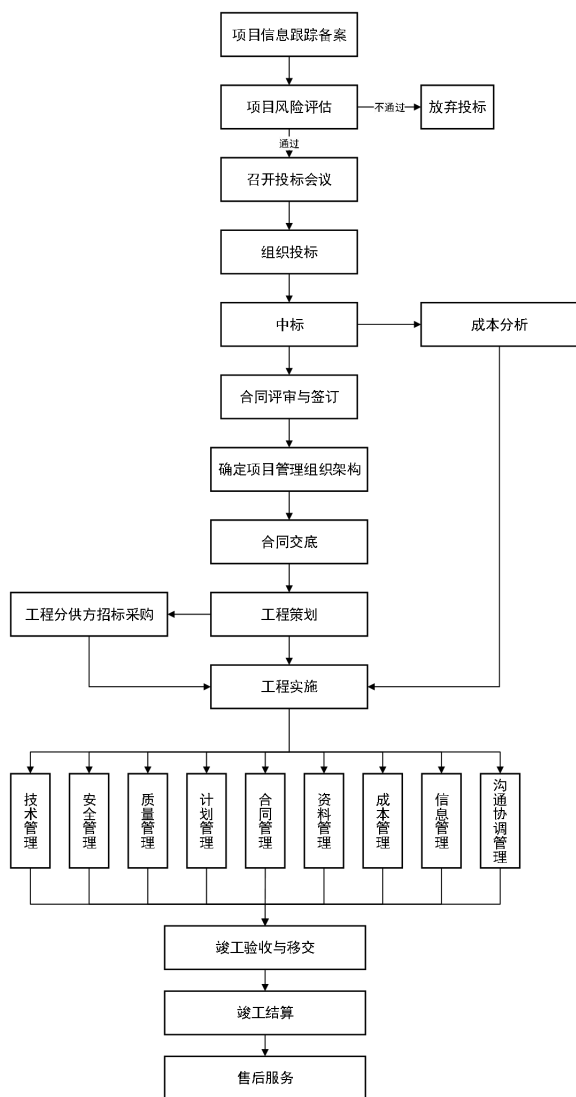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经营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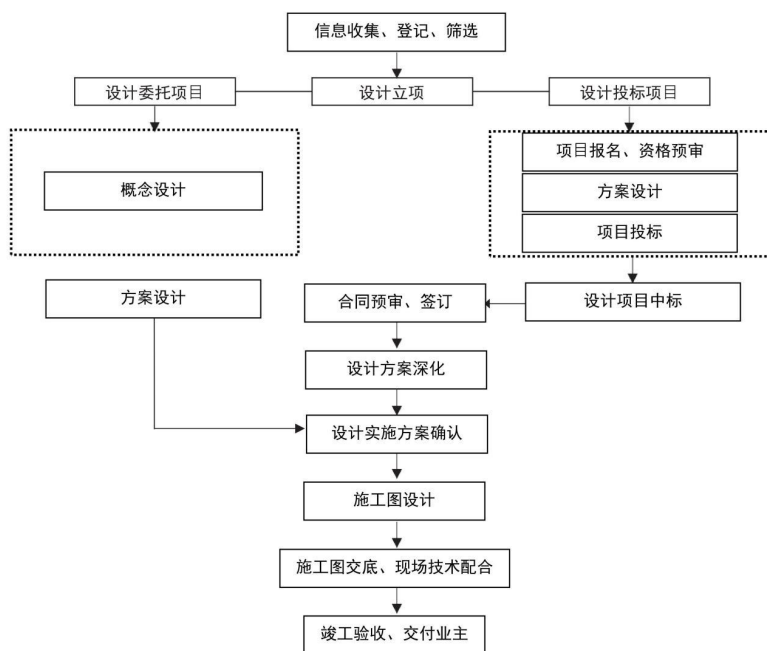
公司经营模式为自主承揽业务、自主组织设计或/和施工。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主要业务流程

1. 施工业务流程



2. 设计业务流程



（四）质量控制体系

公司依据法律法规、国家行业标准规范及企业标准，结合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建立并运行了涵盖设计、施工、验收、检查等项目全周期过程的全面质量管理体系，根据装饰装修项目行业特点，针对设计-施工一体化全过程的全环节实行严格的质量控制和监督，打造一流的工程项目施工管理质量控制体系。

1. 公司制定了完善的质量管理机制

一是高要求、科学地明确了企业质量方针和质量目标，建立了企业质量管理组织机构，制定了企业质量管理制度、工程项目全过程质量控制流程和各类技术操作规程、操作指引；二是全面实施了岗位质量管理责任考核制，严格落实各级管理人员的质量管理职责，严格执行项目管理人员、操作人员持证上岗制度，认真落实从业人员的质量教育和技术培训工作；三是积极开展了技术研发创新和新设备、新工艺的应用，持续提升项目质量管理及工艺水平，选购了一批先进的设备、工器具应用于项目技术、管理及工艺水平的提升；四是坚持定期开展了质量控制活动和质量管理监督考核工作，成功打造了一批精品工程。

2. 质量获奖情况

多年来，公司获得了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国家优质工程奖、省市级优质工程奖等各类施工及设计奖项 400 余项，优越的项目质量管理机制已然形成了公司自身特色、优势及核心竞争力，在业内取得了良好声誉。

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重大项目质量问题。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装修装饰业的披露要求

（一）资质及品牌优势

1. 资质优势

公司是全国建筑装饰行业拥有较齐全业务资质的企业之一，具备装饰、幕墙、智能化三个设计甲级，装饰、幕墙、消防、机电、智能化等五个施工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壹级，洁净工程壹级，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资质，对外（国外）承包工程资格等多项施工设计资质，可为客户提供各种公共建筑装饰工程设计施工综合解决方案及承建管理服务。近年来公司大力发展总包管理的业务模式，实现在建筑装饰领域的差异化竞争，提升了品牌形象。种类齐全且等级较高的业务资质是公司项目承揽承做的基础，亦为公司未来业务领域的拓展和业务实力的提升起到了较好的支撑作用。

2. 品牌优势

公司作为全国领先的综合建筑装饰工程承建商和高新技术企业，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能力位居全国公共建筑装饰行业领先地位，所属商标已被国家工商总局商标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公司连续多年获评“建筑业 AAA 级企业”、“深圳知名品牌”、“深圳品牌百强”等荣誉，连续多年蝉联“中国建筑装饰行业装饰百强”第三名，在业内享有很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处在行业第一梯队。

（二）国资控股和混合所有制的优势

2020 年 1 月，公司成功完成混合所有制改革成为珠海市属国有控股企业，成功引入股东航空城集团；2022 年 1 月完成向航空城集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增强公司规模实力，提升公司承接大型项目的能力。2023 年 3 月，大横琴集团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的方式完成受让公司股份和接受表决权委托，成为公司控股股东，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有利于整合公司上下游资源，发挥好产业协同效应。

大横琴集团作为“城市运营商+产业发展商”，始终坚守促进澳门经济适度多元发展的初心使命，全面构建形成“载体建设+产业投资+产业招商+园区运营+产业服务”五位一体产业发展新模式，是珠海国资国企践行粤澳深度合作的重要载体和骨干力量，资产规模在珠海市属国企中排名第二，在珠海市产业空间 5.0 建设中发挥主力军作用。大横琴集团承担横琴部分土地一级开发，和横琴全岛的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任务，包括横琴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横琴口岸及综合交通枢纽项目、横琴隧道等重点项目建设工作，助力建设新型智慧城市，打造“物业城市”治理模式；联手斗门区投资建设产城融合示范标杆富山工业城，全市连片规模最大、全省单一项目建设总量领先的 5.0 产业新空间。大横琴集团已发展成为涵盖城市运营和产业发展的综合性集团公司，形成了城市开发运营、房地产综合开发经营及相关服务业，实体产业投资和运营管理，文体旅游、康养等产业投资、建设与运营三大主营业务，并将金融服务业、商业贸易、软件和信息技术作为培育主营业务。拥有良好的主体信用，连续多年主体评级和债项评级均为 AAA 最高信用等级。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大横琴集团将在业务、品牌、数字化建设等方面赋能公司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国资控股和混合所有制的优势。

珠海航空城集团是珠海市唯一以航空航天产业为主营业务的市属国企，初步形成“1+2+3”发展战略，即以航空航天产业为核心，打造省内独具特色的战略性航空航天产业群；以航展会展创新交易服务平台和建材交易平台为双轮，驱动集团产业经营转型；构建大建工产业链、农业产业链、城市运营产业链三大平台。

公司将充分利用控股股东带来的战略及业务资源，紧抓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历史机遇，拓展与合作伙伴及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的战略合作关系，做大做强建筑装饰主业，做优做精高新产业，持续增强公司的市场开拓能力、筹资融资能力、人才吸附能力和抗风险能力，稳步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三）技术创新优势

1. 技术研发创新

公司坚定不移践行国家“双碳”、“科技是第一生产力”战略目标，积极推动企业绿色低碳施工能力发展。公司设立了技术研发中心，组建研发团队、投入研发资金、建立实验室；与高校创建合作实训基地；落实科技成果项目转化应用。建立了项目标准化管理体系、“四新技术”研发及应用体系、企业及项目信息化管理体系等体系，持续通过项目管理信息化及施工数据化等手段提升企业管理能力和项目生产力，持续夯实企业技术研发能力、综合竞争实力。

公司深耕行业标准化建设工作，主编、参编了多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和企业标准。近期公司主编的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CBDA 标准《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维修与保养标准》（T/CBDA 53）已发布执行，规范了装饰装修工程维修与保养的行业标准，深受行业使用单位的好评。

公司坚持科研技术创新成果积累，多年来获得广东省级工法 28 项、发明专利 19 项、实用新型专利 179 项，为科研技术成果创新研究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在工程项目施工实践中，公司经过多年探索研究，建立了项目重大技术问题研究解决模型，总结了多项施工技术解决方案，在复杂造型的装饰材料加工生产和现场安装、新颖建筑超高层幕墙的安装措施、较高等级实验室的空调通风系统等实现重大突破，取得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报告期内，公司顺利获得建筑装饰行业科学技术创新工程奖一等奖 2 项；建筑装饰行业科学技术创新成果奖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1 项；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3 项；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8 项；国家优质工程奖 1 项等国家级奖项；获得 1 项 CBDA 建筑装饰行业优秀专利；申请发明专利 3 项；获得实用新型专利 35 项。

2. 数字信息化生产

公司致力于以 BIM 驱动数字化设计、工厂智能化制造为基础，打造以现场人机协同为主的机械化、智能化的施工体系。设立了设计研发中心及专项创新发展实验基地，逐年提高 BIM 应用项目覆盖率，夯实数字化运营基础数据，加强系统集成设计水平，促进了工程项目实现全生命周期管理和高度信息化集成管理。

近年来，公司陆续荣获国家级科技创新成果奖和国家级科技创新工程奖等奖项，技术研发水平和应用能力已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四）营销网络优势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营销网络布局已覆盖全国绝大部分省会城市，以粤港澳大湾区为中心辐射华东、华中、华北等各大区域，由省会城市项目带动周边城市业务，科学布局和巩固深挖国内市场。公司将继续践行国家“一带一路”倡议，推动“一带一路”走深走实，促进海外业务健康可持续发展，不断加强对海外项目市场的开拓，制定海外发展战略，以香港、澳门等子公司为业务平台稳步拓展海外业务，目

前公司国际营销网络已布局东南亚、北美及澳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充分发挥国资控股的资本资源赋能优势和混合所有制的活力优势，持续通过提质增效等举措逐步提升公司内在价值和市场竞争力，从深度、广度和宽度立体推动公司实现跨越性发展。

报告期内受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复杂多变的影响，公司部分海外工程进展缓慢，但随着全球经济逐步复苏，部分海外项目复工复产，公司海外存量业务盘活并带动新业务快速增长，实现营收同比大幅增长，公司将继续积极拓展海外市场，提高公司竞争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五）党建及企业文化优势

1. 党建文化

公司积极以党建文化、新时代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及“工匠精神”等为重要内涵引领企业价值观的建设，让企业文化建设导向诚信为上、互利共赢、义利共生、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结合的新时代商业文明；着力推动党建工作与公司经营生产高质量发展的有机融合，强化党建引领的价值，以打造红色工地示范建设，重大项目成立临时党支部，充分发挥项目一线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党委号召和带领全体党员职工干部参与城市公益活动，主动扛起社区志愿者的政治责任，受到中共深圳市建筑装饰产业联合会委员会表彰，蝉联“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公司一批党员员工荣获了志愿者先锋、突出贡献个人奖、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等荣誉。公司持续强化思想教育，认真学习贯彻党中央二十大会议精神，深入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积极开展专题党课和集中学习会，持续弘扬“二十大”思想旗帜。

2. 企业文化

企业文化是企业之魂，公司的宗旨是：装饰完美空间，缔造百年企业。公司非常注重企业文化建设，根据自身发展特点总结优良传统，沉淀了具有本公司特色的企业文化，积极贯彻“质量宝鹰、效益宝鹰、人文宝鹰”的发展要求，形成了以“德、智、勇”为特色的宝鹰文化内涵。通过各种培训、专题讨论、企业专刊等活动，将企业文化融入日常管理，推进企业人文建设，不断增强公司整体凝聚力和员工团队意识，产生了显著的企业人文培育成果。公司特有的企业文化使公司上下团结一致，齐心合作，具有很强的向心力、创造力和战斗力。公司先后获得“中国建筑行业文化宣传先进集体”、“广东省企业文化示范基地”、“广东省优秀企业文化突出贡献单位”等多项荣誉。

（六）优秀的人才队伍及持续的人才培育优势

人才是企业成长发展的基石，公司根据行业特性及自身发展现状，持续加大人才培养与引进，形成以技术人才为支撑，专业管理及高精尖人才为重点，后备人才建设为辅助的综合体系：

1. 人才引进与激励

公司采取与专业管理人才共同分享企业成长利益的激励机制，特别公司混改后，公司对核心管理团队进行了优化，持续引进高端管理人才、优秀业务骨干、高素质优秀专业人才。同时，公司已实施了股权激励持股计划，建立公司与员工的利益共创共享机制，有效地将股东、公司和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

2. 人才培育与投入

公司拥有大批多工种技能骨干，以弘扬工匠精神、打造精品工程的服务理念，与具有专业优势的高校强强联合，在教学标准、专利研究、课题联合研发、项目经理和技术研发等人才培养方面展开全面合作，实现优势互补。公司连续多年推进人才发展“鹰计划”，根据员工能力水平及相关岗位重心，分别建立“鹰能力”提升培养计划，以分派至公司各个部门给予定岗，未来择优选拔进入“飞鹰计划”，实现个人与企业共同成长。

（七）投融资平台优势

1. 用好上市控股平台优势丰富业务生态

公司将充分发挥好国资控股和混合所有制优势，在积极发展主营业务的同时，以更加积极主动的姿态拥抱资本市场，紧紧围绕“建筑业设计施工+产业运营”双产业，探索新兴领域的商业模式，向业务上下游同步延伸，从业务和资本两个层面不断丰富公司的业务生态，打造优质建筑产业服务商生态圈。

作为国资控股上市平台，公司将充分利用好国有资本和上市公司两个优势平台，发挥战略管理、资产配置、资本运作、公司治理等核心职能，结合实际情况在合适时机开展资本运作，积极参与新兴产业发展机遇，推动公司多元升级转型发展，实现资本增值。

2. 强大融资平台提供优质资金供应链

控股股东拥有优质资产、强大的多元化境内外直接和间接融资渠道，且打造了海外财富管理中心、国际产业发展中心和国际商贸物流中心，依托控股股东，公司可实现与众多银行扩大企业授信、与优势供应链金融公司开展联动，与港澳资本市场进行联通和协同，可有效降低公司融资成本、材料采购成本，并依托金融企业开展优势资金项目赋能。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2年，公司面对国内宏观经济增速放缓、房地产宏观政策调控、行业市场竞争加剧、大客户债务违约，叠加建材原材料价格、人工成本上涨等因素，对公司乃至整个建筑装饰行业均是严峻的考验和挑战。报告期内，公司由于某大客户及其他客户的自身经营情况及合同履行情况，公司计提大额资

产减值损失，导致公司 2022 年经营业绩出现亏损。为降低以上不利因素，公司积极加强风控管理，充分发挥混改优势，抓住行业调整的重要契机，稳步推进业务结构转型升级，大力开拓政府、央企、国企等相关优质业务，不断提升市场竞争力，促进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一）稳步推进业务结构优化，调整初见成效

报告期内，公司新签订的合同中，国企、央企、政府项目占比明显提升，2022 年公装业务新签订单占比达 68%。公司持续深入贯彻“工匠精神”与精品化工程之路相结合、以“工匠精神”塑造宝鹰经典工程的经营理念，在设计、装饰、施工中稳步践行专业化、精细化发展道路，完善规范和标准，致力于提供品质化的服务和产品，缔造宝鹰工程精品。

报告期内，公司与国企、央企、政府部门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主要承接了香港机场、南充明宇（川东北金融中心）凯悦嘉轩酒店、空港国际智慧物流园、深圳科技馆（新馆）建筑工程、南山区百校焕新工程、智谷产业园实验室及办公室应急安置改造、深圳市吉华医院（原市肿瘤医院）、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等项目。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关联企业于珠海区域年度产业投资额、财政项目承接额达数百亿元，公司已逐步进入该区域市场领域，发挥公司在装饰行业的优势设计施工能力，打造又一主营阵地，创造公司又一业务增长区域及利润增长点。

（二）进一步做优高新产业领域业务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倡导产业升级转型的发展方针，结合深耕建筑装饰二十余年的行业经验，充分发挥国资控股股东的资本资源赋能优势，持续发展与建筑装饰相关的高新技术产业，深入推进光伏建筑、幕墙建筑、装配式建筑、智能建筑、智慧园区、高端产业基地、EPC 等“新基建”运营管理体系建设。在国家大力推进“碳中和”的政策背景下，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指出：“推动能源清洁低碳高效利用，推进工业、建筑、交通等领域清洁低碳转型。”光伏建筑、绿色建筑已成为建筑装饰行业的主要发展方向。

近年来，公司已开展光伏建筑相关领域的研究，深入考察光伏设备生产厂商，调研 BIPV 应用市场，谋划与光伏企业深度绑定合作，实现“建筑+光伏”强强联合模式，充分践行绿色建筑、绿色建材、节能建筑等国家战略；同时，公司不断加强 BIM 技术的研发与应用，形成以“BIM+VR”、“BIM+三维扫描”为核心的可视化信息技术，为客户提供“可视化设计和信息化施工”为一体的个性化装饰解决方案，进一步促进公司创新发展理念和产业生态体系的有机融合。

（三）持续强化体制与机制创新升级，混改优势进一步显现

公司引进珠海国资后进行深度混改融合，在体制机制革新升级的带动下，公司不断深化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能力。依托国资控股优势，以深圳、珠海市场为双基点，做强做优主营阵地；立足粤港澳大湾区，辐射全国及一带一路区域，开拓更大市场。

为充分利用国资控股股东的产业链上下游各项资源，紧抓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机遇，快速抢占市场份额，驱动公司业务更好地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宝鹰建科（原广东嘉枫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宝鹰建科拥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承装（修、试）电力设施等 10 余项资质，集投资、建设、运营一体，在装饰类业务外再创新型业务板块。

（四）持续提升财务管理水平和抗风险能力

2022 年国内宏观经济增速放缓，房地产行业需求持续疲软，为保障公司现金流正常运转，公司从资金管控入手，狠抓项目回款力度，严格落实结算回款专项工作方案，最大限度、最快速度实现资金回笼；同时进一步加强项目成本和资金管控，提高项目精细化、标准化管理水平，强化招投标、原料采购及资金使用的统筹管理，为公司持续经营提供最有力的支持。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采取措施优化融资结构，提升项目资金周转效率，进一步强化融资能力和资金使用效率；2022 年 1 月，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募资约 7.07 亿元补充流动资金，资本实力得以有效提升。

依托控股股东资金优势资源及渠道，公司持续扩大银行授信额度及供应链平台合作规模，提高了流动资金、金融信用工具、供应链资金服务等金融工具能力，财务管理水平和抗风险能力持续提升，并为公司化解现有风险、满足后续业务发展夯实基础。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727,104,747.54	100%	4,669,446,321.16	100%	-20.18%
分行业					
装修装饰	3,599,140,222.78	96.57%	4,637,031,223.34	99.31%	-22.38%
其他	127,964,524.76	3.43%	32,415,097.82	0.69%	294.77%
分产品					
装饰工程施工	3,576,273,703.65	95.95%	4,591,440,438.78	98.33%	-22.11%
装饰工程设计	22,866,519.13	0.61%	45,590,784.56	0.98%	-49.84%
其他	127,964,524.76	3.43%	32,415,097.82	0.69%	294.77%
分地区					
东北	14,998,944.88	0.40%	56,246,800.06	1.20%	-73.33%
华北	260,439,157.70	6.99%	166,892,724.68	3.57%	56.05%

华东	304,620,505.07	8.17%	720,584,033.50	15.43%	-57.73%
华南	2,259,200,631.80	60.62%	2,464,448,274.96	52.78%	-8.33%
华中	360,480,191.11	9.67%	480,468,558.00	10.29%	-24.97%
西北	70,134,657.56	1.88%	25,237,760.67	0.54%	177.90%
西南	400,238,859.35	10.74%	742,078,953.78	15.89%	-46.07%
海外	56,991,800.07	1.53%	13,489,215.51	0.29%	322.50%
分销售模式					
直接销售	3,727,104,747.54	100.00%	4,669,446,321.16	100.00%	-20.18%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装修装饰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装饰装修	3,599,140,222.78	3,312,960,427.26	7.95%	-22.38%	-18.17%	-4.74%
分产品						
装饰工程施工	3,576,273,703.65	3,297,440,631.05	7.80%	-22.11%	-17.96%	-4.66%
分地区						
华南	2,259,200,631.80	2,089,538,899.95	7.51%	-8.33%	-2.77%	-5.29%
西南	400,238,859.35	369,789,644.88	7.61%	-46.07%	-41.77%	-6.8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同业务类型的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型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装饰工程施工	3,576,273,703.65	3,297,440,631.05	7.80%
装饰工程设计	22,866,519.13	15,519,796.21	32.13%

公司是否需通过互联网渠道开展业务

是 否

公司是否需开展境外项目

是 否

公司境外开展的项目如下：其中缅甸 7 个项目，累计合同金额 23,758.71 万元；新西兰 7 个项目，累计合同金额 69,004.21 万元；香港 5 个项目，累计合同金额 31,712.17 万元；澳大利亚 2 个项目，累计合同金额为 132,158.22 万元。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装修装饰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项目金额	累计确认产值	未完工部分金额
未完工项目	13,153,269,663.73	5,537,051,487.05	7,616,218,176.68

是否存在重大未完工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工期	履约进度	本期确认收入	累计确认收入	回款情况	应收账款余额
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州莫宁顿半岛旅游基础设施与智能化装配式屋宇设计、采购、建设总承包合同	1,300,000,000.00		0.42%		5,498,383.58	4,585,914.88	912,468.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已完工未结算的余额
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29,588,925,235.82	4,297,596,006.65	234,132,764.88	32,595,622,969.37	1,056,765,508.22

是否存在重大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公共装饰	直接材料	1,268,104,103.43	36.81%	975,784,038.34	23.97%	29.96%
住宅精装修	直接材料	577,755,643.58	16.77%	1,301,849,259.15	31.97%	-55.62%
装饰设计	直接材料	2,015,306.47	0.06%	5,719,252.91	0.14%	-64.76%
公共装饰	直接人工	589,960,851.56	17.13%	546,525,048.33	13.42%	7.95%
住宅精装修	直接人工	619,613,156.44	17.99%	759,501,204.02	18.65%	-18.42%
装饰设计	直接人工	13,504,489.74	0.39%	23,299,215.30	0.57%	-42.04%

说明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装修装饰业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业务类型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直接材料	建筑装饰业	1,847,875,053.48	53.64%	2,283,352,550.40	56.08%	19.07%
直接人工	建筑装饰业	1,223,078,497.74	35.50%	1,329,325,467.65	32.65%	-7.99%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公司 2022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32 户，期末仍在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 32 户，详见第十节、九、在其他权益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 1 户，详见第十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079,689,290.8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8.9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78%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98,359,235.17	8.01%
2	第二名	252,570,003.19	6.78%
3	第三名	242,801,664.15	6.51%
4	第四名	160,850,714.43	4.32%
5	第五名	125,107,673.93	3.36%
合计	--	1,079,689,290.87	28.9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向第二名客户提供服务确认收入 252,570,003.19 元，占年度收入总额的 6.78%。除此以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公司前五大客户中没有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公司除与第二名外的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36,125,297.5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1.5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60,034,666.08	2.92%
2	第二名	55,611,584.82	2.71%
3	第三名	52,006,650.98	2.53%
4	第四名	35,481,893.99	1.73%
5	第五名	32,990,501.72	1.61%
合计	--	236,125,297.59	11.5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中没有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7,878,178.71	32,188,956.10	-13.39%	无重大变化
管理费用	145,952,442.78	154,982,601.37	-5.83%	无重大变化
财务费用	253,424,990.29	242,597,444.34	4.46%	无重大变化
研发费用	119,118,644.85	146,058,768.13	-18.44%	无重大变化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超高层内嵌入式单元玻璃幕墙施工技术方 案研究	有利于推动幕墙行业持续和健康发 展。本项目的实施,对我国节能减 排、优化产业结构,加快装饰行业 技术创新和提升科技水平具有重要 意义。	项目已研发完成并通过验收,技术 成果已在多个工程中实施应用。	节能降耗,进一步提高幕墙材料 的经济性、安全性以及环保特性, 提高幕墙施工的整体效果。	提高了现场安装效率,减轻工人 劳动强度,增加施工安全性,大大 加快施工进度,降低施工成本, 提高工程施工质量。项目符合公 司战略需要,具有很好的经济和社会 效益。
建筑玻璃采光顶支撑 结构设计与应用技术 研究	玻璃采光顶行业由于其经济和技 术的优越性、低碳减排、循环经济 以及可工业化、产业化发展。	项目已研发完成并通过验收,技术 成果已在多个工程中实施应用。	提高了空间结构和采光顶支撑结 构刚度,根据现有节点形式,提出 了新的节点形式,并充分验证了节 点的抗滑移力,对节点构造进行了 改进。	玻璃采光顶已成为时代建筑的一 个标志。具有绿色环保、节能节 材,有利于建筑装饰产业技术升 级。更好的适应并满足当前我国 国民经济建设需要,具有广阔的 市场前景。
绿色建筑技术在暖通 空调设计中的应用研 究	我国既有建筑由于建造标准和年 代不同,普遍存在能耗高的问题。 而将绿色建筑技术运用于暖通空 调系统中,可有效改善系统运行品 质,节省运行能耗,提高管理水平。	项目已研发完成并通过验收,技术 成果已在多个工程中实施应用。	应用绿色建筑技术,强化绿色材 料的应用。利用自控系统加强变 频设备的调节作用,使设备的运行 功率随着温度的变化得到实时调 节,大大降低能耗。	将绿色建筑技术运用于暖通空调 系统的控制管理中,可以有效地 改善系统运行品质,节省运行能 耗,提高管理水平,减少运行管理 劳动强度,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和社会效益。
基于 BIM 的三维扫描 技术在建筑工程中的 应用研究	BIM 技术可以准确无误的调用数 据库中的系统参数,加快决策尽 速,实现项目高质量的目的,有效 降低成本和资金投入。	项目已研发完成并通过验收,技术 成果已在多个工程中实施应用。	最终实现建筑施工的全程控制, 控制施工进度,节约资源,降低 成本,提高工作效率。	将 BIM 技术和三维激光扫描技术 紧密结合,可快速构建 BIM 模 型,并广泛用于施工过程中的质 量控制,校正 BIM 模型,竣工 验收、建设工程数据存档等,降 低成本,提高工作效率。具有很 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高层建筑转换层钢结 构支撑体系技术方案 设计	高层建筑建造过程中,其底部和 上部工程之间的结构存在较大的 差异性,对于结	项目已研发完成并通过验收,技术 成果已在多个工程中实施应用。	采取独特施工技术,在保证安全 性、稳定性的情况下,提供工程 效益;确保相关连	减少施工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 的可能性,降低我国工程施工中 安全隐患的发生率。

	构性能各方面的因素需求不同，建筑楼层结构转换已成为当前高层建筑施工的难点。本项目的研发意义重大。		接点自身有着极为良好的强度、刚度，并且节约材料；保证建筑工程自身的节点处传力具备良好的可靠性。	对我国经济发展和现代化城市建设水平提高起推动作用。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集成式节能型环保建筑结构技术方案设计与开发	采用标准化、模块化的设计方法，将建筑空间分为服务空间和基本空间，有效解决标准化设计与多样化需求之间的矛盾。	项目已研发完成并通过验收，技术成果已在多个工程中实施应用。	解决了集成式建筑结构的标准化。最大限度提高能源和材料的使用效率；轻环境负荷和降低了建筑节能；提高了能源循环使用效率。	集成式节能型环保建筑结构技术，以其极大的优越性，已成为中国建筑业发展的必然趋势，该项目的实施将提升企业的竞争力，项目具有广阔的市场发展前景，为企业带来更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双曲面玻璃幕墙设计与施工关键技术研究	双曲面幕墙工程规模大，技术要求高，设计制作、施工安装的难度大。本项目的研究保证了幕墙的深化设计、预埋件制作、玻璃幕墙安装，能严格按照现行规范、标准施工。	项目已研发完成并通过验收，技术成果已在多个工程中实施应用。	通过幕墙施工测量放线与板块精确安装定位，降低了施工风险和管理难度；有效解决了幕墙施工结构变形及安装偏差技术难点；保证了施工质量，提高了幕墙安装的安全性和稳定性。	本项目的实施，提高施工质量、保障施工安全，促进我国幕墙行业的健康快速发展，符合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需求，是市场发展的必然趋势，具有巨大的经济效益和重要的社会意义。
现代智能建筑暖通空调系统节能技术方案设计与开发	暖通空调系统新技术在设备运行时高效节能技术，有效控制污染物排放和净化技术。	项目已研发完成并通过验收，技术成果已在多个工程中实施应用。	采用变制冷剂流量技术、热泵技术、热回收技术、可再生能源技术等，实现了暖通空调系统整体运行过程中全面节能，效率更高、能耗更低。	该项目的实施，真正实现了对智能建筑暖通空调系统优化升级，真正将环保、节能落到实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市场前景广阔，其产业化具有很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建筑工程中单元式幕墙施工关键技术研究	单元式玻璃幕墙结构性能优异，高科技特色突出，是现代化高层建筑幕墙发展的主要方向。其研究符合公司的发展方向。	项目已研发完成并通过验收，技术成果已在多个工程中实施应用。	解决了单元式幕墙施工中的翻转与插接、板块调整等技术难题。提高了幕墙结构的质量，减少了施工人员的劳动强度与劳动量。	大大提高了施工质量，提升了施工的科学与合理性。项目实施，对我国节能减排、优化产业结构，加快装饰行业技术创新和提升科技水平具有重要意义。具有很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高层建筑双层玻璃幕墙通风技术方案设计与开发	双层玻璃幕墙的自然通风系统设计，不仅影响双层玻璃幕墙建筑自然通风节能效果及室内热舒适性，而且又是一个伴有复杂流动的技术难题，深入研究具有十分最大的意义。	项目已研发完成并通过验收，技术成果已在多个工程中实施应用。	研究高层建筑双层玻璃幕墙自然通风设计方法，根据建筑结构及气候特征，进行双层玻璃幕墙通风系统设计，以满足过渡季节自然通风的要求；基于双层玻璃幕墙结构及自然通风热环境，优化双层玻璃幕墙通风系统结构。	其自然通风系统设计，提高双层玻璃幕墙建筑自然通风节能效果及室内热舒适性。优化双层玻璃幕墙通风系统结构，为高层建筑双层玻璃幕墙通风系统设计提供依据。具有很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石材幕墙在建筑装饰工程中的应用关键技术	相比其他幕墙施工技术，建筑工程石材幕	项目已研发完成并通过验收，技术成果已	通过合理的结构和构造设计，使石材板块	本项目的实施应用，符合我国经济社会科

术研究	墙技术具有更好的装饰和环保效果。加大对建筑幕墙技术功能和应用上的研究，使建筑幕墙技术不断满足人们对节能环保的需求。	在多个工程中实施应用。	拆卸安装灵活；通过合理布置连接点的数量和位置，改变石材板面的受力，安全可靠；采用双道密封施工技术，使石材幕墙可在严寒地区冬季施工。	学发展需求。施工安全简便，设备易操作，成本投入少，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符合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需求，是市场发展的必然趋势，具有很好的经济效益和重要的社会意义。
-----	---	-------------	---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33	294	-20.7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4.88%	14.23%	0.6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127	182	-30.22%
硕士	11	16	-31.25%
博士	1	1	0.00%
专科	94	95	-1.05%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18	135	-12.59%
30~40 岁	55	85	-35.29%
40~50 岁	32	35	-8.57%
50~60 岁	28	39	-28.21%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19,118,644.85	146,058,768.13	-18.4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20%	3.13%	0.0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71,634,161.45	4,627,936,646.26	-20.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31,244,727.04	4,462,842,957.06	-11.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610,565.59	165,093,689.20	-257.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653.88	15,907,337.66	-98.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492,097.25	212,932,665.29	-65.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252,443.37	-197,025,327.63	62.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92,976,411.82	4,895,385,906.45	-0.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60,838,332.04	4,980,803,258.86	-8.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138,079.78	-85,417,352.41	488.8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01,262.49	-125,460,243.24	97.0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较上年下降 257.25%，主要系销售回款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2) 本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净额较上年增加 62.31%，主要系 2021 年度支付总部大厦土地款所致。

(3) 本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净额较上年增加 488.84%，主要系本期非公开发行股票所致。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增加 97.05%，主要是受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及筹资活动综合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差异，主要是由于公司增加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所致。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17,787,054.83	12.68%	主要系报告期投资的联营企业亏损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否
资产减值	-483,227,129.52	19.28%	主要系报告期内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3,445,683.47	-0.14%	主要系报告期内与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利得增加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15,608,516.28	-0.62%	主要系报告期内与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损失增加所致	否
信用减值损失	-1,424,434,149.20	56.82%	主要系报告期内计提应收账款减值准备所致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929,710,591.98	10.18%	1,457,740,829.08	13.69%	-3.51%	主要系票据保证金兑付到期承兑汇票所致
应收账款	2,214,829,503.45	24.26%	3,524,316,596.20	33.10%	-8.84%	主要系本期以应收账款投资珠海建赢所致
合同资产	3,269,961,151.64	35.82%	4,084,360,232.63	38.35%	-2.53%	无重大变化
存货	50,594,717.73	0.55%	63,225,774.59	0.59%	-0.04%	无重大变化
投资性房地产	29,403,003.08	0.32%	26,970,042.44	0.25%	0.07%	无重大变化
长期股权投资	878,123,262.00	9.62%	2,747,187.67	0.03%	9.59%	主要系本期以应收账款投资珠海建赢所致
固定资产	36,948,619.63	0.40%	39,566,628.75	0.37%	0.03%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96,404,385.75	1.06%	53,313,963.36	0.50%	0.56%	主要系本期总部大厦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31,698,449.99	0.35%	39,440,097.51	0.37%	-0.02%	无重大变化
短期借款	1,960,027,332.59	21.47%	1,707,052,502.91	16.03%	5.44%	无重大变化
合同负债	253,948,004.83	2.78%	205,684,238.35	1.93%	0.85%	无重大变化
长期借款	141,041,659.23	1.54%	68,174,246.67	0.64%	0.90%	主要系本期总部大厦专项贷款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26,800,072.30	0.29%	31,508,681.44	0.30%	-0.01%	无重大变化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634,730.94						2,372,529.46	28,007,260.40
金融资产小计	25,634,730.94						2,372,529.46	28,007,260.40
上述合计	25,634,730.94						2,372,529.46	28,007,260.40
金融负债								

其他变动的内容

其他变动为宝鹰国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太平洋未来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因外币报表折算产生的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第十节、七、5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243,581,571.69	58,358,420.10	2,030.9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珠海建赢投资有限	投资	其他	1,193,100.00	44.30%	公司债权	珠海建投控股有限	无固定期限	投资	已完成	0.00	-317,312.339.	否	2022年04月26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以债

公司						公司					90			权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4)	
合计	--	--	1,193,100.00	--	--	--	--	--	--	0.00	-	317,312,339.9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建筑装饰产业总部项目	其他	是	建筑	72,756,680.00	407,601,013.56	自有资金	24.51%	0.00	0.00	不适用	2021年03月23日	2021年03月23日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总部大厦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0)
合计	--	--	--	72,756,680.00	407,601,013.56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2 年	非公开发行股票	70,680.52	70,680.52	70,680.52	0	0	0.00%	0	不适用	0
合计	--	70,680.52	70,680.52	70,680.52	0	0	0.00%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68号）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 1 名特定对象发行 174,951,772 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 4.04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06,805,158.88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9,169,731.26 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97,635,427.62 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2]000020 号）。</p> <p>2022 年 8 月 23 日，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完成专户注销，募集资金使用与原计划一致。</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否	70,680.52	70,680.52	70,680.52	70,680.52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70,680.52	70,680.52	70,680.52	70,680.52	--	--	不适用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否	0	0	0	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70,680.52	70,680.52	70,680.52	70,680.52	--	--	不适用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月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注3)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所涉及的资产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珠海建投控股有限公司	债权	2022年06月16日	119,310	0	有利于盘活公司资产、优化财务结构	0.00%	评估定价	是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企业	否	是	是	2022年04月26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以债权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施工与设计	150,000万元	8,801,682,102.98	204,865,002.56	3,634,632,757.60	2,371,099,247.47	2,079,849,182.0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广东宝鹰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	影响较小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建筑装饰行业的发展与国民经济水平息息相关，经济步入高质量发展阶段为建筑装饰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基础。建筑装饰业依赖于我国经济水平的不断提高，在各方面都取得了长期发展。展望2023年，世界经济的发展存在不确定性，国内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仍然较大。但同时也要看到，我国经济韧性强、潜力大、活力足，各项政策效果持续显现，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受多重因素影响，建筑装饰行业面临了产业链转型升级和行业格局变化，企业“强弱两极”之间的差距进一步加大，全行业企业数量呈下降趋势，整体行业市场集中度有所提高，企业发展将呈现强者恒强的趋势。

随着“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强调推进建筑业全面转型升级，明确指出了建筑行业未来的发展方向，绿色、节能、低碳是建筑行业升级浪潮的彼岸，“一带一路”的绿色发展也是必然方向。以国家大力推进“新基建”为契机，随着建筑行业低碳转型的深入推进，光伏建筑、装配式建筑、智能建造等新型建筑发展潜力巨大，企业掌握新型建筑核心技术，是企业新一轮发展的源动力。以及在国家“双循环”“双碳”战略引领下，传统建筑行业正逐步走向新型建筑工业化变革，实现绿色可持续发展的高质量创新发展之路。伴随产业升级浪潮，政策利好不断释放，建筑业仍处在转型升级的战略机遇期。特别是党的二十大提出要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推动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做优做强做大，公司将在国资股东的资源支持下，推进体制机制改革，聚焦转型升级，为高质量发展积极谋篇布局。

作为扎根于全国性经济中心城市——深圳的建筑装饰公司，公司连续多年获评“深圳知名品牌”、“深圳品牌百强”等荣誉，近年来，深圳市建筑业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主题，向着建筑工业化、绿色化、智能化不断前进，建筑业全产业链实现了跨越发展，深圳城市绿色建筑发展竞争力指数位列全国第一，

公司具有大量承揽业务的机会。同时，公司将在珠海市国资委和大股东大横琴集团以及二股东航空城集团的大力支持下，抢抓粤港澳大湾区、现代化国际化经济特区、广东自由贸易区横琴片区和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四区”叠加重大机遇，围绕“产业第一、交通提升、城市跨越、民生为要”工作总抓手，珠海正在加快推进 5.0 产业新空间建设，公司将借助大横琴集团和航空城集团资源优势，把珠海作为发展主阵地，深耕珠海市场，厚植发展根基，重点发挥珠海国资国企股东业务赋能和关联企业营销网络的联动作用，再创新的经济增长点，扩大经营规模，分散经营风险。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秉承“绿色、低碳、文化、科技”的发展理念，始终将“致力于人居环境的改善”作为企业使命，以弘扬工匠精神、打造精品工程为愿景；把高质量发展作为首要任务，奋力开拓高质量发展的新征程；以“提质增效、转型升级”为发展基调，以实现“质量型、效益型”增长为发展目标，将围绕“做强建筑装饰、做优高新产业、做精一带一路、产投联动发展”四大主线开拓业务范围和布局优质资产。

公司将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高举高打、敢想敢干、善作善成，不断增创高质量发展新优势，狠抓落实努力跑出宝鹰品牌高质量发展“加速度”，致力于打造成为多业态、多功能、全产业链的综合型上市公司，提高企业信用等级，提升企业融资能力和效率，打造由“产业链业态”向“生态圈格局”转化的商业模式，形成智能建造、智慧建筑等行业生态圈，打通建筑产业上下游，实现产业升级和全产业链发展，“消灭”业内中间商，有效降低施工成本，助力实现建筑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

1. 坚持做强做优做大建筑装饰业务

公司坚持夯实主业，在建筑装饰领域精耕细作，紧跟国家建设步伐，形成“聚焦大湾区、深耕华南区、辐射全国、面向世界”的产业布局，从多个维度探索建筑装饰市场的更多空间，从市场的深度、广度和高度综合立体做大做强建筑装饰业务。

近两年受地产信用风险冲击，装饰行业大幅波动，公司作为行业领先企业，在 2021-2022 年业绩也出现大额亏损，但公司在行业周期影响的冲击下竞争优势仍得到较好保持，随着行业需求回暖，显著受益竞争格局优化，市占率有望持续提升，公司业绩有望持续改善。

2023 年 3 月，大横琴集团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的方式完成受让公司股份和接受表决权委托，已成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目的系为贯彻落实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关于《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总体方案》，推动珠海市国资国企改革提升改革综合成效，通过辖区内国资国企资产的有效整合，提升资本市场对区内支柱产业的支持能力和效应，更好地发挥国资国企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的重要作用，按照促进改革发展高效联动的精神，深化资源整合。对公司而言，本次交易可利用大横琴集团带来的战略及业务资源，拓宽采购渠道，促进业务发展及战略布局，提升竞争优势；对大横琴集团而言，将以公司作为建设板块产业整合的核心

平台，实现“投-产-营”全产业链条战略发展，整合上下游资源，降低成本，提高产业发展效益，公司作为优势装饰龙头企业，具有强大的装饰类、机电安装类施工能力，将在大横琴的建设板块产业整合发展战略中发挥重要作用。

2. 推进做优高新产业

(1) 装配式建筑等智能建造领域

当前主要发达国家在装配领域渗透率也非常高，而我国与其相比仍有较大差距，我国未来装配化渗透提升空间巨大，装配式建筑的产业配套逐渐成型，推动产业成本降低，同时还进一步还带动了一些新型专业化公司的发展，其中就包括构件运输、装配安装、构配件生产等。随着我国开始聚焦装配式建筑发展，未来装配式建筑投资具备较大确定性，公司可在未来发展过程中重点追踪钢结构、装配式装修等细分领域。

为抓住国家推动产业升级转型契机，公司将主动链接控股股东大横琴集团各项资源，充分发挥控股股东各项优势，在光伏建筑、装配式建筑、智能建筑、智慧城市、智慧园区等“新基建”相关领域开展深度合作。紧抓国家“双碳”战略契机，把握能源革命和产业变革重要机遇，把发展新能源新产业作为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聚焦新材料、新能源等领域，有望积极转型，打造新增长点。

(2) 数字化创新应用领域

围绕科技型、创新型企业定位，2023 年要优化投资体系，加强数字化赋能、绿色化转型和产业导入能力，创新投融资模式，在开拓市场、转型升级、资产重组、资本运作等全方位发力，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数字化创新是当今社会发展的趋势，各行各业都在积极探索数字化创新的路径，公司将紧跟时代发展趋势，精准把握发展契机，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与发展规律，在数字建筑创新应用领域，探索数字建筑工程造价综合应用(安装方向)、数字施工 BIM 深化设计、数字施工项目管理综合应用、数字建筑岗位从业技能综合应用等，在政策、市场、技术三轮驱动下，成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强劲力量。

(3) 光伏、新能源等领域

大横琴集团于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斗门区等区域拥有丰富的产业、工业物业，并积极响应珠海市政府关于集中式、分布式、渔光互补等光伏新能源发展政策，启动多个新能源发展项目，为产业项目赋能。公司将积极参与珠海新能源发展机遇，利用公司成熟的光伏建筑技术及施工能力，快速发展、做大做强光伏建筑等业务板块。

3. 持续做精“一带一路”

2023 年是“一带一路”倡议提出十周年，中国将主办第三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与有关各方一道推动“一带一路”取得更丰硕的成果。沙特和伊朗宣布恢复两国外交关系，中东外交破局，

显示“一带一路”推进加码，不断取得重大新成果。伴随着中国在世界舞台上扮演的角色愈发重要，国内企业出海之路也会更加顺畅，国际业务将逐步复苏，建筑企业国际化迈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

公司通过在国际工程市场上近十年的稳步经营与发展，已成为具有项目融资、设计、采购、施工等综合性国际工程企业。随着国家“一带一路”政策深度推进，公司在海外工程经营业务有望稳健发展。

4. 谋划产投联动发展

大横琴集团是涵盖城市运营和产业发展的综合性集团公司，具有城市开发运营、房地产综合开发经营及相关服务业，实体产业投资和运营管理，文体旅游、康养等产业投资、建设与运营等核心业务，并积极培育金融服务业、商业贸易、软件和信息技术产业。

2023年1月，控股股东大横琴集团与参股东航空城集团召开了建设板块业务战略整合启动会，宣布启动下属建设板块业务的战略整合，会议强调：要充分认识建设板块业务整合工作的重要战略意义；要加强公司与大横琴集团、航空城集团下属建设板块业务公司的联动协作；要坚持谋篇布局，开展产业投资融合，加强管理赋能、业务赋能，全面实现建设板块全产业链的整合融合联动发展。

公司积极参与控股股东建设板块全产业链产投融合发展战略布局，利用装修行业及光伏建筑优势资源发挥重要作用，并依托建设板块产业链投融战略，向装饰装修行业上下游延伸，参与新材料、装配式新工艺产业投资运营，打造新的经济增长曲线，激发产投新动能。

（三）公司经营计划

2023年，公司将坚持高质量发展，充分把握市场机遇，进一步聚焦和强化建筑装饰主业发展，坚持价值创造理念，围绕“稳经营、化风险、强改革”持续攻坚，努力开创宝鹰“大发展”崭新局面。

1. 优化客户结构，巩固高端装饰领先地位

公司将充分利用北京大兴国际机场、港珠澳大桥、深圳国际会展中心等大型国家级、省市级重点工程项目建设经验，以先进的设计理念及优质的施工质量为基础，结合政府、央企、国企的重点项目拓展领域和方向，寻求与更多优质单位建立合作关系，着力承接重大基础设施、大型公建、智慧园区等高影响力项目。深耕粤港澳大湾区，聚焦重点客户，全力深化与地方政府、省属平台企业对接合作，继续发挥全产业链平台优势，同时依托国有资本力量，进一步巩固公司业内领先地位。

2. 持续优化产业结构，加强科技创新转型升级

前瞻布局未来产业，围绕新材料、新能源、新技术、新业态，努力构建一批新的增长引擎，抢占发展制高点；深化体制机制改革，推动管理机构精干高效，全面提升企业运行效率；建立健全以实绩为导向的考核机制，推动资金、人才等生产要素向高效益、高产出、高技术、高成长性企业聚集。推动现代科技与建筑业融合发展，加强产学研深度融合，打造科研平台矩阵；多措并举提高资本运作能力，借助资本力量做大做强，实现产业经营与资本运营双轮驱动，推动更多优质资源对接多层次资本市场，改善

资本结构。加大专业化整合力度，以企业业绩为核心，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内在价值；借助国企改革持续提质增效，确保经营效益的合理增长，盈利质量的提升；结合中国特色估值体系的搭建，通过改革实现估值重塑，通过价值重估推动资本资源有效配置，进一步促进业务转型的良性循环。

随着国内 BIPV 技术的不断完善以及“十四五”以来双碳背景下国家对绿色建筑和光伏建筑一体化的支持力度加码，公司开始在光伏建筑一体化（BIPV）领域布局，将集中优势资源大力开拓市场，充分利用公司在装饰行业头部企业的优势以及国有资本力量，推进光伏幕墙在建筑中的应用和转型。提高科研创新实力，重点提升装配式建筑、绿色建筑、建筑节能与低碳、智能化建筑、BIM 等技术与创新能力，为公司新业务的发展提供更加强大的技术支撑，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3. 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激发企业运行活力

公司在行业内率先完成混合所有制改革，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的规模实力和品牌影响力。充分发挥了国资控股的资源优势和混合所有制的活力优势，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增强公司的市场开拓能力、筹融资能力、人才吸附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从深度、广度和宽度立体推动公司实现跨越性发展。公司目前客户结构相对健康，不依赖单一大客户，经营受到地产信用风险冲击较小，未来市占率有望持续提升。

公司将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充分发挥国资规范管理和民营经济灵活高效相结合的优势；充分依托国有股东资本和资源优势，在业务、经营管理等方面互相赋能，以专业能力为基础，以技术创新为战略突破口，突出体制革新赋能，全力打好产业升级之战。

在公司深化体制改革工作中，在组织架构、业务结构、管理理念优化的同时，相关配套工作也及时落地，包括劳务和材料管理体系改革优化、投标策划水平提升、成本合约预算体系优化、融资渠道多元化、内部管理流程扁平化、综合行政水平提高等，达到全面提高公司管理效能，向管理要效益。

4. 夯实项目管理基础，防范化解重大风险

公司持续完善项目监管体系，推行项目责任制管理，通过深化标准化管理内涵，完善项目班子选人用人机制，实现项目策划管理全覆盖。公司重视质量管理，多创精品工程，健全项目成本核算预警、分析、应对机制，抓好项目管理提效益、抓好信息化管理提效率、抓好合规管理提效能、实现生产本质安全。

公司注重管理体系建设和精细化管理，2023 年，公司将持续健全、优化管理流程，应用数字化管理方式，提升经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加大人才队伍建设，加强激励力度，激发组织活力，构建企业命运共同体。持续完善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多措并举，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持续完善高效协同、权责清晰的决策机制，打造目标驱动、结果导向的组织文化，提升整体经营管理水平，不断巩固和提高公司核心竞争优势，助力公司业绩持续增长。

公司已打造全覆盖、全链条合规管理体系，构建符合企业特点的内控体系，并持续提升财务管控水平，完善财务指标过程评估体系，强化税收统筹，加强各类资产管理，严控非生产性费用过快增长。树牢安全发展理念，着力提升重点领域安全管控能力，防范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保障公司安全可持续发展。

5. 积极响应“双碳”目标，提升 ESG 管理水平

2023 年，公司将持续践行 ESG 理念，推动公司绿色可持续发展。通过绿色创新推动技术进步，降低清洁能源成本，为能源安全与绿色低碳发展贡献力量。公司将持续致力于构建全产业负责任供应链，广泛回应各利益相关方关切，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坚定不移走绿色可持续发展之路，助力中国及全球打造气候友好型社会。

（四）公司未来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和应对措施

1. 宏观经济风险

全球经济环境错综复杂，国际贸易及金融局势动荡；国内面临的结构性、体制性、周期性问题相互交织，有可能进一步拖累宏观经济，对房地产市场的发展产生一定冲击。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变化，合理配置资源，优化营销策略和加大项目回款，多措并举为公司稳健经营保驾护航。

2. 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建筑装饰行业的发展与宏观经济的运行发展密切相关，受国家经济增长、固定资产投资、建筑行业竞争、城镇化建设等多方面外部因素的综合影响较大，若全球宏观经济进入下行周期或者我国经济增长速度显著放缓，将会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带来不确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紧跟国家政策，围绕公司战略规划动态调整经营策略，合理调整产品形态，采取加快项目实体建设速度、缩短项目资金回款周期、深入精细化管理、积极拓展融资渠道等应对措施，提高抗风险能力。打造珠海新阵地，分享珠海产业 5.0 发展新机遇，参与产业项目施工及新型装饰技术企业投资，穿越行业发展周期，打造第二发展曲线。

3. 财务资金风险

建筑领域业务规模大，资金占用高，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张，各项业务资金需求量大，资金流动性风险压力加大。工程业务前期投资数额大，业主结算不及时，现金流回流较慢，财务融资规模较大，财务费用居高不下。

应对措施：持续优化资金管理。坚持规范稳健运营，依托控股股东优势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积极拓展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强化资金集中管理，合理控制债务规模，优化财务结构，防范出现流动性风险和债务违约风险，确保企业安全健康发展。

4. 应收账款风险

近年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应收账款金额也呈现较快上升的趋势。公司目前的主要客户为各级地方政府、企事业单位以及各类房地产开发商。部分客户可能会因国家政策、宏观调控或经营不善而资金紧张，导致公司不能及时收回应收账款或者发生坏账，从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为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落实了应收账款的管理责任，制定并优化了一系列具体的账款催收措施，加强对客户信用调查、账款管理和账款回收工作。同时在公司内部强化应收账款的过程管理和考核管理，将应收账款的回收与相关责任人的绩效考核直接挂钩，以提升应收账款的回款速度。

5. 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的建筑装饰装修行业准入门槛较低，同类企业较多，市场集中度低。公司作为建筑装饰装修行业头部企业，同样面临日益加剧的市场竞争，业内企业盈利水平普遍出现下滑，公司也将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坚持提升自身基本建设，提升品牌知名度，持续严格要求自己提高服务质量，坚持靠品牌质量获取市场效益；提高公司运行效率和严控成本，提高市场竞争力；同时公司将充分利用国资控股和混合所有制的优势，整合控股股东大横琴集团相关产业链的上下游各项资源，深耕深圳、珠海双主营阵地，做实市场区域基本盘，紧抓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机遇，以“新体制+新机制”双擎驱动引领业务发展，抢占市场机遇，更快更好推动公司持续发展。

6. 价格波动风险

建筑装饰行业合同中，材料费用和人工费用是主要的组成要素，因此公司毛利率对材料及人工价格波动比较敏感，如果材料及人工价格波动较大，则将对公司的盈利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利用公司集团化、规模化优势，与供应商、劳务公司签订长期合同，合理安排采购计划，寻找合理采购时机，同时也积极跟甲方洽商增补，通过多种等措施转移了部分原材料及人工价格波动风险。

7. 诉讼风险

近年来公司参与的项目中涉及到的法律关系日趋复杂，考虑到工程管理类项目环节多、涉及面广，容易引发诉讼带来风险，另一方面，由于经济环境不佳，致使业主或分包单位的资金情况不佳，更容易引发诉讼或执行导致的资金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案件“去存量、防增量”作为重点专项工作持续抓，积极主动通过法律手段催收、维护资产安全，不断增强抗风险能力，夯实内涵式高质量发展的法律、合规与风险管理基础，推动法治建设、合规管理和风险防范工作本质提升。

8. 海外业务经营风险

公司在开展海外业务的过程中面临着经济政治等方面的潜在风险。如果公司海外目标市场所在国家或地区的经济状况或是政治环境出现恶化，将增加跨国工程建设和投资的风险，公司海外业务的经营及未来进一步的开拓将受到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海外目标市场国家局势变化情况，加强与客户的沟通合作，统筹做好风险控制和业务发展，坚持两手抓、两手硬。同时采用创新业务模式和科学调配资源，进一步加强风险控制，持续提高公司竞争力。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年05月24日	价值在线网络平台	其他	其他	公众投资者	2021年年度业绩说明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2-001）。
2022年07月05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泰证券	公司的经营发展情况、国资赋能优势、工程项目介绍、光伏建筑布局、应收款项处置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2-00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管理体系，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1、关于三会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各位董事、监事均积极参加会议，勤勉尽责，行使法律法规赋予的权利，履行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和义务，各位高级管理人员也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列席了相关会议，就公司未来发展与股东和董事开展多层次、深入的沟通交流，并回答投资者质询。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7 次股东大会、12 次董事会和 11 次监事会。公司平等对待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按照相关规定采用网络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确保各个股东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和财务等方面均保持了独立性，与控股股东各自独立运作、独立核算并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发生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资金等财务资助的行为，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了披露，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严格遵守已经做出的承诺，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等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3、关于公司治理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对公司进行日常经营管理，通过指挥、协调、管理、监督各职能部门、全资及控股子公司、重要参股公司的日常经营，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运转。

4、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程序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建立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方案和绩效考核机制。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制定并严格执行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同时指定董事会秘书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及相关人员来访和咨询。公司依照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公司所有投资者公平地享有知情权。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生产经营场所、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专利、商标、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资产，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或支配的情况。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在劳务、人事及工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分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名选举；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

3、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提供债务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经营发展需要的组织结构，按照《公司法》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组织结构体系，各机构均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混同等影响公司独立经营的情形。

5、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业务结构完整，自主独立经营，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业务上的依赖关系，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运作的情形。2023 年 3 月 7 日，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大横琴集团，大横琴集团下属子公司珠海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建筑工程施工，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为保障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大横琴集团就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事宜作出了相关承诺，公司将督促大横琴集团认真履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积极并稳妥推进解决同业竞争，维护公司利益。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问题类型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类型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	地方国资委	大横琴集团下属子公司珠海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建筑工程施工，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	大横琴集团就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事宜作出了相关承诺及解决方案，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 之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相关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公司将督促大横琴集团认真履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积极并稳妥推进解决同业竞争，维护公司利益。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2.67%	2022 年 02 月 14 日	2022 年 02 月 15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2.57%	2022 年 03 月 21 日	2022 年 03 月 22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深圳市宝鹰建设控

					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7)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2.42%	2022 年 04 月 27 日	2022 年 04 月 28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5)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2.62%	2022 年 05 月 20 日	2022 年 05 月 21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2)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2.60%	2022 年 07 月 01 日	2022 年 07 月 02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8)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1.31%	2022 年 11 月 14 日	2022 年 11 月 15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88)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33%	2022 年 12 月 22 日	2022 年 12 月 23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96）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胡嘉	董事长	现任	男	56	2023年04月10日	2026年04月09日	0	0	0	0	0	
黄如华	副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23年04月10日	2026年04月09日	39,200	0	0	0	39,200	
肖家河	董事	现任	男	47	2023年04月10日	2026年04月09日	0	0	0	0	0	
于泳波	董事、副总经理、代行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1	2023年04月10日	2026年04月09日	0	0	0	0	0	
古朴	董事	现任	男	50	2023年04月10日	2026年04月09日	3,222,341	0	0	0	3,222,341	
吕海涛	董事	现任	男	43	2023年04月10日	2026年04月09日	0	0	0	0	0	
高刚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9	2022年12月22日	2026年04月09日	0	0	0	0	0	

徐小伍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9	2022年12月22日	2026年04月09日	0	0	0	0	0	
张亮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37	2023年04月10日	2026年04月09日	0	0	0	0	0	
古少波	监事长	现任	男	53	2023年04月10日	2026年04月09日	4,347,555	0	0	- 4,296,455	51,100	非交易过户
禹宾宾	监事	现任	男	37	2023年04月10日	2026年04月09日	0	0	0	0	0	
吴柳青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女	35	2013年12月24日	2026年04月09日	0	0	0	0	0	
高传玉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23年04月10日	2026年04月09日	0	0	0	0	0	
薛文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8	2023年04月10日	2026年04月09日	0	0	0	0	0	
刘青松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21年07月19日	2026年04月09日	0	0	0	0	0	
沈旭艳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1	2023年04月10日	2026年04月09日	0	0	0	0	0	
李双华	副总经理、内部审计负责人	现任	男	53	2023年04月10日	2026年04月09日	0	0	0	0	0	
施雷	董事长	离任	男	44	2021年08月04日	2023年04月10日	0	0	0	0	0	
高逢春	董事	离任	男	49	2021年08月04日	2022年03月04日	0	0	0	0	0	
齐雁兵	董事	离任	男	37	2021年05月19日	2022年12月07日	0	0	0	0	0	
周娟	董事	离任	女	42	2022年12月22日	2023年04月10日	0	0	0	0	0	

马珂	董事	离任	男	41	2021年05月19日	2023年04月10日	0	0	0	0	0	
苏华海	董事	离任	男	41	2022年03月21日	2023年04月10日	0	0	0	0	0	
彭玲	独立董事	离任	女	43	2020年07月03日	2022年02月14日	0	0	0	0	0	
刘雪生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9	2020年06月02日	2022年12月22日	0	0	0	0	0	
田新朝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1	2022年02月14日	2022年12月22日	0	0	0	0	0	
黄亚英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60	2020年06月02日	2023年04月10日	0	0	0	0	0	
余少潜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51	2017年05月18日	2023年04月10日	0	0	0	0	0	
黄黎黎	监事	离任	女	32	2021年05月19日	2023年04月10日	0	0	0	0	0	
金红英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女	50	2020年06月02日	2022年03月14日	0	0	0	0	0	
廖建中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离任	男	52	2020年12月30日	2022年01月25日	0	0	0	0	0	
薛依东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0	2021年09月22日	2023年04月10日	0	0	0	0	0	
张东辉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41	2022年03月14日	2023年04月10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7,609,096	0	0	-4,296,455	3,312,641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1、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收到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彭玲女士的辞职报告，彭玲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2、公司于 2022 年 1 月收到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廖建中先生的辞职报告，廖建中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职务。

3、公司于 2022 年 3 月收到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金红英女士的辞职报告，金红英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职务。

4、公司于 2022 年 3 月收到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高逢春先生的辞职报告，高逢春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职务。

5、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收到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齐雁兵先生的辞职报告，齐雁兵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不在公司控股股东任职，申请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职务。

6、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收到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刘雪生先生的辞职报告，刘雪生先生因其任职的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工作主管单位要求不得在企业兼职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及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

7、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收到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田新朝先生的辞职报告，田新朝先生因任职高校最新规范要求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8、2023 年 4 月 10 日，公司分别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全体董事成员、第八届监事会全体监事成员；同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及第八届监事长，聘任了荣誉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高逢春	董事	离任	2022 年 03 月 04 日	个人原因
齐雁兵	董事	离任	2022 年 12 月 06 日	因工作调整原因，不在公司控股股东任职。
彭玲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 年 02 月 14 日	个人原因
刘雪生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 年 12 月 22 日	因其任职的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工作主管单位要求不得在企业兼职原因。
田新朝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 年 12 月 22 日	因任职高校最新规范要求。
廖建中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离任	2022 年 01 月 25 日	个人原因
金红英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2 年 03 月 14 日	个人原因
施雷	董事长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4 月 10 日	任期届满离任
周娟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4 月 10 日	任期届满离任
马珂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4 月 10 日	任期届满离任
苏华海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4 月 10 日	任期届满离任

黄亚英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4 月 10 日	任期届满离任
余少潜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4 月 10 日	任期届满离任
黄黎黎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4 月 10 日	任期届满离任
薛依东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4 月 10 日	任期届满离任
张东辉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4 月 10 日	任期届满离任
古朴	董事	任免	2023 年 04 月 10 日	换届选举
古少波	监事长	任免	2023 年 04 月 10 日	换届选举
李双华	副总经理、内部审计负责人	任免	2023 年 04 月 10 日	换届选举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会成员

胡嘉先生，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中国民主同盟盟员。曾任珠海大横琴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副总经理，珠海大横琴道路信息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阳江市海陵岛琴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珠海大横琴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珠海大横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大横琴（香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横琴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粤澳中医药科技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董事。现任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人民武装部部长，大横琴（澳门）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董事长。曾获珠海市人民政府授予“珠海横琴新区三年开发建设突出贡献个人”，广东省企业家协会授予“广东省优秀企业家”，广东省企业联合会、广东省企业家联合会授予“改革开放 40 周年广东省优秀企业家”。

黄如华先生，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建筑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江西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技术员，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部、招投标部部长，珠海航空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珠海航空城白龙河建设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珠海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珠海建投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法定代表人，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曾获中共珠海市委、珠海市人民政府授予的“先进个人”。

肖家河先生，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经济学、法学学士，中级会计师，中级经济师。曾任珠海大横琴投资有限公司投融资部主管，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投融资部经理，珠海大横琴创新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

现任公司董事，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总经理助理，兼金融资本部总监；珠海大横琴置业有限公司董事，珠海大横琴口岸实业有限公司董事，珠海大横琴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广东横琴柔宇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集创北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亚联公务机有限公司董事。

于泳波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曾任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民庭书记员、正科级审判员兼机关服务中心主任，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党工委委员、执法队队长，深圳市龙岗区委（府）办副主任、区信访局局长，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党工委副书记、维稳综治办主任，深圳市龙岗区社会工作委员会副主任（正处），深圳市龙岗区政协办公室主任，深圳市龙岗区四届政协常委，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深圳市龙岗区六届政协常委，深圳市人民检察院人民监督员，深圳市龙岗区政协提案工作学会会长，龙岗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合会常务副会长。

古朴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高级室内建筑师，中共党员。曾任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项目经理、工程主管、工程部经理、材料采购部经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裁、董事，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普宁市宝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客座教授。现任公司董事，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深圳市神工木制品有限公司董事，深圳高文安设计有限公司董事，宝鹰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宝鹰国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惠州宝鹰精密智造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宝文设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宝鹰太平洋文旅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通海夷道文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市耶宝微纳米芯片研究院有限公司监事，未来加（深圳）应用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普宁市大坪元宵民俗文化研究会法定代表人，广西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建筑专业建设学术委员会委员等职务。

吕海涛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曾任北京城建集团道桥有限公司总部法律顾问，黑龙江省司法厅律师管理处处长、省律师行业党委副书记、省律师协会秘书长、省司法厅人事警务处（警务督察总队）处长、一级调研员。现任公司董事，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首席合规官、风控法务部总监。曾获黑龙江省司法厅批准记三等功，黑龙江省省直机关作风整顿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准授予“三个好把式”荣誉称号，黑龙江省省直机关工委评为“中省直机关基层党建三年提升工程优秀党支部书记”、“优秀党务工作者”。

高刚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中建一局五公司技术负责人、项目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兼总经济师，中建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西南区域总经理，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执行会长，深圳市建筑装饰产业联合会会长，深圳元弘建筑装饰创意和产业技术研究院院长，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独立董事。

徐小伍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美国纽约理工学院 MBA，资深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税务师。曾任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第五届理事会理事、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第五届理事会理事，第三届全国会计知识竞赛深圳赛区特聘专家，安徽省潜山县财政局科员，深圳一飞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深圳华鹏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深圳国浩会计师事务所执行合伙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副所长，深圳国浩会计师事务所高级顾问；现任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副所长，深圳市会计系列高级职称评委会委员，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服务委员会委员，深圳市发改委外聘财务专家，深圳市尚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佳兆业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张亮先生，198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中共党员。曾任国浩（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广东君言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现任广东晟典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党委委员、第六支部书记，深圳市西南政法大学校友会刑侦分会副秘书长，深圳市西南政法大学校友会理事，深圳市律师协会企业合规管理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广东省律师协会合规与风控法律专业委员会副秘书长，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古少波先生，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先后在教育战线任教、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队服役和公安机关工作学习；曾任普宁市公安局民警、副所长、所长、党支部书记等职务；曾在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任民警、副大队长职务，曾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曾任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现任公司监事长，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中共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党委书记，深圳市宝鹰智慧城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南山区政协第五、第六届政协委员，中共深圳市建筑装饰产业联合会党委副书记，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副会长，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副会长，广东省企业联合会副会长，深圳市商业联合会副会长，深圳市企业（家）联合会副会长，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常务副会长，深圳市室内设计师协会荣誉顾问，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专家库专家。曾获“全国优秀企业家”、“中国建筑装饰三十年优秀企业家”、“广东省优秀企业家”、“广东省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先进个人”、“广东省普宁市十佳青年”、荣立个人三等功两次等荣誉。

禹宾宾先生，198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硕士研究生，中级会计师，中共党员。曾任珠海市卡都海俊房产开发有限公司会计主管，珠海大横琴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现任公司监事，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监助理。

吴柳青女士，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一级建造师，中共党员。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兼会计核算部主管。

(3) 高级管理人员

高传玉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管理学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职称，中共党员。曾任中建六局二公司项目经理、南方分公司总经理，中建六局南方公司总经理，中国奥园集团下属建筑公司蕉岭建筑集团总经理，广东长正建设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

薛文女士，197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重庆大学工业管理工程专科毕业，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注册国际内部审计师。曾任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珠海大横琴置业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珠海大横琴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高级经理，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珠海分所审计部高级经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

刘清松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曾任深圳市爱义富兴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运营总监，深圳市前海农产品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运营总监，深圳市海吉星置地有限公司投资开发总监、副总经理，深圳市深农置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珠海市第二城市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广东宝鹰建设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沈旭艳女士，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中共党员。曾任中铁十二局集团成本管理办、经济管理办负责人，中国二十二冶集团广东公司市场部预算部负责人、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南粤正方建设公司党总支书记、常务副总经理、分公司总经理，珠海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会主席、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双华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曾任深圳中裕冠集团财务总监，深圳聚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深圳市星河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内部审计负责人。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胡嘉	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副书记、人民武装部部长	2013年12月01日		是
肖家河	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	职工董事，总经理助理，兼金融资本部总监	2023年02月24日		是
吕海涛	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	首席合规官、风控法务部总监	2022年09月01日		是
禹宾宾	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总监助理	2022年08月04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胡嘉	大横琴（澳门）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11月09日		否
胡嘉	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董事	2020年09月18日		否
肖家河	珠海大横琴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29日		否
肖家河	珠海大横琴口岸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8月02日		否
肖家河	珠海大横琴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2月08日		否
肖家河	广东横琴柔宇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6月28日		否
肖家河	北京集创北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5月01日		否
肖家河	亚联公务机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2月31日		否
古朴	深圳市耶宝微纳米芯片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1月29日		否
古朴	未来加（深圳）应用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1月26日		否
高刚	深圳市元弘建筑装饰创意和产业技术研究院	院长	2019年10月31日		否
高刚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执行会长	2012年09月01日		是
高刚	深圳市建筑装饰产业联合会	会长	2022年04月01日		否
高刚	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0月12日		是
高刚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1月26日		是
高刚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2月26日		是
高刚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23日		是
徐小伍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副所长	2015年10月01日		是

	务所深圳分所				
徐小伍	深圳市尚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2年02月10日		否
徐小伍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5月30日		是
徐小伍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7月01日		是
徐小伍	佳兆业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1月04日		是
张亮	广东晟典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党委委员、第六支部书记	2017年11月07日		是
古少波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副会长	2017年12月27日		否
古少波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副会长	2016年03月01日		否
古少波	广东省企业联合会	副会长	2014年04月23日		否
古少波	深圳市商业联合会	副会长	2015年12月01日		否
古少波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常务副会长、专家库专家	2015年12月01日		否
古少波	深圳市企业(家)联合会	副会长	2015年12月01日		否
古少波	深圳市室内设计师协会	荣誉顾问	2021年08月01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公司任职情况不包含在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制定了2022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已如期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相关薪酬实际发放情况与2022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内容相符，公司严格按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与确定依据支付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施雷	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	男	44	离任	0	是
古少波	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53	任免	98.92	否

于泳波	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97.84	否
高逢春	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男	49	离任	0	是
齐雁兵	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男	37	离任	0	是
周娟	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女	42	离任	0	是
马珂	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男	41	离任	0	是
苏华海	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男	41	离任	0	是
彭玲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女	43	离任	1.25	否
刘雪生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男	59	离任	9.77	否
田新朝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男	41	离任	8.52	否
黄亚英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男	60	离任	10	否
高刚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男	59	现任	0.27	否
徐小伍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男	49	现任	0.27	否
余少潜	第七届监事会主席	男	51	离任	62.39	否
黄黎黎	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女	32	离任	0	是
吴柳青	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女	35	现任	24.34	否
金红英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50	离任	20.45	否
廖建中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52	离任	31.73	否
薛依东	副总经理	男	50	离任	97.92	否
刘清松	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77.53	否
古朴	副总经理	男	50	任免	112	否
张东辉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1	离任	38.62	否
李双华	财务总监	男	53	任免	65.54	否
合计	--	--	--	--	757.36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年01月24日	2022年01月25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2年01月28日	2022年01月29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2年03月04日	2022年03月05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2年03月14日	2022年03月15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2年04月11日	2022年04月12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2年04月25日	2022年04月26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2年04月28日	2022年04月30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2年06月02日	2022年06月03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2年06月15日	2022年06月16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61）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2年08月25日	2022年08月27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76）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2年10月28日	2022年10月29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83）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2年12月06日	2022年12月07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92）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施雷	12	0	12	0	0	否	3
古少波	12	4	8	0	0	否	7
于泳波	12	4	8	0	0	否	7
周娟	0	0	0	0	0	否	0
马珂	12	0	12	0	0	否	7
苏华海	8	0	8	0	0	否	5
黄亚英	12	0	12	0	0	否	7
高刚	0	0	0	0	0	否	0
徐小伍	0	0	0	0	0	否	0
齐雁兵	11	0	11	0	0	否	6
高逢春	2	0	2	0	0	否	0
刘雪生	12	1	11	0	0	否	6
田新朝	10	0	10	0	0	否	4
彭玲	2	0	2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2022 年度，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权，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全体董事勤勉尽责，认真履行董事的职责和权利，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控制度，积极为公司重大决策建言献策，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委员会	施雷、古少波、于泳波	4	2022年01月24日	审议《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充分沟通与讨论,一致通过了该议案。	不适用	无
战略委员会	施雷、古少波、于泳波		2022年04月25日	审议《关于以债权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充分沟通与讨论,一致通过了该议案。	不适用	无
战略委员会	施雷、古少波、于泳波		2022年04月28日	1、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2022年度融资额度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22年度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3、审议《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发展战略目标及经营计划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充分沟通与讨论,一致通过了所有议案。	不适用	无
战略委员会	施雷、古少波、于泳波		2022年09月20日	审议《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充分沟通与讨论,一致通过了该议案。	不适用	无
提名委员会	刘雪生、马珂、黄亚英	5	2022年01月28日	审议《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充分沟通与讨论,一致通过了该议案。	不适用	无
提名委员会	刘雪生、马珂、黄亚英		2022年03月04日	1、审议《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充分沟通与讨论,一致通过了所有议案。	不适用	无

提名委员会	刘雪生、马珂、黄亚英		2022年03月14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并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充分沟通与讨论，一致通过了该议案。	不适用	无
提名委员会	刘雪生、马珂、黄亚英		2022年06月02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充分沟通与讨论，一致通过了该议案。	不适用	无
提名委员会	刘雪生、马珂、黄亚英		2022年12月06日	1、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充分沟通与讨论，一致通过了所有议案。	不适用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黄亚英、古少波、田新朝		2022年04月11日	1、审议《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充分沟通与讨论，一致通过了所有议案。	不适用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黄亚英、古少波、田新朝	3	2022年04月28日	1、审议《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度薪酬的确定及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2021年度薪酬的确定及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的确定及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充分沟通与讨论，一致通过了所有议案。	不适用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黄亚英、古少波、田新朝		2022年06月02日	1、审议《关于注销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2、审议《关于收回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份额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充分沟通与讨论，一致通过了所有议案。	不适用	无
审计委员会	刘雪生、黄亚英、古少波	5	2022年02月25日	审议公司《2021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未经审计）》	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不适用	无

					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充分沟通与讨论，一致通过了该议案。		
审计委员会	刘雪生、黄亚英、古少波		2022 年 04 月 28 日	<p>1、听取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1 年度会计报表的审计总结，对审计意见进行有效沟通。</p> <p>2、审议《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p> <p>3、审议《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p> <p>4、审议《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p> <p>5、审议《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p> <p>6、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2 年度融资额度的议案》；</p> <p>7、审议《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p> <p>8、审议《关于 2022 年度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p> <p>9、审议《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p> <p>10、审议《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11、审议《关于 2021 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p> <p>12、审议《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13、审议《关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p> <p>14、审议《2022 年第一季度内审工作</p>	<p>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充分沟通与讨论，一致通过了所有议案。</p>	不适用	无

				报告暨第二季度内审工作计划》； 15、审议《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审计委员会	刘雪生、黄亚英、古少波		2022 年 06 月 15 日	1、审议《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审议《2022 年第一季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内部审计报告》。	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充分沟通与讨论，一致通过了所有议案。	不适用	无
审计委员会	刘雪生、黄亚英、古少波		2022 年 08 月 25 日	1、审议《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2、审议《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审议 2022 年第二季度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暨第三季度工作计划》。	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充分沟通与讨论，一致通过了所有议案。	不适用	无
审计委员会	刘雪生、黄亚英、古少波		2022 年 10 月 28 日	1、审议《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审议《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审议《2022 年第三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内部审计报告》； 3、审议《2022 年第三季度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暨第四季度工作计划》。	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充分沟通与讨论，一致通过了所有议案。	不适用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9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537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56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56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739
销售人员	32
技术人员	558
财务人员	70
行政人员	167
合计	1,56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2
硕士	31
大学本科	474
大学专科	681
大专以下	378
合计	1,566

2、薪酬政策

为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规范公司薪酬管理，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根据国家有关劳动人事法律法规和公司经营情况，制定了相应的薪资制度。公司在薪酬管理中坚持贯彻“按劳分配，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基本原则，并采取吸引优秀人才、留住关键人员的激励机制，实施与绩效挂钩的薪酬考核政策。

公司薪酬政策的制定同时兼顾外部竞争性和内部公平性。薪酬组成包括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和各项福利津贴等内容。

3、培训计划

公司注重打造现代化的培训理念、培训制度和运行机制，以支持公司的生存和发展，公司将培训视为生产的充分条件和产品的内在因素，着重内部培训体系的搭建。公司根据对员工的培训需求调查，结合公司的战略发展及岗位层级将培训工作有针对性的分为四个层级：

- 1、新员工培训（新入职员工培训、应届生雏鹰培训等）；
- 2、专业技能类培训（年度项目人员专业培训、月度通用技能提升培训等）；
- 3、鹰计划培训（各级别人才培养：项目经理培训、主管培训、中高层领导力培训等）；

4、专题培训（内训师培训、通用类培训、宝鹰讲堂等）。

为做到公司人才的不断供应，将知识与经验得到有效的传承，公司有计划性的在全国各省份各高校招收优质的应届生，入职后开展为期三年的“雏鹰”培养计划，进行系统性的管理和培养。使应届生能快速转换角色与心态，系统了解公司运作情况，迅速掌握各类工作技能，为公司、社会培养新一批人才。同时公司通过课程开发、授课技巧辅导及课程认证的方式，培养了一批优质的内训师及制作出大量优质的培训课件。

2022年，公司积极结合线上培训、线下实操的方式，对各部门日常工作的难点、重点，在安全、技术、管理、服务和员工综合职业素养等方面组织培训，提升公司员工的专业知识和管理水平，通过内部管理经验的交流与心得分享、委外举办专题培训课程等方式，多元化赋能员工成长，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利润分配政策。2022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2年5月20日召开了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本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 2022年6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激励计划（草案）》《考核管理办法》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1年度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2]009216号），公司第一期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达成，且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13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同意公司注销2,397.696万份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达成，且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3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同意公司注销690.00万份股票期权；上述合计拟注销3,087.696万份股票期权。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3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注销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

(2) 2022年6月14日，公司已完成注销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及因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合计3,087.696万份股票期权，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5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古少波	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总经理	1,620,000	0	0	0	0	810,000	3.92	0	0	0	0	0
于泳波	董事、副总经理	900,000	0	0	0	0	450,000	3.92	0	0	0	0	0
古朴	副总经理	720,000	0	0	0	0	360,000	3.92	0	0	0	0	0

李双华	副总经理、内部审计负责人	500,000	0	0	0	0	250,000	3.92	0	0	0	0	0
合计	--	3,740,000	0	0	0	--	1,870,000	--	0	0	0	--	0
备注（如有）	<p>古少波先生、于泳波先生、古朴先生为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李双华先生为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p> <p>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激励计划（草案）》《考核管理办法》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1 年度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2]009216 号），公司已完成注销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及因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合计 3,087.696 万份股票期权，具体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关于注销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关于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p>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18 日、2021 年 5 月 2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的确定及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2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资由基本薪资和绩效薪资构成，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照公司有关规定领取相应报酬，基本薪资按月平均发放，绩效薪资按照公司考核办法进行考核发放。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数（股）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来源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以及经董事会认定对公司发展有卓越贡献的核心骨干员工或关键岗位员工	27	0	2022 年 6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回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份额的议案》，根据公司《持股计划（草案）》《管理办法》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1 年度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2]009216 号），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的公司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公司已收回本次涉及的 315 万股股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不再持有公司股份，本员工持股计划已实施完毕并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巨潮资讯网《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1）。	0.00%	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获得的资金
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公	20	7,595,885	2022 年 4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七	0.50%	员工合法薪酬、

司及子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以及对公司发展有卓越贡献的核心骨干员工或关键岗位员工			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2年4月27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已于2022年5月12日完成本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巨潮资讯网《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暨回购股份处理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等相关公告。		自筹资金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获得的资金
---	--	--	--	--	-----------------------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	报告期末持股数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于泳波	董事、副总经理	250,000	550,000	0.04%
古朴	董事	250,000	500,000	0.03%
古少波	监事长	350,000	600,000	0.04%
吴柳青	职工代表监事	50,000	0	0.00%
刘清松	副总经理	0	500,000	0.03%
李双华	副总经理、内部审计负责人	0	500,000	0.03%
余少潜	原监事会主席	200,000	0	0.00%
薛依东	原副总经理	0	550,000	0.04%
张东辉	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500,000	0.03%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6月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回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份额的议案》，根据公司《持股计划（草案）》《管理办法》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1年度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2]009216号），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的公司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公司已收回本次涉及的315万股股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不再持有公司股份，本员工持股计划已实施完毕并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巨潮资讯网《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1）。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1、针对收回的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 2 个解锁期未达标部分库存股，本公司在二级市场进行出售，出售价格低于回购库存股账面价值的部分，冲减资本公积 7,206,551.45 元。

2、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公司因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在 2022 年度的费用摊销为 645,651.27 元。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6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回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份额的议案》，根据公司《持股计划（草案）》《管理办法》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1 年度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2]009216 号），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的公司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公司已收回本次涉及的 315 万股股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不再持有公司股份，本员工持股计划已实施完毕并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巨潮资讯网《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1）。

其他说明：

无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相关规定，结合业务实际，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内部控制运行有效，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宝鹰建科	1、变更宝鹰建科的股东工商登记信息，使其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向宝鹰建科委派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现对其控制； 3、梳理宝鹰建科内部控制管理流程，明确日常经营管理制度和报告程序。	1、已完成宝鹰建科的股东工商变更登记； 2、已向宝鹰建科委派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并变更工商登记信息，领取新营业执照； 3、已梳理宝鹰建科日常经营管理流程，推进宝鹰建科纳入公司一体化管控体系。	无	无	无	无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1）控制环境无效； （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出现以下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1）严重违犯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 （2）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

	<p>行为；</p> <p>(3)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4)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p> <p>(5)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法运作；</p> <p>(6) 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p> <p>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仍应引起管理层重视的错报。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p> <p>(1) 未依照企业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3) 制度缺失可能导致系统性失效；</p> <p>(4) 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p> <p>(5) 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纷纷流失；</p> <p>(6) 主流媒体负面新闻频现；</p> <p>(7) 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p>
<p>定量标准</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以合并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合并营业收入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合并营业收入的 2%但小于 5%，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合并营业收入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净利润相关的，以合并净利润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合并净利润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合并净利润的 2%但小于 5%，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合并净利润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负债管理相关的，以合并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合并资产总额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合并资产总额的 2%但小于 5%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合并资产总额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所有者权益相关的，以合并所有者权益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合并所有者权益总额的</p>	<p>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占净资产金额的 5%以上的为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占净资产金额的 1%至 5%为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在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下，或占净资产金额的 1%以下，为一般缺陷。</p>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合并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2%但小于 5%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合并所有者权益总额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宝鹰股份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大华内字[2023]000464 号）详见巨潮资讯网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涉及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问题，通过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并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废渣和噪声进行严格控制。公司从事的建筑装饰施工业务，项目施工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主要体现为部分建筑装饰材料的挥发性气体，“三废”排放量总体较小，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措施，重点在工程设计、材料采购、现场施工等环节加以控制，尽可能减少对环境的影响；项目完工后，项目组会对现场进行清理，废弃材料、生活垃圾等废品由本公司自行处理或环卫部门处理。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2022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全文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查询。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近年来，公司积极参与扶贫项目，助力贵州毕节异地搬迁扶贫工作，先后承接毕节金海湖幼儿园、金沙县大水小镇美丽家园、金海湖锦绣金海易地搬迁项目等装饰装修工程。公司深入有效地推进各地扶贫工作，切实履行了社会责任。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保护上市公司中小股东利益，本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及下属其他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关联交易，亦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或者董事权利，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承诺人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3、本公司及下属其他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必要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公司及下属其他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关联交易控制与决策相关制度的规定，按照公允、合理的商业准则进行。	2020年01月2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从根本上避免和消除与上市公司形成同业竞争的可能性，承诺：1. 本公司及下属其他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现时不构成同业竞争，且将依法避免与上市公司之间发生同业竞争行为。2. 本次交易完成后不利用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2020年01月20日	2023年4月20日	已履行完毕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古少明；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古少明先生与一致行动股东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不会也不得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单独或与他人共同，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托管、承包或租赁经营、购买股份或参股）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或协助除上市公司之外的第三方从事或参与任何与上市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相同、相似、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020年01月2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上市公司股东的身份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将继续按照 A 股上市公司相关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履行法定义务，保证宝鹰股份在资产、机构、业务、财务、人员等方面保持独立性。 二、本公司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宝鹰股份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0年01月2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p>	<p>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p>	<p>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p>	<p>1、确保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1) 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上市公司专职工作，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中领薪。 (2) 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中兼职或领取报酬。</p> <p>2、确保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1) 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上市公司的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 (2) 保证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p> <p>3、确保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1) 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2) 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其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 (3)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共用银行账户。 (4) 保证上市公司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 (5) 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p> <p>4、确保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1) 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 (2) 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3)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p> <p>5、确保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1)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 (2) 保证尽量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p> <p>6、保证上市公司在其他方面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保持独立。 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各项承诺，如因违反该等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2023 年 03 月 07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	--------------------	-----------------------	--	-------------------------	-------------	--------------

<p>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p>	<p>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p>	<p>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产生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针对本次收购完成后与上市公司存在的部分业务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本公司将自收购完成之日起五年内，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及所处行业特点与发展状况，及监管部门皆认可的方式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妥善解决部分业务同业竞争的情况。前述解决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1) 资产重组：采取现金对价或者发行股份对价等相关法律规定允许的不同方式购买资产、资产置换、资产转让或其他可行的重组方式； (2) 业务调整：通过资产交易、业务划分等不同方式实现业务区分，包括但不限于在业务构成、服务领域与客户群体等方面进行区分； (3) 在法律规定和相关政策允许的范围内其他可行的解决措施。在处理存在同业竞争的的业务的过程中，本公司将充分尊重和保障上市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并在获得该等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督管理机关、证券交易所同意后，积极推动实施。 2、本公司将依法采取必要及可行的措施来避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发生恶性及不正当的同业竞争，保证遵守法律规定及上市公司的章程，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自主经营，不会利用自身控制地位谋取不当利益，限制任何上市公司正常的商业机会或发展，并将公正对待各相关企业，按照其自身形成的核心竞争优势，依照市场商业原则参与公平竞争，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3、在上市公司审议是否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存在同业竞争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本公司将按规定进行回避不参与表决。 4、如上市公司认定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则本公司将在上市公司提出异议后自行或要求相关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 5、本公司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本公司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将向上市公司进行赔偿。</p>	<p>2023年03月07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p>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p>	<p>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p>	<p>关于减少及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的承诺</p>	<p>1、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依照法律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将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要求尽可能避免、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交易条件公平，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3、本承诺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直接/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各项承诺，如因违反该等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p>	<p>2023年03月07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古少明； 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吴玉琼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独立性的承诺：（一）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古少明作为宝鹰股份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宝信投资、宝贤投资及吴玉琼作为古少明的一致行动人，签署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1、本人/本公司目前未直接从事建筑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方面的业务；除拟置入上市公司的宝鹰股份及其下属公司从事建筑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业务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建筑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业务的情形；2、本人/本公司将不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上市公司（包括上市公司的附属公司，下同）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避免与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的或间接的业务竞争；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或参与与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的业务；3、如本人/本公司和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上市公司，如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上市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4、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5、上述承诺在本人/本公司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或能够产生重大影响的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本次交易完成后，古少明将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规范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古少明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如下：“（1）承诺人将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上市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2）承诺人保证承诺人以及承诺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或者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包括上市公司控制的企业，以下统称“承诺人的关联企业”），今后原则上不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3）如果上市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承诺人或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及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上市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上市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协议；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将不会向上市公司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者收益；（5）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承诺人将向上市公司作出赔偿。（三）关于保障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古少明及其一致行动人分别出具了关于维护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 人员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生产经营与行政管理（包括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完全独立于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2）保证上市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市公司工作、并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不在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担任高级管理人员。（3）保证本人/本公司推荐出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本人/本公司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p>	2013年 05月3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和股东大会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2. 资产独立(1) 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的独立完整；保证本次置入上市公司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瑕疵。(2) 保证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3. 财务独立(1) 保证上市公司设置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和拥有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2) 保证上市公司在财务决策方面保持独立，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干涉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3) 保证上市公司保持自己独立的银行账户，不与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4. 机构独立(1) 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并与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机构完全分开；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与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2) 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独立自主运作，本人/本公司不会超越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上市公司的决策和经营。5. 业务独立(1)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和销售体系；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产、供、销等环节不依赖于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2) 保证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3) 保证严格控制关联交易事项，尽快能减少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与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杜绝非法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并不要求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向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与对非关联企业的交易价格保持一致，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4) 保证不通过单独或一致行动的途径，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影响上市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的独立性。”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宝鹰股份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本公司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的宝鹰股份股票 36 个月内不予转让，并申请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宝鹰股份股票进行锁定处理，锁定期自宝鹰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满 36 个月。同时，本公司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2022 年 01 月 27 日	2025 年 1 月 27 日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宝鹰股份关于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即宝鹰股份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20 年 7 月 6 日）前六个月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减持宝鹰股份股票的情况；2、本公司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会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所持有宝鹰股份的任何股票（包括因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益分派产生的股票），亦不安排任何减持计划；3、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因减持宝鹰股份股票所得全部收益归宝鹰股份所有，并依法承担因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2021 年 03 月 09 日	2022 年 7 月 27 日	已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1、2020年3月，本公司与深圳建工联合竞拍并竞得T107-0089宗地的土地使用权。该部分地块将用于建成房屋作为未来本公司研发及办公用地（其中本公司将获得34.37%的建筑面积并享有所有权，约为14,950平方米），为此，本公司与深圳建工共同出资设立了建工宝鹰。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持有建工宝鹰34.37%的股权。建工宝鹰系出于在上述地块上建设开发本公司总部基地的需要而设立的项目公司，仅承担项目管理工作，对项目物业不享有任何权益。除参与本公司总部基地建设的管理外，不会开展其他任何形式的房地产业务；2、本公司总部基地建设完成后，将全部用于本公司的研发及办公，本公司不会对外销售总部基地房产，建工宝鹰亦不会从事对外销售房屋等房地产相关业务；3、对于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承诺用途使用，不会用于任何形式的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	2021年03月25日	2022年8月24日	已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1、本公司不会将募集资金直接或变相用于类金融业务；如本公司在本承诺函出具后所投资企业存在类金融业务，本公司将对相关类金融业务予以剥离或终止；2、本公司承诺在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或募集资金到位36个月内，不再新增对类金融业务的资金投入（包含增资、借款等各种形式的资金投入）。	2021年04月14日	2022年8月24日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	(1)
本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 13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	(2)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本期财务报表未产生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本期财务报表未产生影响。

1.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22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32 户，期末仍在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 32 户，详见第十节、九、在其他权益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 1 户，详见第十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朝铖、何英武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张朝铖：4 年，何英武：2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内部控制及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40 万，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160 万。

公司聘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 2020 年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保荐机构，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174,951,772 股已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保荐及承销费用为人民币 80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 形成 预计 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 审理结果及 影响	诉讼(仲裁) 判决执行情 况	披露日 期	披露索引
2018年12月11日,公司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鸿洋电商实际控制人谢虹、马自强履行与公司签订的《关于上海鸿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投资协议》中股权回购条款,购回公司持有的鸿洋电商18.948%股权并支付公司股权回购款人民币10,800万元以及自投资日起至全部履行完毕之日止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利息。	10,800	否	本诉讼已于2019年8月16日收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的一审判决书,判决内容主要为:被告谢虹、马自强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股份回购款10,800万元及相对应的银行同期利息。谢虹、马自强不服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向法院提起上诉,因上诉人未预交上诉费,也未申请缓交上诉费,此上诉无效。2019年12月25日,公司收到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裁定结果为本案按上诉人谢虹、马自强自动撤回上诉处理。一审判决自《民事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本裁定为终审裁定。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一审判决自《民事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本裁定为终审裁定。公司将依照一审判决,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法院的《执行裁定书》。	2019年12月26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上海鸿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相关事项进展暨收到民事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4)。
2018年12月11日,公司向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马自强履行与公司签订的《关于上海鸿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投资协议》和《关于上海鸿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中股权回购条款,购回公司持有的鸿洋电子商务2.368%股权并支付原告股权回购款人民币3,000万元以及自投资日起至全部履行完毕之日止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利息。	3,000	否	公司于2021年1月29日收到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0]沪0106民初30988号),判决马自强支付公司股权回购款人民币3,000万元及其利息。2021年4月9日,经过公告送达,法院确认被告未上诉,判决书生效。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一审判决已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为终审判决,公司将依照一审判决,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法院的《执行裁定书》。	2021年02月02日	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上海鸿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作为原告未达到重大诉讼（仲裁）披露标准的其他未决诉讼	81,863.82	否	部分诉讼（仲裁）还在审理阶段、部分诉讼（仲裁）等待开庭中。	对公司报告期经营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无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作为被告未达到重大诉讼（仲裁）披露标准的其他未决诉讼	39,034.96	否	部分诉讼（仲裁）还在审理阶段、部分诉讼（仲裁）等待开庭中。	对公司报告期经营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无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珠海航城致远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航空城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工程服务	招标投标中标价格或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招标投标中标价格或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89.77	0.03%	200,000	否	根据合同约定的市场化结算方式	89.77	2021年05月20日	公告编号：2021-046
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航空城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工程服务	招标投标中标价格或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招标投标中标价格或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65	0.02%		否	根据合同约定的市场化结算方式	65.00	2021年05月20日	公告编号：2021-046
珠海航城建材集团	航空城集团及其控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工程服务	招标投标中标价格或	招标投标中标价格或	33.57	0.01%		否	根据合同约定的市	33.57	2021年05月20日	公告编号：2021-

有限公司	制的子公司			参考 市场价格 协商定价	参考 市场价格 协商定价					场化 结算 方式			046
珠海 航城 机场 建设 有限 公司	航空 城集 团及 其控 制的 子公 司	向关 方提 供劳 务	工 程 服 务	招投 标中 标价 或参 考市 场价 格协 商定 价	招投 标中 标价 或参 考市 场价 格协 商定 价	179.3 9	0.06%		否	根 据 合 同 约 定 的 市 场 化 结 算 方 式	179.3 9	2021 年 05 月 20 日	公 告 编 号： 2021- 046
珠海 市晟 资 产 托 管 有 限 公 司	航空 城集 团及 其控 制的 子公 司	向关 方提 供劳 务	工 程 服 务	招投 标中 标价 或参 考市 场价 格协 商定 价	招投 标中 标价 或参 考市 场价 格协 商定 价	16.5	0.01%		否	根 据 合 同 约 定 的 市 场 化 结 算 方 式	16.50	2021 年 05 月 20 日	公 告 编 号： 2021- 046
珠海 机场 集团 有限 公司	航空 城集 团及 其控 制的 子公 司	向关 方提 供劳 务	工 程 服 务	招投 标中 标价 或参 考市 场价 格协 商定 价	招投 标中 标价 或参 考市 场价 格协 商定 价	380	0.12%		否	根 据 合 同 约 定 的 市 场 化 结 算 方 式	380.0 0	2021 年 05 月 20 日	公 告 编 号： 2021- 046
珠海 机场 集团 有限 公司	航空 城集 团及 其控 制的 子公 司	向关 方提 供劳 务	工 程 服 务	招投 标中 标价 或参 考市 场价 格协 商定 价	招投 标中 标价 或参 考市 场价 格协 商定 价	12.42	0.00%		否	根 据 合 同 约 定 的 市 场 化 结 算 方 式	12.42	2022 年 05 月 21 日	公 告 编 号： 2022- 052
珠海 市晟 资 产 托 管 有 限 公 司	航空 城集 团及 其控 制的 子公 司	向关 方提 供劳 务	工 程 服 务	招投 标中 标价 或参 考市 场价 格协 商定 价	招投 标中 标价 或参 考市 场价 格协 商定 价	250	0.08%	230,0 00	否	根 据 合 同 约 定 的 市 场 化 结 算 方 式	250.0 0	2022 年 05 月 21 日	公 告 编 号： 2022- 052
珠海 市晟 宁 企 业 管 理 服 务 中 心 有 限 公 司	航空 城集 团及 其控 制的 子公 司	向关 方提 供劳 务	工 程 服 务	招投 标中 标价 或参 考市 场价 格协 商定 价	招投 标中 标价 或参 考市 场价 格协 商定 价	34.82	0.01%		否	根 据 合 同 约 定 的 市 场 化 结 算 方 式	34.82	2022 年 05 月 21 日	公 告 编 号： 2022- 052

司				定价	定价								
珠海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航空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工程服务	招标投标中标价或参考价格协商定价	招标投标中标价或参考价格协商定价	1,915.67	0.62%	否	根据合同约定的市场化结算方式	1,915.67	2022年05月21日	公告编号: 2022-052	
珠海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航空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工程服务	招标投标中标价或参考价格协商定价	招标投标中标价或参考价格协商定价	2,311.4	0.74%	否	根据合同约定的市场化结算方式	2,311.40	2022年05月21日	公告编号: 2022-052	
珠海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航空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工程服务	招标投标中标价或参考价格协商定价	招标投标中标价或参考价格协商定价	1,448.65	0.47%	否	根据合同约定的市场化结算方式	1,448.65	2022年05月21日	公告编号: 2022-052	
珠海市晟资产托管有限公司	航空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工程服务	招标投标中标价或参考价格协商定价	招标投标中标价或参考价格协商定价	377.28	0.12%	否	根据合同约定的市场化结算方式	377.28	2022年05月21日	公告编号: 2022-052	
珠海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建工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航空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工程服务	招标投标中标价或参考价格协商定价	招标投标中标价或参考价格协商定价	206.38	0.07%	否	根据合同约定的市场化结算方式	206.38	2022年05月21日	公告编号: 2022-052	
珠海大横琴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大横琴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工程服务	招标投标中标价或参考价格协商定价	招标投标中标价或参考价格协商定价	1,451.34	0.47%	否	根据合同约定的市场化结算方式	1,451.34	2022年05月21日	公告编号: 2022-052	

珠海大横琴新发有限公司	大横琴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工程服务	招标投标中价格或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招标投标中价格或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1,101.99	0.35%	否	根据合同约定的市场化结算方式	1,101.99	2022年05月21日	公告编号: 2022-052
珠海航空城土石有限公司	航空城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工程服务	招标投标中价格或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招标投标中价格或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9,774.15	3.14%	否	根据合同约定的市场化结算方式	9,774.15	2022年05月21日	公告编号: 2022-052
珠海航空城土石有限公司	航空城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工程服务	招标投标中价格或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招标投标中价格或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10,062	3.24%	否	根据合同约定的市场化结算方式	10,062.00	2022年05月21日	公告编号: 2022-052
珠海航空城土石有限公司	航空城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工程服务	招标投标中价格或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招标投标中价格或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10,142	3.26%	否	根据合同约定的市场化结算方式	10,142.00	2022年05月21日	公告编号: 2022-052
珠海航空城土石有限公司	航空城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工程服务	招标投标中价格或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招标投标中价格或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10,392	3.34%	否	根据合同约定的市场化结算方式	10,392.00	2022年05月21日	公告编号: 2022-052
珠海航空城土石有限公司	航空城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工程服务	招标投标中价格或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招标投标中价格或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2,000	0.64%	否	根据合同约定的市场化结算方式	2,000.00	2022年05月21日	公告编号: 2022-052
珠海航空城土石	航空城集团及其控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工程服务	招标投标中价格或	招标投标中价格或	12,995	4.18%	否	根据合同约定的市	12,995.00	2022年05月21日	公告编号: 2022-

有限公司	制的子公司			参考市场价格 协商定价	参考市场价格 协商定价								052
珠海航空城土石有限公司	航空城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工程服务	招标投标中标价或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招标投标中标价或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16,261	5.23%	否	根据合同约定的市场化结算方式	16,261.00	2022年05月21日	公告编号：2022-052	
珠海航空城土石有限公司	航空城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工程服务	招标投标中标价或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招标投标中标价或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8,225	2.65%	否	根据合同约定的市场化结算方式	8,225.00	2022年05月21日	公告编号：2022-052	
珠海航空城土石有限公司	航空城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工程服务	招标投标中标价或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招标投标中标价或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1,750	0.56%	否	根据合同约定的市场化结算方式	1,750.00	2022年05月21日	公告编号：2022-052	
珠海航空城土石有限公司	航空城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工程服务	招标投标中标价或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招标投标中标价或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26,005	8.36%	否	根据合同约定的市场化结算方式	26,005.00	2022年05月21日	公告编号：2022-052	
珠海航空城土石有限公司	航空城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工程服务	招标投标中标价或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招标投标中标价或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2,400	0.77%	否	根据合同约定的市场化结算方式	2,400.00	2022年05月21日	公告编号：2022-052	
珠海航空城土石有限公司	航空城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工程服务	招标投标中标价或参考市场价格协商	招标投标中标价或参考市场价格协商	5,000	1.61%	否	根据合同约定的市场化结算方式	5,000.00	2022年05月21日	公告编号：2022-052	

				定价	定价								
珠海航空城沙石土有限公司	航空城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工程服务	招标投标价格或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招标投标价格或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1,750	0.56%		否	根据合同约定的市场化结算方式	1,750.00	2022年05月21日	公告编号: 2022-052
珠海航空城沙石土有限公司	航空城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	集中采购建筑材料等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77	0.00%	220,000	否	根据合同约定的市场化结算方式	1.77	2022年05月21日	公告编号: 2022-052
珠海航城矿业有限公司	航空城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	集中采购建筑材料等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92.36	0.17%		否	根据合同约定的市场化结算方式	292.36	2021年05月20日	公告编号: 2021-046
珠海航空城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航空城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	集中采购建筑材料等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304.82	0.18%	150,000	否	根据合同约定的市场化结算方式	304.82	2021年05月20日	公告编号: 2021-046
珠海航空城沙石土有限公司	航空城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	集中采购建筑材料等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3.48	0.01%		否	根据合同约定的市场化结算方式	13.48	2021年05月20日	公告编号: 2021-046
合计				--	--	127,242.76	--	800,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按类别对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额预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披露的《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和2022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实际执行情况列示于上表中,上表中的交易金额为当年新签的合同额。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珠海建投控股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企业	债权出资	恒大应收账款	评估定价	119,309.93	119,309.93	119,310.00	根据合同约定的市场化结算	0	2022年04月26日	公告编号: 2022-034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不适用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有利于盘活公司资产、优化财务结构。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珠海建投控股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企业	珠海建赢投资有限公司	经营投资	2,693,100,000.00	197,758.96	197,681.93	-71,628.07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如有)		无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借款	58,344.47			6.00%	2,652.03	60,996.5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增加公司流动资金,对企业经营有积极影响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2022年6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2年7月1日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对2021年6月向航空城集团借款的1.9亿元展期6个月，公司可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提前归还本息。

2、2022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2年11月14日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向航空城集团申请合计人民币5.8亿元的借款展期，展期期限6个月，借款年化利率为6%，公司可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提前归还本息。

3、2023年3月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3年3月24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向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因日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向大横琴集团申请总金额人民币7亿元的借款额度，借款额度期限为2年，借款年利率为5%，实际借款金额及借款利率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借款期限内借款额度可循环使用。

4、2023年3月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3年3月24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议案》，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已完成，根据相关规定，自2023年2月17日起，大横琴集团为公司关联法人，公司及子公司与大横琴集团及其关联方在股权转让协议签署前12个月内发生的交易均构成关联交易，累计交易金额（合同额）约为3.56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4.05%，公司将其补充确认为关联交易。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2 年 06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2 年 10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向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 年 03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 年 03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宝鹰建设	2022年07月15日	119,500	2022年06月30日	114,317.66	连带责任保证	车公庙303栋4楼厂房、观澜七套厂房		1年	否	否
宝鹰建设	2021年06月04日	45,000	2021年06月01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否	否
宝鹰建设	2022年08月09日	36,000	2022年08月01日	7,7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宝鹰建设	2022年03月31日	10,000	2022年03月25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宝鹰建设	2021年02月26日	40,000	2021年02月24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宝鹰建设	2022年01月12日	80,000	2022年01月10日	34,625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宝鹰建设	2021年04月22日	50,000	2021年04月16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宝鹰建设	2023年01月04日	20,000	2022年11月29日	14,580	连带责任保证	商票质押		1年	否	否
宝鹰建设	2022年01月06日	40,000	2021年12月10日	30,86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宝鹰建设	2022年09月22日	50,000	2022年09月20日	48,495.71	连带责任保证	商票质押		3年	否	否
宝鹰建设	2021年06月23日	10,000	2021年06月18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宝鹰建设	2022年03月12日	40,000	2022年02月16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宝鹰建设	2022年06月15日	18,000	2022年06月13日	18,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宝鹰建设	2021年06月04日	12,000	2021年06月03日	3,150.15	连带责任保证			1.5年	否	否
宝鹰建设	2021年01月13日	4,000	2021年01月08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宝鹰建设	2021年01月13日	4,000	2021年01月08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宝鹰建设	2020年11月19日	6,000	2020年11月16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是	否

	日									
宝鹰建设	2021年 06月04 日	20,000	2021年05 月19日	0	连带责任 保证			2年	是	否
宝鹰股份	2021年 06月26 日	35,000	2021年06 月23日	14,080. 49	连带责任 保证	前海总 部基地		10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50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372,513.1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5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319,809.01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 度	实际发生 日期	实际担 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 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 履行 完毕	是否 为关 联方 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5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372,513.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5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19,809.01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03.03%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305,728.52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305,728.52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已获得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原则同意和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1 年 5 月 2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68 号）。

2021 年 6 月 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定价原则，因公司实施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 4.05 元/股调整为 4.04 元/股。

2022 年 1 月 13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2]000020 号），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将认购资金 706,805,158.88 元扣除相关保荐承销费用后的余额划转至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于 2022 年 1 月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完成向特定对象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174,951,772 股人民币普通股，上述股份已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业务，并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上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关于债权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

为进一步发挥混改优势，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债权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宝鹰建设拟与珠海建控、珠海建赢共同签署《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珠海建赢投资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书》，约定宝鹰建设以其持有的恒大集团及其成员企业开具的商业承兑汇票及应收账款按 119,310.00 万元作为出资资产对珠海建赢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宝鹰建设持有珠海建赢 44.30%的股权，珠海建赢不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珠海建赢已于报告期内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并取得珠海市香洲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以债权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关于全资子公司向珠海建赢投资有限公司增资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6）。

（三）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事项

2023年2月17日，航空城集团与大横琴集团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同日古少明先生、航空城集团与大横琴集团签署了《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根据上述协议，航空城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295,085,323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9.46%）协议转让给大横琴集团，同时航空城集团将所持公司174,951,772股限售流通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1.54%）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大横琴集团，将古少明先生委托给航空城集团的公司61,333,65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05%）对应的表决权转委托至大横琴集团。上述股份转让及表决权委托完成后，通过协议受让公司股份和接受表决权委托，大横琴集团合计拥有公司531,370,753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占公司总股本的35.05%），公司控股股东将由航空城集团变更为大横琴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变，仍为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年3月8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航空城集团非公开协议转让给大横琴集团的公司295,085,323股股份已于2023年3月7日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大横琴集团。

（四）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事项

2023年4月10日，公司分别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全体董事成员、第八届监事会全体监事成员；同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及第八届监事长，聘任了荣誉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组建了公司新一届经营管理团队。公司将在新一届治理层及管理层的领导下，破局开拓，砥砺前行，带领公司迈入发展的新阶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装修装饰业的披露要求

1、公司行业资质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取得的行业资质类型及有效期

序号	公司名称	资质名称	资质许可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证书注明的有效期限	取得类型
1	宝鹰建设	安全生产许可证	建筑施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粤)JZ安许证字【2022】	2025年7月5日	延期

					021725 延		
2	宝鹰建科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可承担各类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以及与装修工程直接配套的其他工程的施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D24438807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收购子公司
3	宝鹰建科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可承担单体建筑面积 5 万平方米以下的一类高层民用建筑以外的民用建筑；火灾危险性丙类以下的厂房、仓库、储罐、堆场。 可承担单项合同额 2500 万元以下的电子工业制造设备安装工程和电子工业环境工程、单项合同额 1500 万元以下的电子系统工程和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 可承担污染修复工程、生活垃圾处理处置工程中型以下及其他小型环保工程的施工。 可承担高度 50 米以下工业、民用建筑工程和高度 70 米以下构筑物的地基基础工程；深度不超过 18 米的刚性桩复合地基处理或深度不超过 8 米的其它地基处理工程；单桩承受设计荷载 3000 千牛以下的桩基础工程；开挖深度不超过 12 米的基坑围护工程。 可承担城市道路工程（不含快速路）；单跨 25 米以下的城市桥梁工程；8 万吨/日以下的给水厂；6 万吨/日以下的污水处理工程；10 万吨/日以下的给水泵站、10 万吨/日以下的污水泵站、雨水泵站，直径 1 米以下供水管道；直径 1.5 米以下污水及中水管道；2 公斤/平方厘米以下中压、低压燃气管道、调压站；供热面积 50 万平方米以下热力工程，直径 0.2 米以下热力管道；单项合同额 2500 万元以下的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工程；单项合同额 2000 万元以下地下交通工程（不包括轨道交通工程）；5000 平方米以下城市广场、地面停车场硬质铺装；单项合同额 2500 万元以下的市政综合工程。 可承担单项合同额 3500 万元以下、大中型以外的石油化工工程的施工，以及大型以外的石油化工工程的检维修。 可承担单项合同额 1500 万元以下的机电工程的施工。 可承担高度 50 米以下的工业、民用建筑工程；高度 70 米以下的构筑物工程；建筑面积 8 万平方米以下的建筑工程。单跨跨度 27 米以下的建筑工程 可承担单机容量 10 万千瓦以下发电工程、110 千伏以下送电线路和相同电压等级变电站工程的施工。	珠海市横琴新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保局	D344451667	2026 年 1 月 18 日	收购子公司
4	宝鹰建科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可从事 35 千伏以下电压等级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或者试验业务	南方能源监管局	6-1-00557-2022	2028 年 10 月 25 日	收购子公司
5	宝鹰建科	安全生产许可证	建筑施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粤）JZ安许证字【2020】035775 延	2023 年 12 月 28 日	收购子公司

（2）报告期内相关资质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宝鹰建设安全生产许可证（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证书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2】021725 延）已办理延期。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全资子公司宝鹰建科，资质情况如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新增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以上新增资质，公司可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全面的服务。

（3）下一报告期内相关资质有效期续期情况说明

宝鹰建设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肆级（发证机关：深圳市公安局，证书编号：粤 GB1152 号）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前办理延期；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证书编号：D244073802）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办理延期；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发证机关：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证书编号：D344099107）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办理延期。

宝鹰建科安全生产许可证（发证机关：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证书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0]035775）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前办理延期；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证书编号：D244388077）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办理延期。

公司目前，公司人员、业绩、设备等各方面均符合相关资质续期的要求。

2、安全生产制度运行情况的说明

公司取得了由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严格遵守《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管理规定》、《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保证工程项目的安全生产，并按照责任归属原则依法承担安全生产责任。公司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制，将安全施工管理情况与责任人的业绩考核挂钩，实行“一票否决”权；注重施工现场管理，不断提升项目部、专职安全员施工过程中的安全管理能力，防止安全风险隐患和野蛮施工行为造成安全管理漏洞；公司、各分公司、项目部定期开展施工安全生产检查和自查自纠，对安全风险进行管控，对施工隐患进行排查、整改到位；充足配备安全防护用品，及时更新安全施工装备；加强施工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增强施工人员自我安全防护意识，教育培训及考核覆盖面达到 100%；对登高作业人员、特殊工种作业人员进行专门培训，确保持证上岗率达 100%。

报告期内，公司未有重大安全事故发生。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关于高文安设计业绩承诺相关事项

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深圳高文安设计有限公司 60%股权的议案》，同意宝鹰建设根据与高文安先生共同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受让高文安先生持有的高文安设计 60%股权，标的股权转让价格合计为人民币 23,520.00 万元。

2018 年 10 月 10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对高文安设计出具了《审计报告》（瑞华深圳专审字【2018】48500001 号），高文安设计于 2015 年至 2017 年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税后净利润，下同）未达到《股权转让协议》中约定的业绩承诺，高文安先生需按照差额部分以现金方式对高文安设计进行补偿，宝鹰建设、高文安设计与高文安先生就具体补偿事项进行进一步明确，各方协商一致并签署了《关于对深圳高文安设计有限公司进行业绩补偿方案之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深圳高文安设计有限公司 6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5）、《关于收购深圳高文安设计有限公司 60%股权所涉业绩承诺补偿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8）、《关于收购深圳高文安设计有限公司 60%股权所涉业绩承诺补偿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57）。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高文安先生仅向高文安设计支付补偿款 1,000 万港元，对上述剩余承诺没有如期履约，因此，公司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提起仲裁，请求其依据前述相关协议支付业绩补偿款、欠款、滞纳金及相应利息，深圳国际仲裁院已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10 月 26 日、12 月 17 日分别开庭审理；2022 年 4 月 8 日，深圳国际仲裁院裁定高文安先生、金伟东先生承担各自相应的赔付责任，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公司已依据终局裁决申请强制执行，积极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716,622	0.43%	174,951,772	0	0	-3,232,141	171,719,631	177,436,253	11.7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174,951,772	0	0	0	174,951,772	174,951,772	11.54%
3、其他内资持股	5,716,622	0.43%	0	0	0	-3,232,141	-3,232,141	2,484,481	0.1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5,716,622	0.43%	0	0	0	-3,232,141	-3,232,141	2,484,481	0.16%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35,580,299	99.57%	0	0	0	3,232,141	3,232,141	1,338,812,440	88.30%
1、人民币普通股	1,335,580,299	99.57%	0	0	0	3,232,141	3,232,141	1,338,812,440	88.3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341,296,921	100.00%	174,951,772	0	0	0	174,951,772	1,516,248,693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公司向航空城集团非公开发行 174,951,772 股人民币普通股并已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上市，限售期 36 个月，导致公司限售股、总股本发生变动。

2、黄如华先生于 2021 年 7 月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黄如华先生所持公司股份 39,200 股在离任六个月内全部锁定，六个月后在原任期内按照所持股份 75%锁定，因此报告期内其持有的限售股份减少 9,800 股。

3、2022 年 12 月 5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总经理古少波先生非交易过户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4,296,455 股（占公司总股本 0.2834%），交易完成后持有公司 51,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034%），因此报告期内其持有的限售股份减少 3,222,341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已获得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原则同意和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1 年 5 月 2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68 号）。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2 年 1 月 20 日，公司向特定对象航空城集团非公开发行 174,951,772 股人民币普通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业务，并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上市。

2、2022 年 12 月 5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总经理古少波先生非交易过户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4,296,455 股（占公司总股本 0.2834%），交易完成后持有公司 51,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034%）。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黄如华	39,200	0	9,800	29,400	高管锁定股	黄如华先生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其每年转让股份的数量不得超过其持有股份总数的25%。
古少波	3,260,666	0	3,222,341	38,325	非交易过户	古少波先生现任公司监事长，其每年转让股份的数量不得超过其持有股份总数的25%。
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0	174,951,772	0	174,951,772	非公开发行	2025年1月27日
合计	3,299,866	174,951,772	3,232,141	175,019,497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22年01月27日	4.04元/股	174,951,772	2022年01月27日	174,951,772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	2022年01月26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于2021年5月27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68号），核准公司向航空城集团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74,951,772股新股，上述股份于2022年1月2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业务，并于2022年1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上市。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向航空城集团非公开发行 174,951,772 股人民币普通股并已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上市，公司总股本由 1,341,296,921 股增加至 1,516,248,693 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3,84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1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00%	470,037,095	174,951,772	174,951,772	295,085,323		
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7%	85,915,045	-29,661,800	0	85,915,045	质押	61,638,200
						85,915,045	冻结	74,385,945
古少明	境内自然人	4.05%	61,333,658	0	0	61,333,658	质押	61,333,658
						61,333,658	冻结	61,333,65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8%	34,639,400	34,639,400	0	34,639,400		
深圳市宝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0%	13,655,579	-40,411,797	0	13,655,579	质押	12,127,300
王万奎	境内自然人	0.79%	12,041,200	12,041,200	0	12,041,200		
王孝安	境内自然人	0.71%	10,770,800	10,770,800	0	10,770,800		
陈雪平	境内自然人	0.70%	10,622,778	10,622,778	0	10,622,77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6%	10,000,093	10,000,093	0	10,000,09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节能环保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8%	8,768,992	8,768,992	0	8,768,992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古少明与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系一致行动人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p>2020 年 1 月 14 日，古少明与航空城集团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古少明将其所持有的未转让的剩余公司股份 61,333,658 股（占公司原总股本 4.57%）所对应的表决权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委托予航空城集团行使。</p> <p>2023 年 2 月 17 日，航空城集团与大横琴集团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同日古少明先生、航空城集团与大横琴集团签署了《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根据上述协议，航空城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 295,085,323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9.46%）协议转让给大横琴集团，同时航空城集团将所持公司 174,951,772 股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54%）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大横琴集团，将古少明先生委托给航空城集团的公司 61,333,65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05%）对应的表决权转委托至大横琴集团。上述股份转让及表决权委托完成后，通过协议受让公司股份和接受表决权委托，大横琴集团合计拥有公司 531,370,753 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占公司总股本的 35.05%），为公司控股股东。</p>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95,085,323	人民币普通股	295,085,323					
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	85,915,045	人民币普通股	85,915,045					
古少明	61,333,658	人民币普通股	61,333,65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639,400	人民币普通股	34,639,400					
深圳市宝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3,655,579	人民币普通股	13,655,579					
王万奎	12,041,2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41,200					
王孝安	10,770,800	人民币普通股	10,770,800					
陈雪平	10,622,778	人民币普通股	10,622,77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93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9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节能环保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768,992	人民币普通股	8,768,992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古少明与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系一致行动人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1、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74,385,945 股外，还通过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1,529,1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85,915,045 股； 2、深圳市宝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3,251,503 股外，还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404,076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3,655,579 股； 3、王万奎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930,000 股外，还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9,111,2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2,041,2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	胡嘉	2009 年 04 月 23 日	91440400688630990W	项目投资及管理；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建设、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经营）；污水处理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大横琴集团直接持有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285.SZ）15.94%股权，通过表决权委托合计持有世联行 29.97%表决权，为世联行控股股东；大横琴集团通过下属三级全资子公司珠海大横琴创新发展有限公司直接投资参股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819.SZ）1.02%股权、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1360.SH）0.33%股权；大横琴集团通过下属二级全资子公司大横琴（澳门）有限公司直接投资参股香港上市公司博维智慧科技有限公司（01204.HK）8.973%股权。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23 年 03 月 07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国有股份非公开协议转让完成过户登记暨公司控股权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3 年 03 月 08 日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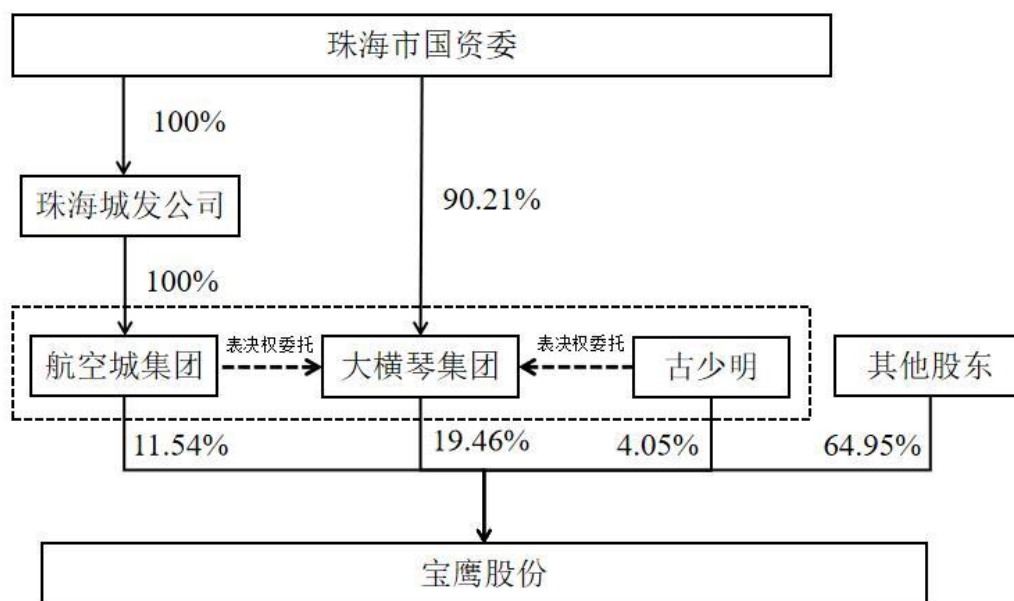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李文基	2004年12月29日	11440400719245578R	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珠海国资委直接或间接控制华发股份（600325.SH）、珠海港（000507）、格力地产（600185.SH）、华金资本（000532.SZ）、欧比特（300053.SZ）、维业股份（300621.SZ）、通裕重工（300185.SZ）、*ST科华（002022.SZ）、华发物业服务（00982.HK）、庄臣控股（01955.HK）、*ST日海（002313.SZ）、天能重工（300569.SZ）、秀强股份（300160.SZ）、华灿光电（300323.SZ）、光库科技（300620.SZ）、迪信通（06188.HK）、阳普医疗（300030.SZ）、世联行（002285.SZ）。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3]001297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朝铖、何英武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3]0012970 号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鹰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宝鹰股份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宝鹰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

2. 营业收入

（一）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

1. 事项描述

如宝鹰股份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 3 应收账款、注释 7 合同资产所示，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宝鹰股份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账面价值为 548,479.07 万元，占合并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 60.09%。其中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475,295.48 万元，坏账准备为 253,812.53 万元；合同资产账面余额为 451,804.19 万元，减值准备为 124,808.08 万元。宝鹰股份坏账计提政策详见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三）所示；宝鹰股份合同资产减值计提政策详见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七）所示。

管理层对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已经发生减值的应收债权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同时考虑已采取或可以采取的债权保障措施下可以收回金额的最佳估计数，计算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对于除可以单项识别信用风险以外的其他债权，考虑交易对方的信誉、信用等级、偿还能力和历史还款记录，按照迁徙率模型计算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由于上述应收债权坏账准备（减值准备）对财务报表具有重大影响，同时考虑坏账准备及减值准备的确认和计量需要管理层充分识别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应收债权、评估客户的偿债能力以及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对与应收债权日常管理及可收回性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及测试；

（2）了解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划分至考虑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分类标准，并结合客户信用和市场条件等因素对划分情况进行复核；

（3）了解管理层在评估应收债权的可收回性方面的判断及估计，考虑客户过往的回款模式、实际信用条款的遵守情况，以及我们对经营环境及行业基准的认知（特别是账龄逾期应收账款）等，对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进行复核；

（4）获取宝鹰股份纳入单项计提的应收债权清单，了解管理层纳入单项计提的标准、对计提比例的确定依据、管理层的专家对客户偿债能力的分析，同时结合对重大客户的公开市场信息进行检索，复核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评估纳入单项计提的债权范围的合理性、坏账计提的充分性；

(5) 对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选取样本对该项目在可比期间计算账龄的基础要素是否一致，并对该要素进行检查至底层资料，复核账龄划分的准确性及一致性；

(6) 针对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对可比期间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进行重新计算，测试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准确性；

(7) 对应收账款进行函证，根据回函情况，结合宝鹰股份与客户之间的商业往来，综合分析债权是否存在争议，考虑是否对债权回收产生影响；

(8) 结合历史收款及期后回款情况，对坏账计提进行分析性复核；

(9) 复核管理层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应收债权计提坏账准备的列报及披露的充分性、合理性。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的总体评估是可以接受的

（二）营业收入

1. 事项描述

如宝鹰股份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 38 所示，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 372,710.47 万元，较 2021 年度减少 94,234.16 万元，下降 20.18%。宝鹰股份收入确认政策详见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六）所示。

由于宝鹰股份营业收入适用以投入法为基础按时段确认收入的会计政策，其对工程项目预算总成本估计、工程施工成本的归集，均对营业收入的确认产生重大影响。而工程项目预算总成本在一定程度上具有主观程度，且管理层估计的作出具有较强的专业性和复杂性。同时考虑营业收入对财务报告的重要性，我们将工程项目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工程项目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对与工程施工及工程管理过程、预算总成本的编制和复核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及测试；

(2) 对历史已完工项目的实际累计投入成本与预算总成本进行比对分析，复核作出预算总成本的合理性；

(3) 获取工程项目清单，并对大额项目抽查合同及其评审表、补充协议、项目立项报告、项目预算总成本、开工令等资料，并与确认收入相关的合同预计总价、预计总成本等进行比对，复核是否存在异常；

(4) 检查本期确认收入的工程项目施工资料，包括材料入库单、领料单、劳务班组产值进度表等，查验工程施工成本归集的准确性、合理性；

(5) 对不同供应商的材料、劳务单位成本进行分析，对异常波动情况与管理层进行访谈，确定工程施工成本计价的合理性；

(6) 对工程项目进行实地走访，确定工程项目的真实性，查看施工现场是否正常施工、是否存在领料堆积情况，并与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进行访谈，复核可观察的完工进度与账面确认的进度是否存在重大差异等；

(7) 对工程项目进行函证，并对函证的全过程保持控制；

(8) 获取建设单位认可、监理单位审核的工程形象进度确认表；

(9) 以累计工程施工成本为基础，对合同履行进度进行复核，并据此重新计算按照履约进度应确认的累计营业收入，复核营业收入计算的准确性；

(10) 对存量工程项目的累计毛利率与预算毛利率、可比期间确认的毛利率执行分析性复核，对于差异明显的项目执行进一步审计程序，以评价毛利确认是否存在异常。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宝鹰股份管理层对与确认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相关的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四、其他信息

宝鹰股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宝鹰股份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宝鹰股份管理层负责评估宝鹰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宝鹰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宝鹰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宝鹰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宝鹰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宝鹰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29,710,591.98	1,457,740,829.0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2,396,874.16	82,356,047.49
应收账款	2,214,829,503.45	3,524,316,596.2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51,711,220.14	252,046,044.8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90,224,480.02	211,334,875.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0,594,717.73	63,225,774.59
合同资产	3,269,961,151.64	4,084,360,232.6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648,200.50	6,906,743.03
流动资产合计	6,980,076,739.62	9,682,287,143.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78,123,262.00	2,747,187.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007,260.40	25,634,730.9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9,403,003.08	26,970,042.44
固定资产	36,948,619.63	39,566,628.75
在建工程	96,404,385.75	53,313,963.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1,698,449.99	39,440,097.51
无形资产	224,274,013.55	232,875,483.26
开发支出		
商誉	4,243,048.08	
长期待摊费用	5,802,224.84	7,553,571.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4,038,606.06	478,611,478.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73,587.16	59,920,2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49,216,460.54	966,633,383.85
资产总计	9,129,293,200.16	10,648,920,527.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60,027,332.59	1,707,052,502.9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23,280,099.80	2,682,919,324.28
应付账款	2,219,566,764.01	1,703,256,277.1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53,948,004.83	205,684,238.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1,721,256.72	29,088,703.53
应交税费	259,263,937.05	287,534,310.39
其他应付款	1,709,292,558.13	1,344,094,686.3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158,710.65	9,921,459.27
其他流动负债	22,037,694.50	16,610,490.70
流动负债合计	7,878,296,358.28	7,986,161,992.9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41,041,659.23	68,174,246.6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6,800,072.30	31,508,681.4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7,841,731.53	99,682,928.11
负债合计	8,046,138,089.81	8,085,844,921.0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46,269,628.00	371,317,8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06,127,691.46	1,704,541,686.01
减：库存股	49,212,574.80	69,624,574.80
其他综合收益	1,454,528.16	-35,353,948.70
专项储备	85,725,293.48	106,313,463.83
盈余公积	178,587,442.87	178,587,442.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13,572,035.08	274,401,415.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5,379,974.09	2,530,183,340.30
少数股东权益	27,775,136.26	32,892,266.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3,155,110.35	2,563,075,606.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129,293,200.16	10,648,920,527.44

法定代表人：胡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贤娜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30,685.23	3,720,075.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8,552,341.93	68,552,341.9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4,000.00
其他应收款	1,334,536,773.62	588,569,053.5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9,340,000.00	59,340,000.0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253,887.19	6,670,558.31
流动资产合计	1,415,273,687.97	667,666,029.0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816,890,418.39	3,826,357,045.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48,242.91	948,242.91
固定资产	145,197.13	184,676.73
在建工程	96,404,385.75	53,313,963.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78,577.21	1,350,013.65
无形资产	223,828,889.34	232,042,793.5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94,800.64	893,315.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98,222,314.26	58,592,909.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37,712,825.63	4,173,682,960.04
资产总计	5,652,986,513.60	4,841,348,989.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300.00	16,30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692,707.72	1,805,658.38
应交税费	339,261.93	343,744.48
其他应付款	757,374,289.37	694,292,529.3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9,493.66	777,830.7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59,242,052.68	697,236,062.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1,041,659.23	68,174,246.6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66,251.5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1,041,659.23	68,840,498.25
负债合计	900,283,711.91	766,076,561.1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16,248,693.00	1,341,296,92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80,793,170.56	2,579,032,213.34
减：库存股	49,212,574.80	69,624,574.8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8,195,429.82	98,195,429.82
未分配利润	106,678,083.11	126,372,438.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52,702,801.69	4,075,272,427.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652,986,513.60	4,841,348,989.0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727,104,747.54	4,669,446,321.16
其中：营业收入	3,727,104,747.54	4,669,446,321.1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000,270,575.84	4,662,157,785.65
其中：营业成本	3,444,919,043.29	4,071,688,535.2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977,275.92	14,641,480.51
销售费用	27,878,178.71	32,188,956.10
管理费用	145,952,442.78	154,982,601.37
研发费用	119,118,644.85	146,058,768.13
财务费用	253,424,990.29	242,597,444.34
其中：利息费用	254,648,185.56	228,845,938.12
利息收入	18,942,550.68	18,660,536.20
加：其他收益	3,673,810.94	10,448,412.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7,787,054.83	838,802.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17,787,062.35	-160,071.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24,434,149.20	-1,491,761,384.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3,227,129.52	-492,576,430.7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6,879.99	51,027.4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94,543,470.92	-1,965,711,036.36
加：营业外收入	3,445,683.47	30,657,076.41
减：营业外支出	15,608,516.28	290,509.6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06,706,303.73	-1,935,344,469.62
减：所得税费用	-311,738,513.45	-278,510,383.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94,967,790.28	-1,656,834,085.8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94,967,790.28	-1,656,834,085.8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87,973,450.17	-1,652,300,923.15
2.少数股东损益	-6,994,340.11	-4,533,162.7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685,687.15	-11,799,880.2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808,476.86	-11,504,764.8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36,808,476.86	-11,504,764.84

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6,808,476.86	-11,504,764.84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77,210.29	-295,115.45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56,282,103.13	-1,668,633,966.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51,164,973.31	-1,663,805,687.9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117,129.82	-4,828,278.1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47	-1.24
（二）稀释每股收益	-1.44	-1.2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胡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贤娜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082,518.84	7,622,697.10
减：营业成本	5,421,577.35	0.00
税金及附加	295,971.66	400,862.4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3,299,858.63	15,062,999.2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832,211.15	1,023,035.19
其中：利息费用	41,561,452.87	9,969,742.24
利息收入	34,809,839.36	8,963,632.26
加：其他收益	41,205.37	31,796.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196.28	258,302.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196.28	-65,442.7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68,250.00	-1,155,394.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608,340.86	-9,729,494.18
加：营业外收入		30,000,243.00
减：营业外支出	86,014.57	75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694,355.43	20,269,998.82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94,355.43	20,269,998.8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94,355.43	20,269,998.8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694,355.43	20,269,998.8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92,322,108.23	4,418,624,481.8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2,965.73	729,597.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9,129,087.49	208,582,567.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71,634,161.45	4,627,936,646.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42,251,148.70	3,671,486,392.2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7,558,595.03	334,630,853.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054,824.62	152,899,253.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380,158.69	303,826,457.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31,244,727.04	4,462,842,957.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610,565.59	165,093,689.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992.08	904,245.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1,661.80	3,0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	15,000,032.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653.88	15,907,337.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481,342.99	212,932,665.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744.2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1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492,097.25	212,932,665.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252,443.37	-197,025,327.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06,805,158.8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68,393,696.13	1,877,833,462.7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7,777,556.81	3,017,552,443.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92,976,411.82	4,895,385,906.4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55,355,510.17	2,620,882,299.2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9,804,982.51	256,509,079.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5,677,839.36	2,103,411,880.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60,838,332.04	4,980,803,258.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138,079.78	-85,417,352.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76,333.31	-8,111,252.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01,262.49	-125,460,243.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493,996.99	322,954,240.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792,734.50	197,493,996.9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75,274.96	6,163,603.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87,459.33	314,523,569.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62,734.29	320,687,172.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35,730.01	8,931,955.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3,849.63	8,385,359.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265,300.95	764,354,973.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324,880.59	781,672,287.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762,146.30	-460,985,115.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3,745.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8,230,000.00	32.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8,230,000.00	323,827.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756,680.00	201,828,416.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99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0,570,833.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4,317,513.33	201,828,416.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6,087,513.33	-201,504,589.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06,805,158.8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2,756,680.00	68,048,244.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183,915.95	620,794,628.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1,745,754.83	688,842,872.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6,002.6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978,564.12	21,739,692.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580,918.45	9,544,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685,485.24	31,284,192.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1,060,269.59	657,558,679.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10,609.96	-4,931,025.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20,075.27	8,651,100.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30,685.23	3,720,075.2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1,317,856.00				1,704,541,686.01	69,624,574.80	-35,353,948.70	106,313,463.83	178,587,442.87		274,401,415.09		2,530,183,340.30	32,892,266.08	2,563,075,606.3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1,317,856.00				1,704,541,686.01	69,624,574.80	-35,353,948.70	106,313,463.83	178,587,442.87		274,401,415.09		2,530,183,340.30	32,892,266.08	2,563,075,606.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4,951,772.00				501,586,005.45	-20,412,000.00	36,808,476.86	-20,588,170.35			2,187,973,450.17		1,474,803,366.21	5,117,129.82	1,479,920,496.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808,476.86				2,187,973,450.17		2,151,164,973.31	5,117,129.82	2,156,282,103.13
（二）所有者投入	174,951,772.00				508,792,556.90								683,744,328.90		683,744,328.90

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74,951,772.00			522,683,655.62							697,635,427.62		697,635,427.6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891,098.72							-13,891,098.72		-13,891,098.72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		-
							20,588,170.35					20,588,170.35		20,588,170.35
1. 本期提取							64,380,741.82					64,380,741.82		64,380,741.82
2. 本期使用							-84,968,912.17					-84,968,912.17		-84,968,912.17
（六）其他					-	-						13,205,448.55		13,205,448.55
					7,206,551.45	20,412,000								

他						.00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546,2 69,62 8.00				2,206, 127,69 1.46	49,21 2,574 .80	1,454 ,528. 16	85,72 5,293 .48	178,5 87,44 2.87		- 1,913, 572,03 5.08	1,055, 379,97 4.09	27,77 5,136 .26	1,083, 155,11 0.3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371,3 17,85 6.00				1,711, 532,94 1.30	90,03 6,574 .80	- 23,84 9,183 .86	94,36 2,888 .63	176,5 60,44 2.99		1,940, 951,73 0.49	4,180, 840,10 0.75	37,72 0,544 .24	4,218, 560,64 4.99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一控 制下 企业 合并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371,3 17,85 6.00				1,711, 532,94 1.30	90,03 6,574 .80	- 23,84 9,183 .86	94,36 2,888 .63	176,5 60,44 2.99		1,940, 951,73 0.49	4,180, 840,10 0.75	37,72 0,544 .24	4,218, 560,64 4.99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 列)					- 6,991, 255.29	- 20,41 2,000 .00	- 11,50 4,764 .84	11,95 0,575 .20	2,026 ,999. 88		- 1,666, 550,31 5.40	- 1,650, 656,76 0.45	- 4,828 ,278. 16	- 1,655, 485,03 8.61	
(一) 综							- 11,50 4,764				- 1,652, 300,92	- 1,663, 805,68	- 4,828 ,278.	- 1,668, 633,96	

合收益总额						.84				3.15		7.99	16	6.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60,416.67						2,260,416.67		2,260,416.6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260,416.67						2,260,416.67		2,260,416.67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26,999.88		-15,346,267.33		-13,319,267.45		-13,319,267.45
1.提取盈余公积								2,026,999.88		-2,026,999.8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13,319,267.45		-13,319,267.45		-13,319,267.45

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1,950,575.20				11,950,575.20		11,950,575.20	
1. 本期							131,106.48				131,106.481.		131,106.481.	

提取							1.16				16		16
2. 本期使用							- 119,155.90 5.96				- 119,155,905.96		- 119,155,905.96
(六) 其他				- 9,251,671.96	- 20,412,000.00					1,096,875.08	12,257,203.12		12,257,203.12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1,317,856.00			1,704,541,686.01	69,624,574.80	- 35,353,948.70	106,313,463.83	178,587,442.87	274,401,415.09	2,530,183,340.30	32,892,266.08		2,563,075,606.3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41,296,921.00				2,579,032,213.34	69,624,574.80			98,195,429.82	126,372,438.54		4,075,272,427.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41,296,921.00				2,579,032,213.34	69,624,574.80			98,195,429.82	126,372,438.54		4,075,272,427.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4,951,772.00				501,760,957.22	- 20,412,000.00				- 19,694,355.43		677,430,373.7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19,694,355.43		- 19,694,355.43
(二)	174,951,772				508,792,556							683,744,328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				.90						.9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74,951,772.00				522,683,655.62						697,635,427.6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891,098.72						-13,891,098.72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 7,031,599.68	- 20,412,000.00					13,380,400.32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16,248,693.00				3,080,793,170.56	49,212,574.80		98,195,429.82	106,678,083.11		4,752,702,801.6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41,296,921.00				2,586,023,468.63	90,036,574.80		96,168,429.94	120,351,831.97		4,053,804,076.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41,296,921.00				2,586,023,468.63	90,036,574.80		96,168,429.94	120,351,831.97		4,053,804,076.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 6,991,255.29	- 20,412,000.00		2,026,999.88	6,020,606.57		21,468,351.16	

列)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20,269,99 8.82			20,269,998. 82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2,260,416.6 7								2,260,416.6 7
1. 所有 者投入 的普通 股												
2. 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2,260,416.6 7								2,260,416.6 7
4. 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2,026,999 .88	15,346,26 7.33			- 13,319,267. 45
1. 提取 盈余公 积								2,026,999 .88	- 2,026,999 .88			
2. 对所 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 13,319,26 7.45			- 13,319,267. 45
3.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 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 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9,251,671.96	20,412,000.00			1,096,875.08		12,257,203.12	
四、本期末余额	1,341,296,921.00			2,579,032,213.34	69,624,574.80		98,195,429.82	126,372,438.54		4,075,272,427.90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深圳成霖洁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原中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以外经贸资二函[2001]1251号文及深圳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以深外经贸资复[2001]1166号文批准的由深圳成霖洁具有限公司于2001年12月31日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广东省深圳市。公司于2002年1月3日经原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18884987N。本公司注册地址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华侨城东部工业区F1栋107号，总部位于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四路303栋。

本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330,000.00元，股本总数150,330,000股，股票面值为每股人民币1.00元。

根据本公司2003年2月9日第一届第九次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监会以证监发行字[2005]16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05年5月20日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1,000,000股（A股），发行价为每股8.60元。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201,330,000.00元。

根据本公司2005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商务部以商资批[2005]2827号文批准，本公司以总股本201,33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由资本公积转增1.1331股，共计转增22,812,702股，非

流通股股东将所获转增股份 17,033,887 股支付给流通股股东。本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于 2005 年 11 月 30 日实施完毕。转增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224,142,702.00 元。

根据本公司 2007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总股本 224,142,702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由资本公积转增 1 股，共计转增 22,414,270 股，并于 2007 年度实施。转增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246,556,972.00 元。

根据本公司 2008 年 5 月 9 日召开的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总股本 246,556,972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由资本公积转增 1.5 股，共计转增 36,983,545 股，并于 2008 年度实施。转增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283,540,517.00 元。

根据本公司 2010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总股本 283,540,517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由资本公积转增 6 股，共计转增 170,124,310 股，并于 2010 年实施。转增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453,664,827.00 元。

根据本公司 2013 年 6 月 17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3]1509 号文核准（《关于核准深圳成霖洁具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古少明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本公司向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鹰建设”）原全部 10 名股东发行股份认购资产总计 610,926,608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向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 户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98,51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03 元。重大资产重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1,263,101,435.00 元。

根据本公司 2016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监会于 2017 年 6 月 29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7]1086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42,642,317 股新股。本公司向古少明、李素玉、古少波、古朴、古少扬等 5 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8,195,486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9.31 元。本次增发股票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341,296,921.00 元。

根据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18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施回购计划。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本公司股份 13,895,88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36%，最高成交价为 7.5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5.69 元/股，成交的总金额为 90,023,021.66 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本期回购股份符合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第一期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

2020年1月14日，古少明先生、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与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以下简称“协议”），根据《股份转让协议》古少明先生拟将其持有部分公司的 267,022,533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9.91%），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部分公司的 28,062,790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09%），合计 295,085,323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2.00%）转让给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根据《表决权委托协议》，自前述协议转让的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完成之日起，古少明将所持有的未转让的剩余公司股份 61,333,658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4.57%）所对应的表决权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委托予航空城集团行使。

2020年1月21日，公司收到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古少明先生及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协议转让给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 295,085,323 股股份已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

交易完成后，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95,085,323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2.00%），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356,418,981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6.57%）。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单一拥有表决权比例最大的股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智能系统工程设计、开发与集成、技术咨询；智慧城市项目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智能化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幕墙工程、建筑节能技术、服务的方案咨询、规划设计、产品研发、设备提供、安装施工和相关技术服务；智慧建筑及装配式建筑技术研发；物联网系统的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通信工程、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服务；智能家居产品、个性化定制家居和木制品设计及安装；城市与建筑设计、室内外装饰设计及咨询；建筑工程施工（须取得相应的资质证后方可经营）；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供应链管理及服务；物联网项目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 2022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32 户，期末仍在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 32 户，详见第十节、九、在其他权益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 1 户，详见第十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建筑装饰工程的施工与设计。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营业收入的确认、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方法等。

2、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如果发生重大变动，则可能会导致以后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影响：

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以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是公司财务报表占比最大的资产项目，公司根据客户信用情况、偿债能力以及其他公开渠道可获取的信息，表明其信用风险特征显著不同于其他一般客户，且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合理评估确定其信用损失时，按照其合同类型的不同，单独区分不同金融资产组合，按照其迁徙率模型计算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存量规模，导致管理层对坏账计提比例的变动将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特别重大的影响。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方法详见第十节、五、10、金融工具；11、应收票据；12、应收账款；16、合同资产。

2) 收入确认。本公司营业收入确认政策是采用以投入法计算合同履行进度按照时段确认的,投入法是以累计已投入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为基础计算的,因此预计总成本的变动对营业收入的确认具有重大影响,而预计总成本的确认需要依靠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收入确认方法详见第十节、五、35、收入。

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本公司对未来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所得额的判断,将对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产生重大决定性影响。本公司根据市场预期以及宏观经济环境为基础,结合在手订单、预期可获取的订单等信息,确定未来期间可产生的应纳税所得额。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1)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2) 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3) 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4) 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5) 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

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A.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B.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A.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B.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A.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B.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B.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C.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A.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B.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A.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B.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二阶段, 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三阶段, 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 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 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 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 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 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 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 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A.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C.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D.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E.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 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 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 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 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F.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A.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B.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C.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D.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恒大集团的应收票据纳入应收恒大集团债权总体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除恒大集团应收票据以外，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低风险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出票人为大型房地产企业，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其他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将应收账款转为商业承兑汇票结算	按照应收账款连续账龄的原则计提坏账准备

12、应收账款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六章第二节“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五、10、（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恒大集团债权作为单项金额重大且有明显迹象表明已经存在坏账风险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根据截止至本报告日签订并已实施的处置方案、收回债权金额等，以及公开市场该债权交易的可比信息、恒大集团的债务重组信息等，同时评估恒大集团整体的信用风险变动情况，综合计算恒大债权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针对除恒大集团以外的其他债权，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工程施工款	因为工程合同产生的应收账款	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二：设计及购销	因为设计合同、购销合同产生的应收账款	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三：关联往来款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单项考虑坏账风险计提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装修装饰业的披露要求

13、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详见第十节、五、19、其他债权投资。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五、10、（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往来款	其他往来款项组合	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按未来12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组合二：履约及其他保证金	工程项目的合同履约保证金及其他保证金组合	余额百分比法
组合三：投标及其他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和有还款保证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五、10、(6)“金融工具减值”。

17、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五、10、（6）“金融工具减值”。

20、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五、10、（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长期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1、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节（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

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3、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00%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2	5.00%	7.92%-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4、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

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6、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27、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A.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B.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8、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30、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1、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

由外部专家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2、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3、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4、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5、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装修装饰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六章第二节“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1) 装饰装修工程收入
- 2) 工程设计业务收入
- 3) 建材等商品销售及其他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建筑装饰装修施工业务

公司提供的建筑装饰装修施工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工程设计业务收入

本公司就工程设计项目单独签订合同、或者在工程施工总合同中单独约定设计服务的，将工程设计业务单独识别为一项履约义务，在客户认可设计方案后确认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3) 建材等商品销售及其他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客户接受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考虑的因素包括：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3)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 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如赶工奖等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

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36、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A.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C.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D.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E.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2) 回购本公司股份

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3)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	(1)
本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 13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	(2)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本期财务报表未产生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本期财务报表未产生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设计及商品销售收入分别按 6%和 13%（2018 年 5 月 1 号之后降为 16%，2019 年 4 月 1 号之后降为 13%）的税率计缴增值税，工程施工类按 3%和 9%（2018 年 5 月 1 号之后降为 10%，2019 年 4 月 1 号之后降为 9%）计缴增值税，租金收入按 5%（简易计税）
消费税	不涉及	不涉及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表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00%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0%
深圳市宝鹰智慧城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00%
宝鹰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6.50%
深圳市通海夷道文化有限公司	25.00%
深圳宝鹰太平洋文旅科技有限公司	25.00%
深圳市天高技术有限公司	25.00%
深圳市宝鹰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25.00%
深圳市神工木制品有限公司	25.00%
深圳市宝文设计有限公司	25.00%
宝鹰国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6.50%
美国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21.00%
普宁市宝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00%
深圳市夷道建材有限公司	25.00%
惠州宝鹰精密智造有限公司	25.00%
深圳高文安设计有限公司	25.00%
高文安设计有限公司	16.50%
缅甸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25.00%
越南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20.00%

澳洲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25.00%
印尼宝鹰投资有限公司	22.00%
中国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16.50%
柬埔寨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20.00%
英国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19.00%
宝鹰太平洋未来有限公司	24.00%
AR 未来有限公司	24.00%
香港通海夷道文化有限公司	16.50%
马来西亚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24.00%
澳门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12.00%
新西兰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28.00%
QBJC 国际有限公司	20.00%
广东宝鹰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25.00%
广东宝鹰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25.00%

2、税收优惠

依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16 年 1 月修订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可以依照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新《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以下称《税收征管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享受减至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2019 年 12 月 9 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了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2 年 12 月 14 日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重新取得了编号为 GR20224420115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

3、其他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独立董事津贴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29,886.31	583,623.79
银行存款	422,906,309.52	334,678,371.19

其他货币资金	506,174,396.15	1,122,478,834.10
合计	929,710,591.98	1,457,740,829.0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1,288,235.33	40,737,409.39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735,917,857.48	1,260,246,832.09

其他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票据保证金	297,551,439.21	865,032,711.67
定期存单质押	51,805,000.00	130,0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156,817,956.94	127,446,122.43
冻结资金	229,743,461.33	137,767,997.99
合计	735,917,857.48	1,260,246,832.09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1,059,819.51	9,411,313.52
商业承兑票据	41,337,054.65	72,944,733.97
合计	62,396,874.16	82,356,047.49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64,942,043.14	100.00%	2,545,168.98	3.92%	62,396,874.16	84,172,750.41	100.00%	1,816,702.92	2.16%	82,356,047.49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1,059,819.51	32.43%	0.00	0.00%	21,059,819.51	9,411,313.52	11.18%			9,411,313.52
低风险商业承										

兑汇票组合										
其他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43,882,223.63	67.57%	2,545,168.98	5.80%	41,337,054.65	74,761,436.89	88.82%	1,816,702.92	2.43%	72,944,733.97
合计	64,942,043.14	100.00%	2,545,168.98	3.92%	62,396,874.16	84,172,750.41	100.00%	1,816,702.92	2.16%	82,356,047.4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21,059,819.51		
低风险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其他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43,882,223.63	2,545,168.98	5.80%
合计	64,942,043.14	2,545,168.9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其中: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低风险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其他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816,702.92	728,466.06				2,545,168.98
合计	1,816,702.92	728,466.06				2,545,168.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117,580.72	18,764,819.51
商业承兑票据		20,625,195.89
合计	5,117,580.72	39,390,015.4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13,900,222.66
合计	13,900,222.66

其他说明：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24,505,044.06	44.70%	1,583,633,562.80	74.54%	540,871,481.26	3,311,415,689.30	56.37%	1,786,837,142.91	53.96%	1,524,578,546.39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28,449,777.23	55.30%	954,491,755.04	36.31%	1,673,958,022.19	2,562,619,298.79	43.63%	562,881,248.98	21.97%	1,999,738,049.81
其中：										
组合1因工程合同产生的应收账款组合	2,489,085,296.86	52.37%	875,431,209.92	35.17%	1,613,654,086.94	2,455,849,039.04	41.81%	494,236,789.80	20.12%	1,961,612,249.24
组合2因设计、合同产生的应收账款组合	139,364,480.37	2.93%	79,060,545.12	56.73%	60,303,935.25	106,770,259.75	1.82%	68,644,459.18	64.29%	38,125,800.57
合计	4,752,954,821.29	100.00%	2,538,125,317.84	53.40%	2,214,829,503.45	5,874,034,988.09	100.00%	2,349,718,391.89	40.00%	3,524,316,596.2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583,633,562.8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2,124,505,044.06	1,583,633,562.80	74.54%	款项存在回收风险
合计	2,124,505,044.06	1,583,633,562.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954,491,755.04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因工程合同产生的应收账款组合			
信用期以内	923,808,690.03	53,580,904.06	5.80%
1 年以内	381,721,526.46	126,655,202.48	33.18%
1—2 年	325,801,426.20	131,558,615.90	40.38%
2—3 年	260,598,495.46	128,657,477.21	49.37%
3—4 年	301,093,412.13	174,724,507.06	58.03%
4—5 年	132,029,702.55	96,632,539.29	73.19%
5 年以上	164,032,044.03	163,621,963.92	99.75%
小计	2,489,085,296.86	875,431,209.92	35.17%
组合 2：设计、合同产生的应收账款组合			
1 年以内	45,799,904.53	2,289,995.24	5.00%
1—2 年	5,859,559.31	585,955.94	10.00%
2—3 年	2,001,097.46	600,329.24	30.00%
3—4 年	11,721,755.78	5,860,877.91	50.00%
4—5 年	21,293,882.47	17,035,105.97	80.00%
5 年以上	52,688,280.82	52,688,280.82	100.00%
小计	139,364,480.37	79,060,545.12	56.73%
合计	2,628,449,777.23	954,491,755.0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276,758,201.86
其中：信用期内	1,005,425,374.14
1 年以内	1,271,332,827.72
1 至 2 年	474,975,976.92
2 至 3 年	350,149,254.05
3 年以上	1,651,071,388.46
3 至 4 年	562,609,404.03
4 至 5 年	395,183,001.39
5 年以上	693,278,983.04
合计	4,752,954,821.2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86,837,142.91	989,895,675.63			-1,193,099,255.74	1,583,633,562.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因工程合同产生的应收账款组合	494,236,789.80	381,194,420.12				875,431,209.92
其中：因设计、合同产生的应收账款组合	68,644,459.18	10,416,085.94				79,060,545.12
合计	2,349,718,391.89	1,381,506,181.69			-1,193,099,255.74	2,538,125,317.8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根据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以债权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2-034）显示，本期公司以持有的 238,619.85 万元恒大债权，按 119,310.00 万元作为出资资产对珠海建赢进行增资，同步转出已计提的 119,309.92 万元坏账准备。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775,681,735.82	16.32%	620,545,388.66
第二名	128,390,691.57	2.70%	47,251,380.69
第三名	123,806,035.88	2.60%	7,180,750.08
第四名	110,748,165.05	2.33%	88,598,532.04
第五名	65,403,250.33	1.38%	35,330,428.81
合计	1,204,029,878.65	25.33%	

(4)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资产项目	期末余额	负债项目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263,676,595.35	短期借款	263,676,595.35
合计	263,676,595.35		263,676,595.35

上述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的，是指本公司开展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活动。

其他说明：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本期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 (+) 或损失 (-)
应收账款保理	不附追索权保理	123,795,526.74	-3,063,046.39
合计		123,795,526.74	-3,063,046.39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50,110,240.31	99.36%	223,089,617.09	88.51%
1 至 2 年	1,600,979.83	0.64%	21,822,202.43	8.66%

2至3年			4,447,517.36	1.76%
3年以上			2,686,707.94	1.07%
合计	251,711,220.14		252,046,044.82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106,664,561.26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2.38%。

其他说明：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90,224,480.02	211,334,875.75
合计	190,224,480.02	211,334,875.75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07,248,257.51	102,205,587.13
押金	10,558,179.44	9,404,181.59
备用金	3,901,621.48	3,976,676.86
股权转让款	98,814,903.34	98,814,903.34
往来款	83,425,998.86	57,512,746.56
其他	6,055,438.68	17,001,198.11
合计	310,004,399.31	288,915,293.59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7,578,069.56	68,237,348.28	1,765,000.00	77,580,417.84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97,928.70	30,283,945.18	12,013,484.97	42,199,501.45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480,140.86	98,521,293.46	13,778,484.97	119,779,919.2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4,724,773.96
1 至 2 年	22,414,803.08
2 至 3 年	55,122,351.54
3 年以上	137,742,470.73
3 至 4 年	37,542,241.20
4 至 5 年	41,278,699.34
5 年以上	58,921,530.19
合计	310,004,399.3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65,000.00	12,013,484.97				13,778,484.9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其他往来款项组合	71,237,281.12	30,983,794.16				102,221,075.28
履约保证金及其他保证金组合	4,578,136.72		797,777.68			3,780,359.04

投标保证金和有还款保证组合					
合计	77,580,417.84	42,997,279.13	797,777.68		119,779,919.2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股权转让款	27,938,535.30	4-5 年	9.01%	22,350,828.24
第二名	履约保证金	27,931,053.08	4-5 年	9.01%	1,396,552.65
第三名	股权转让款	10,480,104.91	5 年以上	3.38%	10,480,104.91
第四名	履约保证金	8,685,217.20	4-5 年	2.80%	434,260.86
第五名	股权转让款	7,113,761.26	5 年以上	2.29%	7,113,761.26
合计		82,148,671.75		26.49%	41,775,507.92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932,584.71		36,932,584.71	52,394,936.69		52,394,936.69
库存商品	13,662,133.02		13,662,133.02	10,830,837.90		10,830,837.90
合计	50,594,717.73		50,594,717.73	63,225,774.59		63,225,774.59

7、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质量保证金	167,581,519.91	9,719,728.15	157,861,791.76	236,853,554.77	22,876,330.56	213,977,224.21
单项计提的工程项目	1,444,580,923.19	1,020,132,137.94	424,448,785.25	836,984,102.79	422,509,575.09	414,474,527.70
已施工未结算进度款	2,905,879,477.99	218,228,903.36	2,687,650,574.63	3,775,376,215.00	319,467,734.28	3,455,908,480.72
合计	4,518,041,921.09	1,248,080,769.45	3,269,961,151.64	4,849,213,872.56	764,853,639.93	4,084,360,232.63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工程质量保证金		13,156,602.41		
单项计提的工程项目	597,622,562.85			
已施工未结算进度款		101,238,830.92		
合计	597,622,562.85	114,395,433.33		---

其他说明：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6,626,291.15	6,906,743.0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所得税预缴税额	4,021,909.35	
合计	10,648,200.50	6,906,743.03

其他说明：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损益			利润			
一、合营企业										
深圳市建工宝鹰大厦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1,527,109.68			-14,196.28						1,512,913.40
小计	1,527,109.68			-14,196.28						1,512,913.40
二、联营企业										
Jersey Central Power Investment, LLC	1,220,077.99			-397,389.49						822,688.50
上海鸿洋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130,011,531.01									130,011,531.01
上海和兴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397,898.26									2,397,898.26
珠海建赢投资有限公司		1,193,100.00		-317,312,339.90						875,787,660.10
小计	133,629,507.26	1,193,100.00		-317,709,729.39						1,009,019,777.87
合计	135,156,616.94	1,193,100.00		-317,723,925.67						1,010,532,691.27

其他说明：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太平洋未来有限公司	28,007,260.40	25,634,730.94
合计	28,007,260.40	25,634,730.94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太平洋未来有限公司					战略性投资	

其他说明：

11、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3,498,609.47			73,498,609.47
2. 本期增加金额	3,631,475.00			3,631,475.00
(1) 外购	3,631,475.00			3,631,475.00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7,130,084.47			77,130,084.4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6,528,567.03			46,528,567.03
2. 本期增加金额	1,198,514.36			1,198,514.36
(1) 计提或摊销	1,198,514.36			1,198,514.3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7,727,081.39			47,727,081.3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9,403,003.08			29,403,003.08
2. 期初账面价值	26,970,042.44			26,970,042.44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6,948,619.63	39,566,628.75
合计	36,948,619.63	39,566,628.7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4,888,226.30	12,596,970.83	16,880,074.29	23,182,294.52	87,547,565.94
2. 本期增加金额	1,818,211.00	229,202.06	815,208.44	2,141,184.98	5,003,806.48
(1) 购置	1,818,211.00	6,800.00	815,208.44	750,929.85	3,391,149.29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增加	(4) 其他		222,402.06		1,390,255.13	1,612,657.19
3. 本期减少金额		84,202.45	2,886,896.20	2,806,806.05	1,812,045.74	7,589,950.44
	(1) 处置或报废		2,188,785.52	2,620,475.82	1,812,045.74	6,621,307.08
	(2) 其他减少	84,202.45	698,110.68	186,330.23		968,643.36
4. 期末余额		36,622,234.85	9,939,276.69	14,888,476.68	23,511,433.76	84,961,421.9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105,433.67	4,861,304.08	14,130,788.73	16,883,410.71	47,980,937.19
2. 本期增加金额		2,264,527.19	647,046.78	855,084.75	2,229,590.44	5,996,249.16
	(1) 计提	1,684,717.68	538,379.93	855,084.75	1,948,386.34	5,026,568.70
	(2) 其他增加	579,809.51	108,666.85		281,204.10	969,680.46
3. 本期减少金额			1,998,835.80	2,456,091.22	1,509,456.98	5,964,384.00
	(1) 处置或报废		1,384,579.14	2,369,282.56	1,529,306.84	5,283,168.54
	(2) 其他减少		614,256.66	86,808.66	-19,849.86	681,215.46
4. 期末余额		14,369,960.86	3,509,515.06	12,529,782.26	17,603,544.17	48,012,802.3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252,273.99	6,429,761.63	2,358,694.42	5,907,889.59	36,948,619.63
2. 期初账面价值		22,782,792.63	7,735,666.75	2,749,285.56	6,298,883.81	39,566,628.75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6,404,385.75	53,313,963.36
合计	96,404,385.75	53,313,963.36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后海金融商务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96,404,385.75		96,404,385.75	53,313,963.36		53,313,963.36
合计	96,404,385.75		96,404,385.75	53,313,963.36		53,313,963.3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后海金融商务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393,397,900.00	53,313,963.36	43,090,422.39			96,404,385.75	24.51%	24.51%	7,554,779.47	5,424,188.94	6.06%	金融机构贷款
合计	393,397,900.00	53,313,963.36	43,090,422.39			96,404,385.75			7,554,779.47	5,424,188.94		

14、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9,660,157.11	49,660,157.11
2. 本期增加金额	10,345,561.13	10,345,561.13
(1) 租赁	10,120,495.32	10,120,495.32
(2) 其他增加	225,065.81	225,065.81
3. 本期减少金额	8,807,091.88	8,807,091.88
(1) 租赁到期	8,807,091.88	8,807,091.88
(2)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51,198,626.36	51,198,626.3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220,059.60	10,220,059.60
2. 本期增加金额	10,703,485.09	10,703,485.09
(1) 计提	10,434,144.01	10,434,144.01
(2) 其他增加	269,341.08	269,341.08
3. 本期减少金额	1,423,368.32	1,423,368.32

(1) 处置		
(2) 租赁到期	1,423,368.32	1,423,368.32
4. 期末余额	19,500,176.37	19,500,176.3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1,698,449.99	31,698,449.99
2. 期初账面价值	39,440,097.51	39,440,097.51

其他说明：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6,417,126.00			5,029,206.08	251,446,332.0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22,644.71	322,644.71
(1) 处置				322,644.71	322,644.71
4. 期末余额	246,417,126.00			4,706,561.37	251,123,687.3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374,332.42			4,196,516.40	18,570,848.82
2. 本期增加金额	8,213,904.24			280,027.68	8,493,931.92
(1) 计提	8,213,904.24			280,027.68	8,493,931.92
3. 本期减少金额				215,106.92	215,106.92
(1) 处置				215,106.92	215,106.92

4. 期末余额	22,588,236.66			4,261,437.16	26,849,673.8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3,828,889.34			445,124.21	224,274,013.55
2. 期初账面价值	232,042,793.58			832,689.68	232,875,483.2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深圳高文安设计有限公司	206,061,408.38					206,061,408.38
惠州宝鹰精密智造有限公司	66,966.38					66,966.38
QBJC 国际有限公司	2,954,313.52					2,954,313.52
广东宝鹰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4,243,048.08				4,243,048.08
合计	209,082,688.28	4,243,048.08				213,325,736.36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深圳高文安设计有限公司	206,061,408.38					206,061,408.38
惠州宝鹰精密智造有限公司	66,966.38					66,966.38
QBJC 国际有限公司	2,954,313.52					2,954,313.52
合计	209,082,688.28					209,082,688.28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1) 惠州宝鹰精密智造有限公司减值情况

2013 年 11 月，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市神工木制品有限公司收购惠州年轮装饰制品有限公司（先后更名为：惠州宝鹰宅配家居有限公司、惠州宝鹰精密智造有限公司）100%的股权，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于 2013 年 11 月 11 日执行完毕。支付对价 300 万元，公司采用历史成本法来确认被投资单位合并日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 293.30 万元，从而形成收购惠州宝鹰精密智造有限公司时的初始商誉价值 6.70 万元。

宝鹰精密智造 2019 年及 2020 年出现连续亏损，对此公司判断宝鹰精密智造相关商誉已出现减值迹象，公司对宝鹰精密智造形成的 6.70 万元商誉进行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 QBJC 国际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情况

公司下属子公司柬埔寨宝鹰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8 日收购了 QBJC 国际有限公司 51%股权，支付对价 45.2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315.32 万元）。公司采用历史成本法来确认被投资单位合并日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 19.89 万元，从而形成收购 QBJC 国际有限公司时的初始商誉价值 295.43 万元。

由于 QBJC 国际有限公司日常经营并未达到预期，亦未对公司海外工程产生预期的协同效应，公司判断 QBJC 相关商誉已出现减值迹象，公司对 QBJC 国际有限公司形成的 295.43 万元商誉进行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3) 深圳高文安设计有限公司

深圳高文安设计有限公司商誉的资产组组成是按照财务报表口径账面价值剔除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有息负债账面价值后确定。

(4) 广东宝鹰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公司联合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宝鹰智慧城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收购广东嘉枫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更名为广东宝鹰建设科技有限公司，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执行完毕。股权收购对价为 400.00 万元，公司采用历史成本法来确认被投资单位合并日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24.30 万元，从而形成收购广东宝鹰建设科技有限公司的初始商誉价值 424.30 万元。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装修费	7,553,571.33	44,951.95	1,572,232.05	224,066.39	5,802,224.84
合计	7,553,571.33	44,951.95	1,572,232.05	224,066.39	5,802,224.84

其他说明：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825,918,038.39	581,306,822.10	3,157,988,573.74	476,509,963.84
可抵扣亏损	1,417,661,687.30	212,649,253.10		
股份支付	558,559.60	82,530.86	13,970,990.30	2,101,514.75
合计	5,244,138,285.29	794,038,606.06	3,171,959,564.04	478,611,478.59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4,038,606.06		478,611,478.59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81,647,550.70	166,830,738.69
资产减值准备	215,022,566.44	377,472,696.39
合计	396,670,117.14	544,303,435.0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68,076,291.43	
2023	10,943,910.87	10,943,910.87	
2024	27,055,987.74	27,055,987.74	
2025	30,704,781.45	30,704,781.45	
2026	30,049,767.20	30,049,767.20	

2027	82,893,103.44		
合计	181,647,550.70	166,830,738.69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	20,273,587.16		20,273,587.16	59,920,200.00		59,920,200.00
合计	20,273,587.16		20,273,587.16	59,920,200.00		59,920,200.00

其他说明：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4,010,820.20	717,183,725.13
保证借款	972,500,000.00	685,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680,000,000.00	30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3,516,512.39	4,868,777.78
合计	1,960,027,332.59	1,707,052,502.9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质押借款包括：（1）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商业汇票向金融机构贴现取得借款 19,567,205.34 元；（2）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应收账款有追索权保理取得借款 263,676,595.35 元；（3）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商业汇票向金融机构质押取得借款 2,002,200.00 元；（4）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向金融机构贴现取得借款 18,764,819.51 元。

2、保证借款系本公司为子公司宝鹰建设提供的保证担保授信项下取得的借款。

3、抵押及保证借款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宝鹰建设以其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 303 栋 4 楼房产、以本公司位于宝安区观澜街道的成霖洁具工业区一栋 101、成霖洁具工业区一栋 102、成霖洁具工业区一栋 103、成霖洁具工业区一栋 201、成霖洁具工业区一栋 202、成霖洁具工业区一栋 203、成霖洁具工业区二栋一层共 7 套房产及本公司建筑装饰产业总部项目归属于本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份额部分作为抵押物办理的授信项下取得的短期借款，同时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2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21,600,000.00	706,020,601.00
银行承兑汇票	489,682,142.86	1,293,325,165.77
信用证	411,997,956.94	683,573,557.51
合计	1,423,280,099.80	2,682,919,324.2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581,860,546.96	1,391,969,287.48
应付劳务款	502,675,154.72	244,483,637.09
应付分包款	135,031,062.33	66,803,352.57
合计	2,219,566,764.01	1,703,256,277.14

23、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253,948,004.83	198,901,284.82
购货款		6,782,953.53
合计	253,948,004.83	205,684,238.35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8,847,650.53	268,557,833.00	275,812,027.81	21,593,455.7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129,658.06	13,129,658.06	
三、辞退福利	241,053.00	5,473,611.92	5,586,863.92	127,801.00
合计	29,088,703.53	287,161,102.98	294,528,549.79	21,721,256.7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842,850.53	253,943,074.92	261,198,652.64	21,587,272.81
2、职工福利费		951,970.97	951,970.97	
3、社会保险费		5,290,793.27	5,290,793.27	
其中：医疗保险费		4,621,493.04	4,621,493.04	
工伤保险费		309,530.87	309,530.87	
生育保险费		359,769.36	359,769.36	
4、住房公积金	4,800.00	8,371,993.84	8,370,610.93	6,182.91
合计	28,847,650.53	268,557,833.00	275,812,027.81	21,593,455.7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789,913.51	12,789,913.51	
2、失业保险费		339,744.55	339,744.55	
合计		13,129,658.06	13,129,658.06	

其他说明：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56,871,011.42	284,827,380.76
企业所得税	579,147.72	414,079.69
个人所得税	1,117,541.43	1,424,868.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7,210.72	494,448.10
教育费附加	193,643.28	353,629.03
其他	235,382.48	19,904.14

合计	259,263,937.05	287,534,310.39
----	----------------	----------------

其他说明：

26、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709,292,558.13	1,344,094,686.38
合计	1,709,292,558.13	1,344,094,686.38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98,809,972.99	69,623,852.95
员工持股计划	33,397,667.40	9,544,500.00
其他单位往来款	398,944,308.95	81,089,644.62
其他	1,178,140,608.79	1,183,836,688.81
合计	1,709,292,558.13	1,344,094,686.3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609,964,999.99	关联方借款展期
珠海市航城置地有限公司	106,250,000.00	协商付款中
合计	716,214,999.99	

其他说明：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158,710.65	9,921,459.27
合计	9,158,710.65	9,921,459.27

其他说明：

28、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2,037,694.50	16,610,490.70
合计	22,037,694.50	16,610,490.7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2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40,804,924.00	68,048,244.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236,735.23	126,002.67
合计	141,041,659.23	68,174,246.67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上述抵押借款是本公司向华夏银行取得的建筑装饰产业总部项目建设专项贷款，抵押资产为该项目归属于本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份额部分，借款期限为 2021 年 6 月 18 日至 2031 年 6 月 18 日，年利率为：LPR+1.41%。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0、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35,958,782.95	41,430,140.7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158,710.65	-9,921,459.27
合计	26,800,072.30	31,508,681.44

其他说明：

3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71,317,856.00	174,951,772.00				174,951,772.00	546,269,628.00

其他说明：

根据 2020 年 7 月 5 日宝鹰股份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0 年 7 月 17 日珠海国资委出具的《关于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项的意见》（珠国资[2020]212 号）以及 2020 年 8 月 5 日宝鹰股份召开的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768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同意宝鹰股份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不超过 174,951,772 股新股的注册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为 4.0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708,554,676.60 元（含本数）。

根据宝鹰股份 2021 年 6 月 8 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价格的议案》的决议，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予调整，仍为不超过 174,951,772 股，发行价格由 4.05 元/股调整为 4.04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人民币 708,554,676.60 元（含本数）变更为不超过人民币 706,805,158.88 元（含本数）。

2022 年 1 月 12 日，公司收到上述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款项，并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7,495.1772 万股后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2]000020 号）的验资报告验证。

3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93,709,695.07	522,683,655.62	7,206,551.45	2,109,186,799.24
其他资本公积	110,831,990.94		13,891,098.72	96,940,892.22
合计	1,704,541,686.01	522,683,655.62	21,097,650.17	2,206,127,691.4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非公开发行股份

如第十节、七、31、股本所述，本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收到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 697,635,427.62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174,951,772.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522,683,655.62 元。

2、注销库存股

针对收回的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未达标部分 315 万股库存股，本公司在二级市场进行出售，出售价格低于回购库存股账面价值部分，冲减资本公积 7,206,551.45 元。

3、冲回股权激励费用

本期股权激励未达业绩考核目标，冲回资本公积 13,891,098.72 元。

33、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实行股权激励回购	49,212,574.80			49,212,574.80
员工持股计划	20,412,000.00		20,412,000.00	
合计	69,624,574.80		20,412,000.00	49,212,574.8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由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的公司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收回本次涉及的合计 315 万份份额（持股计划总数的 50%）。

34、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5,353,948.70	38,685,687.15				36,808,476.86	1,877,210.29	1,454,528.1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35,353,948.70	38,685,687.15				36,808,476.86	1,877,210.29	1,454,528.1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35,353,948.70	38,685,687.15				36,808,476.86	1,877,210.29	1,454,528.16

	8.70						
--	------	--	--	--	--	--	--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5、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06,313,463.83	64,380,741.82	84,968,912.17	85,725,293.48
合计	106,313,463.83	64,380,741.82	84,968,912.17	85,725,293.4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78,587,442.87			178,587,442.87
合计	178,587,442.87			178,587,442.8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74,401,415.09	1,940,951,730.4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74,401,415.09	1,940,951,730.4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87,973,450.17	-1,652,300,923.1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26,999.88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319,267.4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096,875.08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13,572,035.08	274,401,415.0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715,251,520.61	3,436,356,340.85	4,658,440,197.37	4,068,096,687.52
其他业务	11,853,226.93	8,562,702.44	11,006,123.79	3,591,847.68
合计	3,727,104,747.54	3,444,919,043.29	4,669,446,321.16	4,071,688,535.20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3,727,104,747.54	公司无与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业务收入	4,669,446,321.16	公司无与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0.00	公司无与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业务收入	0.00	公司无与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00%	公司无与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业务收入	0.00%	公司无与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业务收入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0.00	公司无与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业务收入	0.00	公司无与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业务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公司无与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业务收入	0.00	公司无与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业务收入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0.00		0.00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3,727,104,747.54	公司无与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业务收入	4,669,446,321.16	公司无与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业务收入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工程施工	工程设计	产品销售	租赁收入	其他	合计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22,866,519.13	116,111,297.83		6,397,637.64	145,375,454.60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3,576,273,703.65			5,455,589.29		3,581,729,292.94
合计	3,576,273,703.65	22,866,519.13	116,111,297.83	5,455,589.29	6,397,637.64	3,727,104,747.5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的履约义务主要系建筑工程的装修、交付及保修等事项，履约义务的时间基本和装修进度一致，主要包括完工、竣工、决算等节点。本公司与客户合同中根据节点确定进度款支付的时间和比例，双方按照合同条款履行相应义务，如过程中任何一方发生违约或不能及时履行合同义务的情况，如属于本公司的责任，需退还客户预先支付的款项，并退还已构成的合同资产，如属于客户的责任，本公司有权利要求客户继续履约或对合同履行所发生成本和利润予以补偿；合同的质保期到期后客户需完整支付款项。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7,616,218,176.68 元。

其他说明：

3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73,885.92	6,310,159.27
教育费附加	2,890,952.29	4,613,182.56
其他	2,112,437.71	3,718,138.68
合计	8,977,275.92	14,641,480.51

其他说明：

4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498,461.08	16,967,662.45
折旧及摊销费	2,837,303.23	3,341,939.73
租赁费	2,422,966.12	2,603,121.11
招待费	1,747,614.25	2,312,391.15
保函手续费	1,356,031.14	1,516,834.80
投标费用	537,019.40	986,845.34
水电及物业管理费	454,967.54	664,174.14
差旅费	227,291.75	374,320.77
通讯费	62,847.07	479,442.89
广告宣传费	49,035.09	1,446,968.14
其他费用	684,642.04	1,495,255.58
合计	27,878,178.71	32,188,956.10

其他说明：

4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9,306,905.44	100,674,021.09
折旧及摊销费	8,924,514.99	8,602,412.68
中介机构费	8,754,465.20	11,334,507.43
租赁费	7,539,232.25	8,347,186.34
办公费	3,656,660.17	3,247,723.28
招待费	3,409,050.73	5,920,546.79
汽车费用	1,203,217.80	1,579,544.50
通讯费	1,026,115.71	2,501,303.03
差旅费	972,007.38	1,903,579.46
培训费	165,041.45	254,226.29
股份支付	-13,891,098.72	2,260,416.67
其他费用	34,886,330.38	8,357,133.81
合计	145,952,442.78	154,982,601.37

其他说明：

42、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用	62,999,557.40	73,493,362.47
职工薪酬	46,011,833.29	59,362,268.89
检验费	2,095,310.37	2,651,958.39
技术服务费	2,134,536.14	2,894,359.94
咨询服务费	2,769,103.50	3,324,847.59
办公费	541,263.45	625,848.21
折旧费	601,920.00	750,240.00
差旅费	369,433.44	767,414.23
专利费	186,812.08	253,200.96
其他费用	1,408,875.18	1,935,267.45

合计	119,118,644.85	146,058,768.13
----	----------------	----------------

其他说明：

4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54,648,185.56	228,845,938.12
减：利息收入	18,942,550.68	18,660,536.20
汇兑损益	4,561,245.80	8,333,671.31
应收票据贴现支出	687,869.68	17,442,810.68
手续费及其他	12,470,239.93	6,635,560.43
合计	253,424,990.29	242,597,444.34

其他说明：

44、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500,715.31	9,904,891.96
其他	173,095.63	543,521.02
合计	3,673,810.94	10,448,412.98

4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7,787,062.35	-160,071.11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80,500.0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52	32.04
其他		418,341.93
合计	-317,787,054.83	838,802.88

其他说明：

46、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2,199,501.45	-25,162,480.0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81,506,181.69	-1,504,642,848.64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28,466.06	38,043,944.27
合计	-1,424,434,149.20	-1,491,761,384.45

其他说明：

4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22,338,070.19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83,227,129.52	-470,238,360.52
合计	-483,227,129.52	-492,576,430.71

其他说明：

48、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96,879.99	51,027.43
合计	396,879.99	51,027.43

4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收入	3,393,567.96	30,000,000.00	3,393,567.96
废品收入		118,918.00	
其他	52,115.51	538,158.41	52,115.51
合计	3,445,683.47	30,657,076.41	3,445,683.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南山区人力资源局适岗培训补贴	深圳市南山区人力资源局	补助		否			1,732,590.00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度企业研究开发资助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补助		否			3,780,000.00	与收益相关

计划								
产业链薄弱环节投资项目奖励计划获奖项目补助	深圳市商务局	补助		否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计划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补助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生育津贴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补助		否		348,521.40	324,202.06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失业稳岗补贴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补助		否		497,832.49	68,099.9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金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补助		否		894,930.00		与收益相关
珠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企业技术改造补贴	珠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补助		否		536,500.00		与收益相关
退伍军人税收优惠减免退税	深圳市税务局	补助		否		423,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工信局 2022 年小升规企业奖励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补助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项目		补助		否		599,931.42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5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662,862.54	169.00	662,862.54
对外捐赠	1,000.00	51,000.00	1,000.00
罚款及滞纳金	2,215,735.37	945.00	2,215,735.37
法院诉讼赔款支出	12,512,800.98	152,831.77	12,512,800.98
其他	216,117.39	85,563.90	216,117.39
合计	15,608,516.28	290,509.67	15,608,516.28

其他说明：

5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3,688,614.03	14,208,600.66
递延所得税费用	-315,427,127.48	-292,718,984.42
合计	-311,738,513.45	-278,510,383.7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506,706,303.7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26,676,575.9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41,684,221.0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809,347.2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7,668,059.3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519,190.7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722,348.1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380,439.7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3,400,847.55
其他变动	
所得税费用	-311,738,513.45

其他说明：

5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补贴收入	3,673,810.94	10,448,412.98
利息收入	18,942,550.68	18,660,536.20
押金及保证金收款	21,088,694.32	29,800,012.15
往来款	335,424,031.55	149,673,605.72
合计	379,129,087.49	208,582,567.0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注：收到的往来款中，包含收到珠海航空城沙石土有限公司支付的 330,000,000.00 元往来款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18,168,883.63	153,499,281.72
保证金及押金支出	24,235,811.72	28,004,295.50
法院冻结资金支出	91,975,463.34	122,321,880.65
其他		1,000.00
合计	234,380,158.69	303,826,457.8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	10,000.00	15,000,000.00
其他		32.04
合计	10,000.00	15,000,032.0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认购理财产品	10,000.00	
合计	1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承兑汇票保证金	1,265,544,406.26	2,021,380,406.53
出售权益工具收入		40,794,628.04
收到其他融资款	122,233,150.55	866,377,409.15
收回定期存单资金	130,000,000.00	89,000,000.00
合计	1,517,777,556.81	3,017,552,443.7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承兑汇票保证金	727,434,968.31	1,951,762,247.57
支付员工持股计划款项	757,500.00	9,544,500.00
支付定期存单资金	51,805,000.00	130,000,000.00
支付租赁费用	5,680,371.05	12,105,132.70
合计	785,677,839.36	2,103,411,880.2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94,967,790.28	-1,656,834,085.8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07,661,278.72	1,984,337,815.1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026,568.70	6,036,063.22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434,144.01	10,220,059.60
无形资产摊销	8,493,931.92	8,541,084.7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72,232.05	798,667.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6,879.99	51,027.4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2,862.54	169.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9,209,431.36	237,179,609.4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7,787,054.83	-838,802.8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5,427,127.47	-292,718,984.4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631,056.86	-9,895,068.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663,071,357.17	-280,911,530.95

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35,368,686.01	159,127,665.3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610,565.59	165,093,689.2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3,792,734.50	197,493,996.9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97,493,996.99	322,954,240.2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01,262.49	-125,460,243.2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93,792,734.50	197,493,996.99
其中: 库存现金	629,886.31	583,623.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3,162,848.19	196,910,373.2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792,734.50	197,493,996.99

其他说明:

5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35,917,857.48	经营性保证金担保, 定期存单质押, 法院冻结资金
应收票据	39,390,015.40	未终止确认的贴现票据
固定资产	19,917,488.36	借款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223,828,889.34	借款抵押担保
应收账款	263,676,595.35	附追索权保理
投资性房地产	948,242.91	借款抵押担保
合计	1,283,679,088.84	

其他说明:

其中，经营性保证金担保 454,369,396.15 元；银行定期存单质押 51,805,000.00 元；因诉讼法院冻结资金 229,743,461.33 元，其中对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账户冻结资金 228,901,176.84 元，对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高文安设计有限公司的账户冻结资金 460,576.88 元，对公司下属子公司普宁市宝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账户冻结资金 259,845.13 元，对子公司柬埔寨宝鹰有限公司的账户冻结资金 3,482.30 元，对子公司宝鹰国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账户冻结资金 13,770.55 元，对子公司深圳宝鹰幕墙门窗公司的账户冻结资金 104,609.63 元

投资性房地产抵押及固定资产抵押担保均系中国建设银行罗湖支行综合授信协议下担保。

56、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828,358.33	6.96460	5,769,184.43
欧元			
港币	3,664,312.62	0.89327	3,273,218.78
缅甸元	4,863,206,556.46	0.00332	16,128,708.75
越南盾	6,691,654,112.00	0.00029	1,973,103.06
澳元	128,301.83	4.71380	604,789.17
其他	10,405,209.15	--	3,993,555.18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3,928,501.28	6.96460	97,006,440.02
欧元			
港币	234,873,459.65	0.89327	209,805,415.30
越南盾	669,664,519.59	0.00029	197,457.47
澳元	213,000.08	4.71380	1,004,039.78
其他	23,689.42	--	93,332.04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名称	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本位币依据	是否变更本位币
高文安设计有限公司	香港	港元	主要经营业务为该币种	否
缅甸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缅甸仰光	美金	主要经营业务为该币种	否
越南宝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越南胡志明	越南盾	主要经营业务为该币种	否
澳洲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澳洲墨尔本	澳大利亚元	主要经营业务为该币种	否
印尼宝鹰投资有限公司	印度尼西亚	印尼盾	主要经营业务为该币种	否
中国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主要经营业务为该币种	否
柬埔寨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柬埔寨金边	美元	主要经营业务为该币种	否
宝鹰太平洋未来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马六甲	马来西亚林吉特	主要经营业务为该币种	否
AR 未来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马六甲	马来西亚林吉特	主要经营业务为该币种	否
马来西亚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马六甲	马来西亚林吉特	主要经营业务为该币种	否
澳门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澳门	港币	主要经营业务为该币种	否
新西兰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新西兰	新西兰纽币	主要经营业务为该币种	否
QBJC 国际有限公司	柬埔寨金边	美元	主要经营业务为该币种	否
宝鹰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主要经营业务为该币种	否
宝鹰国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主要经营业务为该币种	否
英国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英国	英镑	主要经营业务为该币种	否
香港通海夷道文化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主要经营业务为该币种	否
美国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美国	美元	主要经营业务为该币种	否

57、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生育津贴	348,521.40	其他收益	348,521.40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失业稳岗补贴	497,832.49	其他收益	497,832.49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金	894,930.00	其他收益	894,930.00
珠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企业技术改造补贴	536,500.00	其他收益	536,500.00
退伍军人税收优惠减免退税	423,000.00	其他收益	423,000.00
市工信局 2022 年小升规企业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其他项目	599,931.42	其他收益	599,931.42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广东宝鹰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6 月 14 日	4,000,010.00	100.00%	现金收购	2022 年 06 月 14 日	股权转让款支付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广东宝鹰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4,000,01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4,000,01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43,038.08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4,243,048.08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98,777.54		98,777.54	
应收款项	1,245,248.65		1,245,248.65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1,587,064.27		1,587,064.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243,038.08		-243,038.08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243,038.08		-243,038.08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宝鹰智	深圳	深圳	投资	100.00%		设立

慧城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宝鹰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设立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施工与设计	99.89%	0.1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通海夷道文化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文化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宝鹰太平洋文旅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文旅		70.00%	设立
深圳市天高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开发与销售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宝鹰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生产与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神工木制品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生产与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宝鹰国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设立
美国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美国	美国	施工与设计		100.00%	设立
普宁市宝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普宁	普宁	供应链管理		100.00%	设立
惠州宝鹰精密智造有限公司	惠州	惠州	生产与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宝鹰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施工与设计		100.00%	设立
深圳市宝文设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设计		100.00%	设立
深圳高文安设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设计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缅甸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缅甸	缅甸	施工与设计		100.00%	设立
越南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越南	越南	建筑工程相关服务		100.00%	设立
澳洲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澳洲	澳洲	房屋建设		100.00%	设立
中国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咨询		100.00%	设立
印尼宝鹰投资有限公司	印尼	印尼	贸易与投资		100.00%	设立
英国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英国	英国	建筑、贸易、投资		100.00%	设立
柬埔寨宝鹰有限公司	柬埔寨	柬埔寨	建筑、贸易		100.00%	设立
宝鹰太平洋未来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房地产、服务		51.00%	设立
深圳市夷道建材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销售		100.00%	设立
马来西亚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建筑、投资		100.00%	设立
澳门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澳门	澳门	建筑装饰		100.00%	设立

新西兰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新西兰	新西兰	建筑、贸易、投资		100.00%	设立
香港通海夷道文化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文化		100.00%	设立
QBJC 国际有限公司	柬埔寨	柬埔寨	建筑材料、贸易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AR 未来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房地产、服务		70.00%	设立
高文安设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设计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宝鹰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建筑装饰	99.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深圳高文安设计有限公司	40.00%	-6,700,568.69		26,797,375.5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深圳	60,74	10,79	71,53	4,542		4,542	75,10	9,220	84,32	5,214		5,214

高文安设计有限公司	3,298.05	2,809.04	6,107.09	,668.17		,668.17	4,096.07	,024.84	4,120.91	,854.49		,854.49
-----------	----------	----------	----------	---------	--	---------	----------	---------	----------	---------	--	---------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深圳高文安设计有限公司	7,264,451.30	-16,751,421.73	-13,148,969.78	-1,337,230.80	14,590,583.13	-9,998,467.28	-10,989,800.54	-88,661.05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珠海建赢投资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投资	44.30%		权益法
上海鸿洋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电子商务	21.32%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512,913.40	1,527,109.6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4,196.28	-190,511.99
--综合收益总额	-14,196.28	-190,511.99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822,688.50	1,220,077.9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97,389.49	-94,596.33
--综合收益总额	-397,389.49	-94,596.33

其他说明：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持续监控公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短期借款	1,960,027,332.59	1,960,027,332.59	1,960,027,332.59	--	--
应付票据	1,423,280,099.80	1,423,280,099.80	1,423,280,099.80	--	--
应付账款	2,219,566,764.01	2,219,566,764.01	2,219,566,764.01	--	--
合同负债	253,948,004.83	253,948,004.83	253,948,004.83		
其他应付款	1,709,292,558.13	1,709,292,558.13	1,709,292,558.13	--	--
合计	7,566,114,759.36	7,566,114,759.36	7,566,114,759.36	--	--

(3)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整体外汇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007,260.40	28,007,260.4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珠海市	航空产业园区建设	122,808.458	31.00%	35.0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航空城集团为珠海市国资委国有独资公司。2020年1月航空城集团通过协议转让方式，以每股价格5.48元分别受让宝鹰股份股东古少明、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宝鹰股份295,085,323股股份；2022年1月，航空城集团通过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174,951,772股；截至本资产负债表日，航空城集团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470,037,095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1.00%。

2020年1月14日，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古少明先生及一致行动股东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与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将其持有的61,333,658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4.05%）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给航空城集团行使。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珠海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和兴行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深圳市建工宝鹰大厦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合营企业
珠海建赢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股东
古少明	原实际控制人、实际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古少波	原实际控制人、实际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亲属
吴玉琼	副董事长/总经理/原实际控制人、实际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亲属

珠海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建工宝鹰大厦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珠海航空城物流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珠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珠海航城怡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珠海航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珠海航城机场建设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珠海市第二城市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珠海市农业集团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珠海航城致远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珠海市联晟资产托管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珠海市晟宁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珠海大横琴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期后控股股东变更追加的关联方
珠海市金航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珠海机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珠海航城矿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珠海航空城沙石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珠海航空城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珠海经济特区珠江磨刀门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珠海航空城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珠海市航城置地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珠海航城致远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珠海航城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珠海市联晟资产托管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珠海市晟宁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古朴	副总经理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建工宝鹰大厦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委托管理	30,475,285.14	1,144,670,000.00	否	29,879,563.53
珠海机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安保服务	2,433,241.53		否	780,391.34
珠海航城矿业有限公司	建筑材料采购	24,244,170.34	2,200,000,000.00	否	59,699,744.68
珠海航空城沙石土有限公司	建筑材料采购	13,627,076.35		否	65,349,285.25
珠海航空城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建筑材料采购	23,054,101.30		否	14,979,813.7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珠海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装饰服务	67,133,439.21	2,161,773.33
深圳市建工宝鹰大厦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装饰设计	4,418,944.78	2,998,633.06
珠海航空城物流有限公司	建筑装饰服务	111,294,729.61	103,730,598.19
珠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装饰服务	132,868,751.21	26,403,719.25
珠海航城怡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建筑装饰服务	47,573.68	59,742.15
珠海航展有限公司	建筑装饰服务	2,383,917.90	206,472.12
珠海航城机场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装饰服务	1,901,435.89	1,332,797.21
珠海市第二城市开发有限公司、珠海市金航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建筑装饰服务	2,388,435.37	12,345,882.54
珠海市农业集团公司	建筑装饰服务	1,453,450.03	
珠海航城致远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建筑装饰服务	806,033.08	
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装饰服务	504,273.13	
珠海市联晟资产托管有限公司	建筑装饰服务、设计	2,235,559.60	
珠海市晟宁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建筑装饰服务	65,050.47	
珠海大横琴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建筑装饰服务	21,452,296.4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珠海经济特区珠江磨	办公楼					148,562.97	49,806.12	105,802.08	104,422.69		1,955,243.77

刀门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珠海航空城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134,106.80	20,832.00			194,522.00	48,748.00	70,534.72	69,615.13		1,303,495.85
珠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场地租赁	311,300.14	31,248.00			203,185.10	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95,000,000.00	2022年06月30日	2023年04月29日	否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22年06月30日	2023年04月29日	否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2021年06月01日	2023年06月01日	否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00.00	2022年08月01日	2023年06月20日	否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2年03月25日	2023年03月24日	否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21年02月24日	2022年02月23日	是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12月14日	否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21年04月16日	2022年03月24日	是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2年06月09日	2023年06月09日	否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21年12月10日	2022年12月09日	否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22年08月24日	2025年08月23日	否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1年06月18日	2022年06月07日	是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22年03月07日	2023年03月06日	否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22年06月13日	2023年06月13日	否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21年06月04日	2022年12月04日	否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1年01月19日	2022年01月18日	是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1年01月25日	2022年01月24日	是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0年11月18日	2022年11月18日	是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1年05月19日	2023年05月19日	是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2021年06月18日	2031年06月18日	否
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古少明、吴玉琼	795,000,000.00	2022年06月30日	2023年04月29日	否
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古少明、吴玉琼	400,000,000.00	2022年06月30日	2023年04月29日	否
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古少明、古少波	450,000,000.00	2021年06月01日	2023年06月01日	否
古少明、吴玉琼、古少波	360,000,000.00	2022年08月01日	2023年06月20日	否
古少明	100,000,000.00	2022年03月25日	2023年03月24日	否
古少明、吴玉琼、古少波	400,000,000.00	2021年02月24日	2022年02月23日	是
古少明、吴玉琼	800,000,000.00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12月14日	否
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古少明、吴玉琼、古少波	500,000,000.00	2021年04月16日	2022年03月24日	是
古少明、吴玉琼、古少波	200,000,000.00	2022年06月09日	2023年06月09日	否
古少明、吴玉琼、古少波	400,000,000.00	2021年12月10日	2022年12月09日	否
古少明、吴玉琼、古少波	500,000,000.00	2022年08月24日	2025年08月23日	否
古少明、古少波、吴玉琼	100,000,000.00	2021年06月18日	2022年06月07日	是
古少明、吴玉琼	400,000,000.00	2022年03月07日	2023年03月06日	否
珠海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22年06月13日	2023年06月13日	否
古少明	120,000,000.00	2021年06月04日	2022年12月04日	否
古少明	40,000,000.00	2021年01月19日	2022年01月18日	是
古少明	40,000,000.00	2021年01月25日	2022年01月24日	是
古少明、古少波	60,000,000.00	2020年11月18日	2022年11月18日	是
古少明、吴玉琼	200,000,000.00	2021年05月19日	2023年05月19日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2021年06月17日	2023年06月16日	
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1年11月09日	2023年05月08日	
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1年11月09日	2023年05月08日	
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2021年11月23日	2023年05月22日	
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9,964,999.99			利息费用
拆出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珠海市航城置地有限公司	恒大逾期应收票据转让		450,000,340.58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7,573,664.22	7,836,540.71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市建工宝鹰大厦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618,351.00	30,917.55	618,351.00	30,917.55
	珠海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737,801.88	1,492,792.51		
	珠海航城致远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83,516.13	33,843.94		

	珠海航城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30,522.11	1,770.28		
	珠海市联晟资产托管有限公司	2,088,473.68	121,131.47		
	珠海市晟宁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74,623.80	4,328.18		
合同资产					
	珠海航空城物流有限公司	5,467,964.54	317,141.94	2,890,857.26	70,247.83
	珠海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11,816.81	14,132.97
	珠海市第二城市开发有限公司、珠海市金航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241,363.78	127,365.14
	珠海航展有限公司	338,936.26	19,658.30		
	珠海市农业集团公司	31,685.21	1,837.74		
	珠海航城致远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9,771.71	5,206.76		
	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77,432.22	4,491.07		
	珠海市联晟资产托管有限公司	700,000.00	40,600.00		
	珠海航城机场建设有限公司	2,017,376.29	117,007.82		
预付账款					
	珠海航城矿业有限公司	53,718,040.11		72,669,844.24	
	珠海航空城沙石土有限公司	12,346,639.80		6,314,778.46	
	珠海航空城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10,843,503.87		19,174,796.23	
其他应收款					
	珠海经济特区珠江磨刀门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70,000.00	21,000.00	70,000.00	3,500.00
	珠海航空城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68,192.00	4,409.60	20,000.00	1,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珠海航城矿业有限公司	2,959,811.47	2,127,087.78
合同负债			
	珠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126,220,064.40	48,612,210.25
	珠海航展有限公司		423,143.70
	珠海市农业集团公司		452,000.00

	深圳市建工宝鹰大厦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7,328,440.37	
其他应付款			
	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609,964,999.99	583,444,657.53
	珠海市航城置地有限公司	106,371,457.60	100,000,000.00
	珠海机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1,003,600.00	597,520.00
	珠海经济特区珠江磨刀门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57,044.51	
	珠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139,363.04	31,248.00
	珠海航空城沙石土有限公司	355,299,521.92	
	珠海航空城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179,837,554.51	
	古朴	801.54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45,65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150,0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p>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有三期：第一期 2019 年 12 月 13 日授予期权 7145 万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每份 6.13 元，合同期限为自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登记完成之日起三年可行权，各年的行权比例为 40%、30%、30%。第二期 2020 年 12 月 3 日授予期权 1300 万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每份 5 元，合同期限为自授予的股票期权登记完成之日起两年可行权，各年的行权比例为 50%、50%。第三期 2022 年 4 月 12 日授予期权 759.5885 万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每份 3.24 元，合同期限为自授予的股票期权登记完成之日起两年可行权，各年的行权比例为 50%、50%。</p>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p>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授予员工 630 万股股票，行权价格为 3.03 元/股，合同期限为自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登记完成之日起两年可行权，每年的行权比例为 50%。</p>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期权：根据布莱克-斯科尔模型来计算期权的理论价值；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股票收盘价与授予价格的差异。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45,651.28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3,891,098.72

其他说明：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决诉讼中，公司累计收到应诉案件 219 起，涉案金额 28,207.78 万元；因客户逾期票据而收到的票据权追索诉讼 157 起，涉案金额 10,827.18 万元；公司累计起诉 68 起，涉案金额 81,863.82 万元。

(1) 公司作为被告或被申请人，诉讼标的额 800.00 万元以上、已进入诉讼仲裁程序或已经收到民事裁定书(诉前保全)的案件共 5 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案号	法院	案由	原告	被告	被诉标的额	案件进展
1	(2022)新 0203 民初 36 号	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人民法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毛强	被告：克拉玛依市城投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被告：新疆三联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被告：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347,463.99	待审理
2	(2022)渝 0112 民初 12610 号	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代世强	被告：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057,536.00	一审中
3	(2022)粤 0304 民初 5867 号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张星慧	被告：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0,030.98	二审中

4	(2022)渝0105民初14171号	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法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袁满保	被告：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522,548.85	一审中
5	(2022)渝0116民初16355号	重庆市江津区人民法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卢安平	被告：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582,604.00	一审中

(2) 公司作为原告，本期新增的诉讼标的额 1,000.00 万元以上、已进入诉讼仲裁程序的案件共 12 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案号	法院	案由	原告	被告	被诉标的额	案件进展
1	(2022)粤0305民初6793号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股权转让纠纷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 1：刘慧永、被告 2：程纪平、被告 3：裴德平、被告 4：张珏、被告 5：苗志刚、被告 6：吴子萍、被告 7：朱冠霖、被告 8：范国平、被告 9：梁增明、被告 10：李俭华、被告 11：胡小玲、被告 12：严美文、被告 13：郑俊雄、被告 14：邱彦珠、被告 15：刘佳豪	68,915,206.62	一审中
2	(2022)粤1302民初12101号	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法院	装饰装修合同纠纷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一：惠州荣灿置业投资有限公司、被告二：惠州市源宏达投资有限公司、被告三：惠州市高金投资有限公司、被告四：广东荣灿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41,137,965.42	一审中
3	(2022)苏0981民初3161号	东台市人民法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东台市城东高新技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被告：姜兰	14,794,926.07	结案
4	(2022)粤0304民初195号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被告：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4,599,105.25	一审中
5	(2022)粤0391民初6830号	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一：深圳慧途教育咨询管理有限公司、被告二：深圳市南山区荟同学校	25,073,399.04	一审中
6	(2022)鄂01民初2254号	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一：四川省第六建筑有限公司、被告二：Williams Building Company, Inc.	17,654,158.08	待审理
7	(2022)粤14民初227号	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梅州大百汇品牌产业园有限公司、2. 珠海市翩翩置业有限公司、3. 恒大地产集团粤东有限公司、4. 广州市鑫源投资有限公司	15,857,480.88	结案

8	(2022)川0112民初7114号	成都市龙泉驿区人民法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成都裕龙壹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8,027,357.27	二审中
9	(2022)渝0108民初30844号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法院	装饰装修合同纠纷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一：重庆同景博达置地有限公司、 被告二：恒大地产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15,042,713.96	一审中
10	(2022)粤0305民初1993号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	装饰装修合同纠纷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一：深圳嘉美轩央厨科技有限公司、 被告二：深圳嘉美轩餐饮有限公司	10,467,821.03	二审中
11	(2022)川0923民初790号	四川省大英县人民法院	装饰装修合同纠纷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永乐七星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2,619,091.00	结案
12	(2022)琼97民初39号	海南省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装饰装修合同纠纷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一：儋州信恒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被告二：海南名鸿投资有限公司、 被告三：恒大童世界集团有限公司	144,515,452.70	待审理

2.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第十节、十二、5、（3）关联担保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非关联方单位提供保证情况如下：

保函种类	币种	金额	开户行
履约保函	人民币	79,389,008.52	建设银行罗湖支行
投标保函	人民币	100,000.00	建设银行罗湖支行
预付款保函	人民币	79,087,630.57	建设银行罗湖支行
合计	--	158,576,639.09	--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根据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出的《关于国有股份非公开协议转让暨控股股东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2022-097）显示，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空城集团”）发来的《关于航空城集团拟非公开协议转让 19.46%宝鹰股份的通知》，航空城集团将持有的公司 295,085,323 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9.46%）非公开协议转让给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横琴集团”），正式股份转让协议尚未签署。

根据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发出的《关于控股权拟发生变更事项进展暨获得珠海市国资委批复同意的公告》（2023-009）显示控股股东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空城集团”）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与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横琴集团”）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大横琴集团与航空城集团、古少明签署了《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大横琴集团通过协议受让原有股份和接受表决权委托，大横琴集团将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295,085,323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9.46%），同时拥有航空城集团持有的上市公司 174,951,772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1.54%）对应的表决权，拥有古少明持有的上市公司 61,333,658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4.05%）对应的表决权。大横琴集团将合计拥有上市公司 531,370,753 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5.05%），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

2023 年 2 月 17 日，珠海市国资委出具了《关于宝鹰股份 19.46%股份转让有关事宜的意见》（珠国资〔2023〕17 号），同意航空城集团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将持有的公司 295,085,323 股非限售流通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9.46%）转让给大横琴集团；同意航空城集团将其仍持有的公司 174,951,772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1.54%）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大横琴集团行使，并将古少明原委托给航空城集团的公司 61,333,658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4.05%）对应的表决权转委托给大横琴集团行使。2023 年 2 月 17 日，大横琴集团与航空城集团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大横琴集团与航空城集团、古少明签署《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

至此，公司的控股股东由航空城集团变更为大横琴集团，最终控制人为珠海国资委保持不变。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1）解除与航城置地的《债权转让协议》

2021 年 12 月 14 日公司与珠海市航城置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城置地”）签订《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航城置地有限公司债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债权转让协议》”），拟将公司及下属企业持有的恒大集团及其关联公司开具的已到期待偿付的商业承兑汇票债权转让给航城置地，转让价格为 4.5 亿元。签署《债权转让协议》后，航城置地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向公司支付了首期款 1 亿元。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收到航城置地发来的《关于退还〈债权转让协议〉首期款和利息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函》”）。根据《通知函》所示，航城置地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函告恒大地产解除《股权转让协议》，并于 2023 年 2 月 1 日完成项目解除后资料共管措施交接事宜。受上述事项影响，航城置地与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双方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正式解除，并要求公司向航城置地退还项目首期款 1 亿元及利息。

(2) 与关联方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借款展期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6 月 8 日、2021 年 11 月 9 日、2021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空城集团”）申请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9 亿元、2 亿元、1.9 亿元借款，借款期限 1 年，借款年化利率 6%。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 日、2022 年 11 月 14 日分别召开了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三笔借款进行展期。

上述 3 笔借款将分别于 2023 年 5 月、6 月到期，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资金需求，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司拟向航空城集团申请对上述三笔借款展期，展期金额合计人民币 5.8 亿元，展期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借款年化利率为 6%，

(3) 与关联方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的借款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向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横琴集团”）申请总金额人民币 3 亿元的借款额度，借款额度期限为 2 年，借款年利率为 5%。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向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横琴集团”）申请总金额人民币 7 亿元的借款额度，借款额度期限为 2 年，借款年利率为 5%。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583,259.48	100.00%	30,917.55	5.00%	68,552,341.93	68,583,259.48	100.00%	30,917.55	5.00%	68,552,341.93
其中：										
其中：工程施工组合										
设计及销售组合	618,351.00	0.90%	30,917.55	5.00%	587,433.45	618,351.00	0.90%	30,917.55	5.00%	587,433.45
合并范围内应收款	67,964,908.48	99.10%			67,964,908.48	67,964,908.48	99.10%			67,964,908.48
合计	68,583,259.48	100.00%	30,917.55	5.00%	68,552,341.93	68,583,259.48	100.00%	30,917.55	5.00%	68,552,341.9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0,917.5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18,351.00	30,917.55	5.00%
合计	618,351.00	30,917.5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67,964,908.48	0.00	0.00%
合计	67,964,908.48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18,351.00
1 至 2 年	353,983.56
2 至 3 年	855,385.89
3 年以上	66,755,539.03
3 至 4 年	21,256,011.17
4 至 5 年	45,499,527.86
合计	68,583,259.4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工程施工组合						
设计及销售组合	30,917.55					30,917.55
合并范围内应收款						
合计	30,917.55					30,917.5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68,583,259.48	100.00%	30,917.55
合计	68,583,259.48	100.0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59,340,000.00	59,340,000.00
其他应收款	1,275,196,773.62	529,229,053.54
合计	1,334,536,773.62	588,569,053.54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9,340,000.00	59,340,000.00
合计	59,340,000.00	59,34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9,340,000.00	3 年以上	资金不足	否, 收回可控
合计	59,340,000.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81,688.28	181,688.28
股权转让款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往来款	41,790.68	1,042,323.98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272,484,505.00	524,648,001.62
合计	1,277,707,983.96	530,872,013.8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52,116.20	1,590,844.14		1,642,960.34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909,228.66		909,228.66
本期转回	40,978.66			40,978.66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137.54	2,500,072.80		2,511,210.3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49,203,730.22
1 至 2 年	494,877,731.54
2 至 3 年	28,444,833.92
3 年以上	5,181,688.28
3 至 4 年	5,000,000.00
4 至 5 年	181,688.28
合计	1,277,707,983.9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外部往来款及押金保证金	1,642,960.34	909,228.66	40,978.66			2,511,210.34
合计	1,642,960.34	909,228.66	40,978.66			2,511,210.3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243,801,431.08	1年以内、1-2年	97.35%	
第二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23,269,461.26	3-4年	1.82%	
第三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5,132,767.86	2-5年	0.40%	
第四名	股权转让款	5,000,000.00	3-4年	0.39%	2,500,000.00
第五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38,240.00	1年以内	0.02%	
合计		1,277,441,900.20		99.98%	2,500,0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815,377,504.99		3,815,377,504.99	3,824,829,935.69		3,824,829,935.6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33,922,342.67	132,409,429.27	1,512,913.40	133,936,538.95	132,409,429.27	1,527,109.68
合计	3,949,299,847.66	132,409,429.27	3,816,890,418.39	3,958,766,474.64	132,409,429.27	3,826,357,045.3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817,968,355.69		13,412,430.70			3,804,555,924.99	
深圳市通海夷道文化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宝鹰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61,580.00					861,580.00	
深圳市宝鹰智慧城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广东宝鹰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3,960,000.00				3,960,000.00	

合计	3,824,829,935.69	3,960,000.00	13,412,430.70			3,815,377,504.99	
----	------------------	--------------	---------------	--	--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深圳市建工宝鹰大厦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1,527,109.68			-14,196.28						1,512,913.40	
小计	1,527,109.68			-14,196.28						1,512,913.40	
二、联营企业											
上海鸿洋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130,011,531.01
上海和兴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397,898.26
小计											132,409,429.27
合计	1,527,109.68									1,512,913.40	132,409,429.27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7,082,518.84	5,421,577.35	7,622,697.10	
合计	7,082,518.84	5,421,577.35	7,622,697.10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租赁收入				4,749,118.83

咨询业务				2,333,400.0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				7,082,518.84
国外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2,333,400.01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4,749,118.83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196.28	-65,474.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23,745.60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2.04
合计	-14,196.28	258,302.86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96,879.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69,820.7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958,842.65	
减：所得税影响额	-512,352.1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33,017.81	
合计	-8,612,807.5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5.19%	-1.47	-1.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77%	-1.46	-1.4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嘉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